

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28 号时代科技大厦 20 层西厅)

二〇一七年一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的原因，特提醒投资者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予以关注：

一、应收账款余额较大风险

2014年末、2015年末和2016年6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1,799.14万元、3,346.27万元和3,410.74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29.45%、44.85%、41.12%。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同时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也较高。虽然期末应收账款的账龄主要集中在1年以内，且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大型企业，不能收回的风险较小，但由于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占用公司较多营运资金，如果发生大额呆账或坏账，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二、客户集中度高的风险

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6月，公司对前五大客户销售的金额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5.22%、43.09%和44.17%，占比相对较高，如果部分客户经营情况不利，从而降低对公司产品的采购，公司的营业收入增长将受到较大影响。另外，客户集中度过高对公司的议价能力也存在一定的不利影响，并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公司未来拟在稳固与现有重点客户的关系的前提下，坚持进行市场和客户培育，不断拓展新的区域和新的客户，未来有望减轻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但公司仍存在客户集中度过高的风险。

三、对海外市场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销售给国外客户，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6月国外客户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78.51%、65.10%、71.05%。若未来公司产品销售分布的海外重要地区出现经济危机或者全球经济陷入危机，将对公司产品销售的持续性和稳定性造成较大影响，或将间接影响公司的应收账款回款风险，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四、汇率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通过出口贸易销售给国外客户，公司最终客户当中国外客户的占比较高，由于公司的国外客户货款主要以美元进行结算，2014年、

2015年、2016年1-6月，公司汇兑收益分别为588,016.00元、1,321,051.89元和795,727.30元。近年来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整体波动较大，可能会对公司出口产品的国际市场竞争力产生不利影响，汇率变动对公司业务会有一定影响。

五、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余翀、胡卫清夫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共同持有公司59.31%的股份。另外，惠州市辰奕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惠州市盛思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惠州市众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三家合伙企业合计持有公司40.69%的股份，胡卫清均为以上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控制以上三家有限合伙企业间接控制公司40.69%的股份。因此，余翀、胡卫清实际控制公司100.00%的股份。同时，余翀和胡卫清分别担任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直接参与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如果实际控制人以其在公司中的控制地位对公司施加影响并做出不利于公司现有及未来中小股东的决策，则可能给公司经营和中小股东带来风险。目前，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规章制度，有利于规避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六、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制度尚未健全，公司治理不完善。公司于2016年7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内部控制制度等文件。但由于股份公司对公司规范治理要求较高，公司在相关制度的执行中尚需理解、熟悉，短时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内部控制制度不能全部有效执行的风险。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应收账款余额较大风险.....	2
二、客户集中度高的风险.....	2
三、对海外市场依赖的风险.....	2
四、汇率波动的风险.....	2
五、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3
六、公司治理风险.....	3
释义.....	6
第一节 基本情况	8
一、公司基本情况.....	8
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9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12
四、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17
五、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5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1
七、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4
八、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36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8
一、公司的业务、产品及核心技术.....	38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43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7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59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64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67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9
一、公司治理情况.....	79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讨论与评估.....	82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3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83
五、同业竞争情况.....	85
六、公司近两年一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88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90
八、近两年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93
第四节 公司财务	96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96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变更情况.....	121
三、报告期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125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26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和主要财务指标.....	143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51
七、报告期的主要资产情况.....	167
八、报告期的主要负债情况.....	196
九、报告期的股东权益情况.....	206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210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16
十二、资产评估情况.....	218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和股利分配情况.....	218
十四、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20
十五、风险及重大事项提示.....	220
第五节 有关声明	224
第六节 附件	230

释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术语

公司、本公司、辰奕智能	指	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惠州辰奕	指	惠州市辰奕科技有限公司，系广东辰奕科技有限公司前身，于 2015 年 1 月更名为广东辰奕科技有限公司
辰奕有限	指	广东辰奕科技有限公司，系辰奕智能前身，于 2016 年 7 月整体变更为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挂牌	指	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挂牌转让的行为
辰奕投资	指	惠州市辰奕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盛思投资	指	惠州市盛思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众创投资	指	惠州市众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申议实业	指	深圳市申议实业有限公司，系深圳盛思科教文化有限公司前身
盛思科教	指	深圳盛思科教文化有限公司
盛思文化	指	深圳盛思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米德科技	指	深圳市米德科技有限公司
辰奕电子	指	深圳市辰奕电子有限公司
辰奕香港	指	辰奕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众力祺	指	深圳市众力祺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新玺	指	湖北新玺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新棋	指	湖北新棋商贸有限公司
倍诺美	指	宜昌市倍诺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上海汝昌	指	上海汝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上海瑞奕	指	上海瑞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创维数字	指	深圳创维数字有限公司
telecommunication	指	Telecommunication Technologies LLC
VESTEL	指	VESTEL ELEKTRONIK SANAYI VE TICARET A.S
PROGRESSIVE	指	Progressive Technology
赣邦劳务	指	惠州市赣邦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万和证券	指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统称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挂牌公司律师、国枫	指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银信	指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报告期或近两年一期	指	2014年、2015年、2016年1-6月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二、专业术语

家电智能控制器	指	通过家电控制终端发出的控制命令，输出相应的红外、RF（射频）等信号，实现对电视、机顶盒、空调等前端家电设备的控制。
STEAM	指	由 Science（科学）、Technology（技术）、Engineering（工程）、Art（艺术）、Mathematics（数学）五个学科相融合形成，是为了更好地帮助学生们在学习过程中不被单一学科的知识体系所束缚，促进不同学科的教师们在教学过程中更好地进行跨学科融合，鼓励学生们跨学科地解决真实情景中的问题。通过科学、技术、工程、艺术和数据的相互结合，有助于学生们提升解决问题的综合能力和跨学科的思维能力。
创客	指	源于英文“Maker”，是指出于兴趣与爱好，热衷实践和创造，善于挖掘新技术和跨界合作，倡导创新和行动，乐于知识分享和思想交流的人群。创客们乐于在现有的资源下利用新技术以及数字化工具创造出新的物品，并在其中融入技术或艺术元素。
创客教育	指	创客教育是创客文化与教育的结合，基于学生兴趣，以项目学习的方式，使用数字化工具，倡导造物，鼓励分享，培养跨学科解决问题能力、团队协作能力和创新能力的一种素质教育。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可能会存在合计数与所列数值汇总不一致的情况，主要是小数点四舍五入导致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uangdong Seneasy Intellegent Technology Co., LTD

注册资本：3076.9231 万元

法定代表人：余翀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9 年 5 月 6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6 年 7 月 12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06886199199

住所：惠州市仲恺高新区 48 号小区

邮编：516006

电话：0752-5859501

传真：0752-5859525

董事会秘书：唐成富

电子邮箱：tom@seneeasy.com

所属行业：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C39 制造业中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之“C3969 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C39 制造业中的电子器件制造”之“C3969 光电子器件”。

经营范围：遥控器、板卡、机顶盒、接收盒、传感器、测试设备、教学仪器、实验室设备、文教用品、计算机周边软硬件及配件的技术开发、生产与销售，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国内贸易，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一）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股份代码	【】
股份简称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股票数量	30,769,231股
挂牌日期	【】年【】月【】日
挂牌后股份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及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2013 年修订）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7 月 12 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因公司发起人持有的股份尚不满一年，在股份公司设立满一年之前，无可公开转让的股票。

2、公司股东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其所持股份作出锁定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余翀、胡卫清对其所持股份作出锁定的承诺如下：

“一、本人作为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二、本人在辰奕智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前直接持有辰奕智能的股票，自挂牌之日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辰奕智能挂牌前本公司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三、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

（2）公司股东辰奕投资、盛思投资、众创投资对其所持股份作出锁定的承诺如下：

“一、本企业作为发起人持有的辰奕智能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二、本企业在辰奕智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前直接持有辰奕智能的股票，自挂牌之日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辰奕智能挂牌前本公司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三、本企业将忠实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其所持股份作出锁定的承诺如下：

“一、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辰奕智能的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辰奕智能的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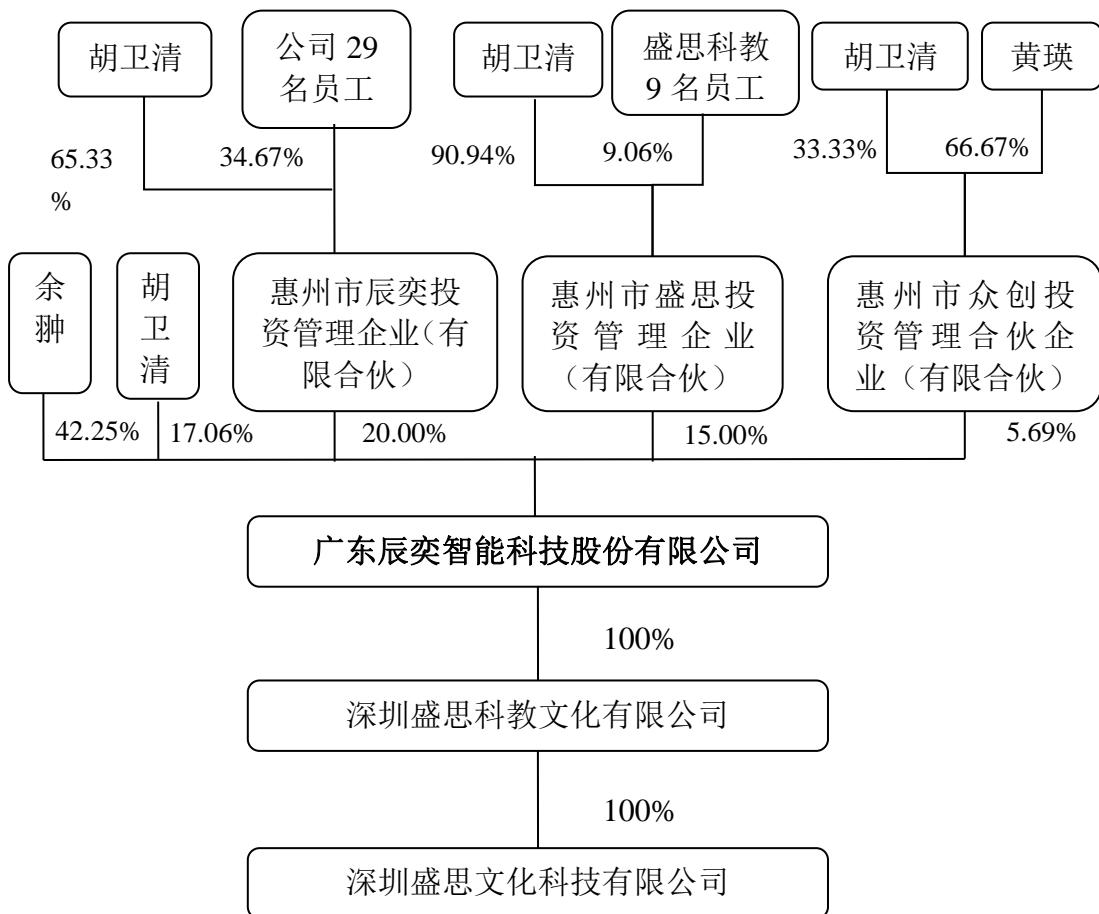
二、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

3、本次挂牌时，公司股东可进行转让股份数量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本次可进行转让的股份数量(股)
1	余翀	13,000,000	0
2	惠州市辰奕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6,153,846	0
3	胡卫清	5,250,000	0
4	惠州市盛思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4,615,385	0
5	惠州市众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50,000	0
	合计	30,769,231	0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余翀直接持有公司 1,3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42.25%，胡卫清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25 万股，占总股本的 17.06%。此外，胡卫清以执行事务合伙人的身份，实际控制着公司另外 3 名股东辰奕投资、盛思投资、众创投资，而辰奕投资、盛思投资、众创投资分别持有公司 20.00%、15.00%、5.69% 的股份。因此，胡卫清实际控制辰奕智能 57.75% 股权。而余翀、胡卫清为夫妻关系，余翀、胡卫清共同实际控制着辰奕智能 100% 的股权。此外，余翀、胡卫清分别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和总经理，对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有决定权。因此，余翀、胡卫清为公司的共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余翀，男，1974年12月15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EMBA。1996年9月毕业于湖北三峡学院电气技术专业；2009年9月毕业于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EMBA；1996年9月至2001年9月就职于深圳市众阳电器有限公司，任品牌运营经理；2001年10月至2004年10月，就职于深圳市辰奕电子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04年11月至今，担任盛思科教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2年3月至今，担任盛思文化总经理；2014年12月至2016年7月，担任辰奕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7月至今，担任辰奕智能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胡卫清，女，1979年7月14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EMBA。2006年9月毕业于北京地质大学财务管理专业；2009年9月毕业于清华大学EMBA；1999年7月至2003年7月就职于双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任采购主管；2004年11月至今，担任盛思科教的监事；2012年3月至今，担任盛思文化监事；2014年12月至2016年7月，担任辰奕有限监事；2016年7月至今，担任辰奕智能董事兼总经理。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情况

2009年，余翀和胡卫清夫妻通过全资控股的公司申议实业出资设立辰奕智能，是辰奕智能共同实际控制人。2011年11月，申议实业将其持有的100%辰奕智能的股份转让给自然人胡卫民和赖有红，但未收取股权转让款，因此，胡卫民和赖有红是代申议实业持有公司股权。2014年12月，胡卫民和赖有红又将其持有的100%辰奕智能的股份转让给自然人余翀和胡卫清。此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直未发生变化。

因此，余翀、胡卫清一直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内未发生变化。

（三）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相关情况

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余翀	13,000,000	42.25	自然人股东
2	辰奕投资	6,153,846	20.00	合伙企业
3	胡卫清	5,250,000	17.06	自然人股东
4	盛思投资	4,615,385	15.00	合伙企业
5	众创投资	1,750,000	5.69	合伙企业
合计		30,769,231	100.00	

1、余翀

详见本节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胡卫清

详见本节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3、辰奕投资

（1）基本情况

项目	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2015年11月26日
合伙人出资总额	1000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卫清
注册地址	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风西四路3号厂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300MA4UK4U534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股权投资，投资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出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辰奕投资合伙人出资及其所占比例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	---------	---------	----	-------	---------	---------

1	胡卫清	653.28	65.328	16	周大海	6.60	0.660
2	严开云	38.58	3.858	17	章世荣	6.24	0.624
3	唐成富	30.23	3.023	18	梅进松	6.24	0.624
4	唐丹	26.72	2.672	19	胡多禄	6.00	0.600
5	赵耀	23.21	2.321	20	黄永爱	5.85	0.585
6	赖有红	22.43	2.243	21	杨松昊	5.85	0.585
7	张晓文	22.43	2.243	22	弘春茹	5.40	0.540
8	周军	20.87	2.087	23	张群	5.00	0.500
9	刘红艳	16.58	1.658	24	刘娜	5.00	0.500
10	胡新民	15.21	1.521	25	廖源	5.00	0.500
11	胡悦琴	14.60	1.460	26	张仕坚	4.95	0.495
12	杨小优	12.87	1.287	27	黄丽梅	4.50	0.450
13	李小林	10.00	1.000	28	胡齐强	3.60	0.360
14	钟萍	8.58	0.858	29	刘小春	3.60	0.360
15	张光蓉	8.58	0.858	30	林梅	2.00	0.200
合计						1000.00	100.00

4、盛思投资

(1) 基本情况

项目	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2015年11月27日
注册资本	750万元
实收资本	750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卫清
注册地址	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风西四路3号厂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300MA4UK8475N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股权投资,投资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出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盛思投资合伙人出资及其所占比例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胡卫清	682.02	90.936
2	黄桂花	15.21	2.028
3	王正科	12.87	1.716
4	魏小涛	11.70	1.560
5	张凯华	5.85	0.780
6	黄帅杰	5.85	0.780
7	吴文杰	4.95	0.660
8	贺晓山	4.95	0.660
9	蒋朝晖	3.60	0.480
10	刘艳娟	3.00	0.400
合计		750.00	100.00

5、众创投资

(1) 基本情况

项目	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2016年02月19日
注册资本	300万元
实收资本	300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卫清
注册地址	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风西四路3号厂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300MA4UM1D23B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股权投资，投资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出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众创投资合伙人出资及其所占比例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	-------	----------	----------

1	胡卫清	100.00	33.33
2	黃瑛	200.00	66.67
合计		300.00	100.00

6、公司股东履行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的情况

根据辰奕投资、盛思投资和众创投资的《合伙协议》，其合伙目的均为：“全体合伙人设立合伙企业，作为全体合伙人根据约定认购并间接持有广东辰奕科技有限公司部分权益的民事主体。”

辰奕投资、盛思投资和众创投资成立至今仅对公司进行投资，且执行事务合伙人为胡卫清，未聘请外部管理人进行管理。辰奕投资、盛思投资、众创投资及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承诺：“本企业以自有资金出资设立，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相互募集或向第三方募集资金的情形，同时本企业及本企业合伙人并未委托其他第三方管理、运营公司资产，相关投资决策均由内部决策机构做出，本企业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本企业不存在受托管理私募基金的情形，本企业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

因此，辰奕投资、盛思投资和众创投资均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中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不需要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

（四）公司股东间的关联关系

辰奕智能的股东中，余翀与胡卫清系夫妻关系。胡卫清持有辰奕投资 65.33% 的财产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盛思投资 90.94% 的财产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众创投资 33.33% 的财产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四、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 1 家子公司深圳盛思科教文化有限公

司，另深圳盛思科教文化有限公司全资控股深圳盛思文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上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盛思科教

1、盛思科教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深圳盛思科教文化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67596778B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路2018号天安云谷产业园一期3栋B座21层2103单元
法定代表人	余翀
注册资本	1,020万元
实收资本	1,020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传感器、教学仪器、实验室设备、文教用品、仪器仪表、环境监测设备、自动控制设备、安防设备、通讯设备、电子产品的研发与销售；教育相关产品周边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集成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与培训；多媒体设备、网络设备的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许可经营项目：传感器、教学仪器、实验室设备、文教用品、仪器仪表、环境监测设备、自动控制设备、安防设备、通讯设备、电子产品的生产；普通货运。
成立日期	2004年11月3日
经营期限	自2004年11月3日起至长期
工商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盛思科教的历史沿革：

①2004年11月——盛思科教的前身申议实业设立

申议实业成立于2004年11月3日，由余翀、胡卫清、余燕妮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100万元，其中，余翀认缴3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4%，胡卫清认缴33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3%，余燕妮认缴33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3%。

2004年10月20日，深圳市中洲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中洲（2004）验字292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截至2004年10月15日止，已收到全体股东

缴纳的第 1 期注册资本合计 50 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2004 年 11 月 3 日，申议实业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设立登记手续。

申议实业设立时，股东出资额和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际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余翀	34.00	34.00	17.00	34.00	货币资金
2	胡卫清	33.00	33.00	16.50	33.00	货币资金
3	余燕妮	33.00	33.00	16.50	33.00	货币资金
合计		100.00	100.00	50.00	100.00	

余燕妮向申议实业出资的 33 万元，实际为余翀出资，余燕妮代余翀持有 33% 的股权。

②2004 年 12 月——补足首次出资的实收资本

2004 年 12 月 16 日，深圳市中洲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中洲（2004）验字 349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截至 2004 年 12 月 15 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第 2 期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50 万元整。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连同第 1 期出资，共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100 万元。”

2004 年 12 月 21 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名称：深圳市申议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实收资本 100 万元。

本次实收资本增加后，申议实业股东出资额和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际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余翀	34.00	34.00	34.00	34.00	货币资金
2	胡卫清	33.00	33.00	33.00	33.00	货币资金
3	余燕妮	33.00	33.00	33.00	33.00	货币资金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③2006 年 4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6年3月13日，申议实业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余燕妮将其出资33万元，（占公司33%的股权）以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余翀。2006年3月15日，余燕妮与余翀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2006年4月10日，申议实业就本次股权转让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余燕妮持有申议实业33%的股权为代余翀持有，本次股权转让为代持还原，未有实际交易价款支付。

上述股权转让后，申议实业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余翀	67.00	67.00
2	胡卫清	33.00	33.00
合计		100.00	100.00

④2008年12月——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及补足实收资本

2008年12月8日，申议实业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通过以下事项：决定增资人民币200万元，分两次出资，第一次出资人民币100万元，剩余人民币100万元在两年内缴足。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万元。增资后股东出资情况：余翀人民币150万元，占50%；胡卫清人民币150万元，占50%。

2008年12月12日，深圳正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正声(内)验字[2008]943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8年12月11日，公司已收到股东余翀、胡卫清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第1期（实收资本）合计100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截至2008年12月11日，变更后的累计实收资本为人民币200万元。

2008年12月26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上述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后，申议实业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际出资比例(%)
1	余翀	150.00	50.00	100.00	50.00
2	胡卫清	150.00	50.00	100.00	50.00

合计	300.00	100.00	200.00	100.00
----	--------	--------	--------	--------

⑤2009年4月——补足第一次增资的实收资本

2009年4月6日，申议实业召开股东会，决定将实收资本变更为人民币300万元。

2009年4月8日，深圳正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正声（内）验字[2009]376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截至2009年4月8日，公司已收到股东余翀、胡卫清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第2期出资，即本期实收注册资本100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截至2008年12月11日，变更后的累计实收资本为人民币300万元。

2009年4月10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上述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后，申议实业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际出资额 (万元)	实际出资比例 (%)
1	余翀	150	50.00	150	50.00
2	胡卫清	150	50.00	150	50.00
	合计	300.00	100.00	300.00	300.00

⑥2011年8月——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1年8月3日，申议实业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通过以下事项：公司增加注册资本220万元，即由原来300万元增加至520万元，股东具体增资情况为股东余翀增加110万元，股东胡卫清增加110万元。

2011年8月5日，深圳市为民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为民（内）验字[2011]008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截至2011年8月5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220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截至2011年8月5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2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520万元。

2011年8月15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申议实业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余翀	260.00	50.00
2	胡卫清	260.00	50.00
	合计	520.00	100.00

⑦2012年1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1年11月22日，申议实业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胡卫清以78万元转让15%股权给余翀；以78万元转让15%股权给李发明，以104万元转让20%股权给深圳市米德科技有限公司。

2011年11月24日，胡卫清与余翀、米德科技、李发明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2012年1月12日，申议实业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上述股权转让后，申议实业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余翀	338.00	65.00
2	米德科技	104.00	20.00
3	李发明	78.00	15.00
	合计	520.00	100.00

⑧2012年2月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2年1月16日，申议实业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通过以下事项：公司增加注册资本500万元，即由原来520万元增加至1020万元，股东具体增资情况为股东余翀增加325万元，股东李发明增加75万元，股东深圳市米德科技有限公司增加100万元。

2012年2月14日，深圳市为民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为民(内)验字[2012]001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截至2012年2月14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500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截至2012年2月14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20万元，实收资本

为人民币 1020 万元。

2012 年 2 月 20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名称：深圳市申议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20 万元，实收资本 1020 万元。

本次增资后，申议实业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余翀	663.00	65.00
2	米德科技	204.00	20.00
3	李发明	153.00	15.00
合计		1020.00	100.00

⑨2012 年 7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4 月 18 日，申议实业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通过以下事项：同意股东李发明将其出资 153 万元（占公司 15% 的股权）以 153 万元转让 15% 股权给胡卫清；同意股东米德科技将其出资 204 万元（占公司 20% 的股权）以 204 万元转让 20% 股权给胡卫清。

2012 年 4 月 28 日，李发明、米德科技与胡卫清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2012 年 7 月 9 日，申议实业就本次股权转让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上述股权转让后，申议实业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余翀	663.00	65.00
2	胡卫清	357.00	35.00
合计		1020.00	100.00

⑩2014 年 12 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12 月 22 日，申议实业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通过以下事项：同意股东余翀将其持有的 65% 股权以 1040 万元转让给惠州辰奕，胡卫清将其持有的

35% 股权以 560 万元转让给惠州辰奕。

2014 年 12 月 22 日，余翀与惠州辰奕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同日，胡卫清与惠州辰奕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2014 年 12 月 26 日，申议实业就本次股权转让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上述股权转让后，申议实业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惠州市辰奕科技有限公司	1020.00	100.00
	合计	1020.00	100.00

⑪2016 年 4 月更名

2016 年 4 月 8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申议实业的企业名称由“深圳市申议实业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盛思科教文化有限公司”。

（二）盛思科教的全资子公司盛思文化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盛思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93044446M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五路宝耀大楼207室
法定代表人	余翀
注册资本	5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万元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传感器、教学仪器、自动控制设备、通讯设备、环境监测设备、实验室设备、仪器仪表、电子产品的研发与销售，网络通信工程技术开发，电脑软件的设计、开发、调测及相关设备的购销及其它国内贸易，IT信息产品、系统集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多媒体设备、网络设备、文教用品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成立日期	2012年3月21日
经营期限	自2012年3月21日起至2022年3月21日止

工商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

五、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公司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2009年5月，公司前身惠州辰奕设立

公司前身惠州辰奕是由申议实业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100万元，股东以货币出资。

2009年4月28日，惠州市安众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安众验字[2009]第068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截至2009年4月28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00万元，股东以货币出资100万元。”

2009年5月6日，惠州辰奕在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设立登记程序。

惠州辰奕设立时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深圳市申议实业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货币资金
	合计	100.00	100.00	-

2、2011年11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1年11月18日，公司股东申议实业作出决议（《惠州市辰奕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决定》），同意将股东申议实业持有的惠州辰奕90%股权以90万元转让给胡卫民，同意将股东申议实业持有的惠州辰奕10%股权以10万元转让给赖有红。

同日，申议实业分别与胡卫民和赖有红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

2011年11月29日，惠州辰奕就本次股权转让在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上述股权转让后，惠州辰奕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1	胡卫民	90.00	90.00	货币资金
2	赖有红	10.00	10.00	货币资金
合计		100.00	100.00	-

3、2014 年 12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12 月 5 日，惠州辰奕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胡卫民将其持有的惠州辰奕 65% 的股权以 65 万元转让给余翀；同意股东胡卫民将其持有的惠州辰奕 25% 股权以 25 万元转让给胡卫清；同意股东赖有红将其持有的惠州辰奕 10% 的股权以 10 万元转让给胡卫清。

2014 年 12 月 5 日，胡卫民分别与余翀、胡卫清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同日，赖有红与胡卫清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

2014 年 12 月 12 日，惠州辰奕就本次股权转让在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上述股权转让后，惠州辰奕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余翀	65.00	65.00	货币资金
2	胡卫清	35.00	35.00	货币资金
合计		100.00	100.00	-

2016 年 9 月 1 日，深圳盛思科教文化有限公司（前身为深圳市申议实业有限公司）出具确认函，确认 2009 年设立惠州辰奕时的全部出资额 100 万元是由余翀和胡卫清借款给申议实业。因此，申议实业实际上是代余翀和胡卫清持有惠州辰奕的股份。

胡卫民为胡卫清胞兄，胡卫民代余翀持有惠州辰奕 65% 的股权，实际出资人为余翀，其余 25% 的股权系代胡卫清持有，实际出资人为胡卫清。赖有红为胡卫民之配偶，赖有红持有惠州辰奕 10% 的股权系代胡卫清持有，实际出资人为胡卫清。上述代持行为已于 2014 年 12 月通过股权转让方式将股权代持还原。

4、2014年12月，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认缴）

2014年12月5日，惠州辰奕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变更为2000万元，本次新增注册资本1900万元，其中，余翀以货币出资方式认缴出资1235万元，于2015年5月30日前缴足，胡卫清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665万元，于2015年5月30日前缴足。

2014年12月12日，惠州辰奕就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在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惠州辰奕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际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余翀	1300.00	65.00	65.00	65.00	货币资金
2	胡卫清	700.00	35.00	35.00	35.00	货币资金
	合计	2000.00	100.00	100.00	100.00	-

5、2015年1月，第一次更名

2014年12月29日，惠州辰奕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通过以下事项：同意公司更名，由原来的“惠州市辰奕科技有限公司”更改为“广东辰奕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1月4日，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企业名称由惠州市辰奕科技有限公司更名为广东辰奕科技有限公司。

6、2015年9月，补足首次增资的实收资本

2015年4月30日，辰奕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通过以下事项：“同意延长全体股东新增资注册资本人民币1900万元的出资时间，由原定2015年5月30日前缴足修改为2015年9月30日前缴足。”

2015年9月28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310843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9月25日，公司已收到股东余翀、胡卫清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900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截至2015年9月25日，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实收资本为2,000

万元。

本次实收资本变更后，辰奕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	实际出资额 (万元)	实际出资比 例 (%)	出资方式
1	余翀	1300.00	65.00	1300.00	65.00	货币资金
2	胡卫清	700.00	35.00	700.00	35.00	货币资金
	合计	2000.00	100.00	100.00	100.00	-

7、2015 年 12 月，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5 年 12 月 6 日，辰奕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通过以下事项：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000 万元变更为 3076.9231 万元，辰奕投资向公司增资 1000.00 万元，其中 615.3846 万元计入公司注册资本，其余 384.6154 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金，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前缴足；盛思投资向公司增资 750.00 万元，其中 461.5385 万元计入公司注册资本，其余 288.4615 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金，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前缴足。

辰奕投资、盛思投资对辰奕智能的增资，是在参考辰奕智能当时的账面净资产的基础上，与辰奕智能股东协商后同意以 5000 万元的估值进行增资。辰奕投资、盛思投资分别向辰奕智能增资 1000 万元和 750 万元，分别占辰奕智能增资后股本的 20% 和 15%。

2015 年 12 月 14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 311007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5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已收到辰奕投资、盛思投资的出资合计人民币 17,500,000.00 元，其中计入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人民币 10,769,231.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6,730,769.00 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15 年 12 月 29 日，辰奕有限就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在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辰奕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余翀	1300.0000	42.25	货币资金

2	胡卫清	700.0000	22.75	货币资金
3	辰奕投资	615.3846	20.00	货币资金
4	盛思投资	461.5385	15.00	货币资金
合计		3076.9231	100.00	-

8、2016年4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6年3月24日，辰奕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胡卫清将其持有辰奕有限5.6875%的股权转让给众创投资，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6年3月30日，胡卫清与众创投资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以300万元的价格转让其所持有辰奕有限5.6875%的股权。

2016年4月8日，辰奕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在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上述股权转让后，辰奕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余翀	1300.0000	42.2500	货币资金
2	胡卫清	525.0000	17.0625	货币资金
3	辰奕投资	615.3846	20.0000	货币资金
4	盛思投资	461.5385	15.0000	货币资金
5	众创投资	175.0000	5.6875	货币资金
合计		3076.9231	100.00	-

9、2016年7月，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2016年5月7日，辰奕有限全体股东共同签署《发起人协议》。同日，辰奕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截至2016年3月31日（审计基准日）的净资产人民币49,383,788.22元为基础，折为股份公司股本30,769,231股，其余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3076.9231万元。

2016年5月4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310801号”《审计报告》。依据审计报告，截止2016年3月31日，辰奕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49,383,788.22元。

2016年5月5日，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银信评报字[2016]沪第0560号”《广东辰奕科技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净资产市场价值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2016年3月31日，辰奕有限经评估的净资产为5,126.25万元。

2016年6月15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310805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6年6月15日，公司已根据《公司法》有关规定及公司折股方案，将辰奕有限截至2016年3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49,383,788.22元，按1:0.6231的比例折成30,769,231.00股作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总股本，净资产余额部分18,614,557.22元转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金。

2016年6月15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等议案。

2016年7月12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领取了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整体变更完成后，辰奕智能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元)	出资方式(万元)	持股比例(%)
1	余翀	1300.0000	净资产折股	42.2500
2	胡卫清	525.0000	净资产折股	17.0625
3	辰奕投资	615.3846	净资产折股	20.0000
4	盛思投资	461.5385	净资产折股	15.0000
5	众创投资	175.0000	净资产折股	5.6875
合计		3076.9231		100.00

(二)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发生了一起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于2014年12月收购申议实业100%股权。

1、收购的原因

①申议实业及其全资子公司盛思文化在报告期内曾从事遥控器制造及销售

业务，公司为消除同业竞争而对其发起了收购。

②公司计划把业务往多元化发展，申议实业主营业务之一的 STEAM 创客教育业务正处在发展阶段，有望成为公司新的盈利增长点。

2、被收购公司申议实业的基本情况

申议实业的基本情况请参见本节“四、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3、收购过程、履行的程序

2014 年 12 月 18 日，惠州辰奕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以 1040 万元的价格收购余翀持有的申议实业 65% 的股权，同意公司以 560 万元的价格收购胡卫清持有的申议实业 35% 的股权。

2014 年 12 月 22 日，申议实业召开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余翀、胡卫清将其持有的申议实业的股权转让给惠州辰奕的决议。同日，余翀、胡卫清与惠州辰奕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余翀将其持有的 65% 股权以 1040 万元转让给惠州辰奕，胡卫清将其持有的 35% 股权以 560 万元转让给惠州辰奕，股权转让完成后惠州辰奕持有申议实业 100% 的股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权转让价款已全部支付完毕。

2014 年 12 月 26 日，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

本收购发生之日，申议实业和惠州辰奕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为余翀、胡卫清，因此，本次收购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收购。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申议实业的账面净资产为 14,232,380.27 元，本次收购价为 1,600.00 万元，略高于净资产，本次收购定价合理，且未损害其他股东的利益。

4、收购后业务整合情况

本次收购后，申议实业的家电智能控制器业务逐步转移到惠州辰奕，增加了惠州辰奕家电智能控制器的收入规模，并且解决了同业竞争问题。同时，申议实业在报告期内为公司贡献了教育产品的收入，为公司拓宽了业务类型，增强了市场竞争力。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本届董事会由余翀、胡卫清、赵耀、唐丹、胡悦琴 5 名董事构成，均由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

姓名	职务	产生办法	任职时间
余翀	董事长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届董事会会第一次会议	2016年6月
胡卫清	董事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年6月
赵耀	董事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年6月
唐丹	董事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年6月
胡悦琴	董事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年6月

余翀，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胡卫清，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赵耀，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51302419720206****，研究生学历。1996年6月至2000年3月，任深圳市众阳电器有限公司区域市场总监；2000年4月至2005年2月，任深圳市瑞澳电器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年3月至2008年5月，任深圳市三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产品总监；2008年6月至2009年4月，任申议实业副总经理；自2009年5月至今，任辰奕智能副总经理。

唐丹，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42050219811021****，本科学历。2004年6月至2006年3月，任深圳系统电子有限公司外贸业务经理；2006年4月至2009年4月，任申议实业业务经理；2009年5月至今，任辰奕智能业务部经理。

胡悦琴，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36242919890605****，大专学历。2010年10月至2011年12月，任惠州辰奕科技有限公司业务助理；2012年1月至2012年3月，待业；2012年4月至2013年1月，任职于河南省驻马店市正阳县人民检察院；2013年2月至今，任辰奕智能总经理助理。

（二）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监事会由周军、杨小优、张金凤 3 人构成。其中张金凤系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监事任期三年，连选可以连任。

姓名	职务	产生办法	任职时间
周军	监事会主席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6 年 6 月
杨小优	监事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6 月
张金凤	职工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	2016 年 8 月

周军：男，监事会主席，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42058119820714****，大专学历。2004 年 11 月至 2009 年 4 月，任申议实业工程部副经理；自 2009 年 5 月至今，任辰奕智能技术部副经理。

杨小优：男，监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36010119840428****，中专学历。2003 年 5 月至 2008 年 6 月，任淇誉电子（深圳）有限公司资深专员；2008 年 7 月至 2009 年 4 月，任申议实业主管；自 2009 年 5 月至今，任辰奕智能资材部经理。

张金凤：女，职工监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44138119870802****，本科学历。2010 年 4 月至 2012 年 6 月，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经理；自 2012 年 7 月至今，任辰奕智能测试工程师。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胡卫清；副总经理赵耀；财务总监张彩霞；董事会秘书唐成富四人。

姓名	职务	产生办法	任职时间
胡卫清	总经理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6 年 6 月
赵耀	副总经理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6 年 6 月
张彩霞	财务总监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6 年 6 月
唐成富	董事会秘书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6 年 6 月

胡卫清：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赵耀：详见本节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张彩霞：女，财务总监，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42010119700916****，本科学历。2006年1月至2008年12月，任广州东方宝龙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长；2009年1月至2012年12月，任佛山市立生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3年1月至2015年9月，任广东睡冬宝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10月至今，任辰奕智能财务总监。

唐成富：男，董事会秘书，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34040319830209****，大专学历。2004年4月至2006年5月，任深圳市松日高科有限公司品管部主管；2006年6月至2007年7月，任浙江骏宇电子有限公司品质部主管；2007年7月至2009年4月，任申议实业品质部主管；自2009年5月至今，任辰奕智能管理部经理。

七、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1,278.26	9,732.35	7,187.33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503.09	3,766.95	2,101.0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503.09	3,766.95	2,101.08
每股净资产(元)	1.4635	1.2243	21.010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4635	1.2243	21.010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3.86	59.25	91.02
流动比率(倍)	1.35	1.25	1.20
速动比率(倍)	0.96	0.84	0.97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796.47	12,873.56	13,502.23
净利润(万元)	736.14	115.87	326.7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36.14	115.87	326.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99.93	113.92	192.7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99.93	113.92	192.78
毛利率（%）	26.84	24.84	24.66
净利率（%）	8.11	0.98	2.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80	9.93	16.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6.93	12.66	45.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0	3.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0	3.2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75	4.75	7.13
存货周转率（次）	3.6	6.29	8.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990.52	-2,986.76	2,127.7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2	-5.19	21.28

注 1：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均依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6 月审计报告及附注相关数据计算所得

注 2：2016 年 1-6 月财务指标未进行年化处理

注 3：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要求计算。有限责任公司阶段股本数按照各期末实收资本为基础计算。

注 4：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有限责任公司阶段股本数按照各期末实收资本为基础计算。

注5：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母公司负债总额/母公司资产总额×100%

注6：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注 7：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注8：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2014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2014年度营业收入/2014年末应收账款余额

注 9：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2014 年度存货周转率=2014 年度营业成本/2014 年末存货余额

注 10：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普通股加权平均数；有限责任公司阶段股本数按照各期末实收资本为基础计算

八、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一）主办券商

主办券商：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治理

项目负责人：郭文杰

项目小组成员：潘根峰、李丽萍、王平

住所：海南省海口市南沙路 49 号通信广场 2 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28 号时代科技大厦 20 层西厅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0755-82830333

传真：0755-25842783

（二）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朱建弟

经办注册会计师：付忠伟、崔岩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四楼

邮政编码：200002

电话：021-63391166

传真：021-63392558

（三）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张利国

经办律师：殷长龙、方啸中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6 号新闻大厦 7 层

邮政编码：100000

电话：010-66090088、88004488

传真：0755-82584508

（四）评估机构

评估机构：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梅惠民

经办注册评估师：丁晓宇、嘉宁

住所：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4 幢 1477 室

邮政编码：201821

电话：021-63391088

传真：021-63391116

（五）申请挂牌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六）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的业务、产品及核心技术

（一）公司的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家电智能控制器的研发、制造、销售。公司的客户主要是国内外电视机、机顶盒等大型电器厂商以及海外卖场的品牌零售供货商，包括 VESTEL、4Mod Technology、创维数字等知名品牌。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拥有 47 项专利技术（其中 3 个发明专利）、28 项软件著作权，在家电智能控制器细分行业具有丰富的技术积累和众多品牌客户的合作经验。同时，公司是行业内较早应用自动化生产线及机器人装备进行生产的企业，公司的产品质量具备较强的竞争力。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盛思科教，及盛思科教的全资子公司盛思文化主要从事 STEAM 创客教育产品业务，主要为各地区教委和中小学校提供 STEAM 创客教育解决方案。

自成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的主要产品、服务及其用途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的产品主要为家电智能控制器和 STEAM 创客教育产品两大类。

1、家电智能控制器

公司的主要产品家电智能控制器型号多达数百种，主要有以下几种分类：

从产品形态上，包括普通型、万能型、学习型、带显示屏型、触摸互动型、语音控制型、游戏手柄型等多种类型的产品。

从产品应用上，包括各类机顶盒(数字卫星接收盒、有线电视机顶盒、互联网机顶盒等)、DVD、HiFi 音响、功率放大器、智能电视、投影仪、扫地机器人、空调、风扇、按摩椅、游戏机、安防产品、智能摄像机、智慧家居产品等。

从传输方式上，包括无线控制、红外控制、蓝牙控制、2.4G 控制等系列产品。

从产品功能上，包括红外遥控器、万能遥控器、语音遥控器、学习遥控器、体感遥控器、空鼠遥控器、无线信号中控器等系列产品。

具体如下：

传输模式	产品类型	产品简介	产品图示
红外传输	单功能型	单功能红外传输遥控器即一对一对地操控电视机或者机顶盒设备。	
	学习型	红外学习型遥控器是指在控制机顶盒的基础上，对部分电视机按键进行控制。	

	万能型	红外万能型遥控器在单功能一对 一的基础上,进一步使遥控器能够 同时对自定义 8 种类型设备如:电 视机、机顶盒、DVD、空调、冰 箱、MP3、风扇、空调、空调扇、 冷气机、暖风机、功放等进行控制。	
2.4G 传输	转红外型	由 PCBA 接头取代原有红外接头, 通过 2.4G 传输方式转换红外脉冲 信号,使得距离与角度得到提升, 在控制反应速度接近 USB 水平, 适应设备有网络机顶盒、智能电视 以及广电 IPTV。	
	具有空鼠、 体感、双向 语音功能型	采用 Mini 或内置 PCBA 作为 USB 接收端,通过 2.4G 传送 USB 接收 为标准 HID 设备从而实现控制智 能机顶盒和智能电视,实现鼠标、 游戏、语音搜索以及音频通话功 能。	

BT 4.0 传输	具有空鼠、体感以及单向语音功能型	通过 4.0ble 传送，USB 接收作为 HID 设备从而实现控制智能机顶盒和智能电视，可实现鼠标，游戏及语音搜索及音频通话功能，较 2.4G 传输方式相比，功耗更低，无需接收设备。	
	触摸板及语音功能型	主要运用领域为智能机顶盒和智能电视，通过触摸实现上、下、左、右滑动及放大缩小功能，使操作更为方便化。	

2、STEAM 创客教育业务

STEAM 创客教育由 Science (科学)、Technology (技术)、Engineering (工程)、Art (艺术)、Mathematics (数学) 五个学科相融合形成，是为了更好地帮助学生们在学习过程中不被单一学科的知识体系所束缚，促进不同学科的教师们在教学过程中更好地进行跨学科融合，鼓励学生们跨学科地解决真实情景中的问题。通过科学、技术、工程、艺术和数据的相互结合，有助于学生们提升解决问题的综合能力和跨学科的思维能力。

公司 STEAM 创客教育业务分为 STEAM 创客教育实验室、STEAM 创客教育产品、STEAM 创客教育课程三大类。具体如下表：

业务/产品类型	说明	产品具体构成
STEAM 创客教育产品	不提供设计方案，仅销售产品。	实验教育的硬件平台、工具平台、软件平台，包括软件和设备。
STEAM 创客教育实验室	公司针对学校需求定制化设计 STEAM 创客教育实验室整体方案，并提供相应产品。	实验教育的硬件平台+工具平台+软件平台，包括实验室建设及软硬件销售、安装和使用
STEAM 创客教育课程	包括创客元件与传感器、创客电子电路等课程。	公司开发的各类创客教育课程

（三）公司的核心技术情况

公司一直重视科技创新，积极培养自己的研发队伍，开发出成本更加优化、客户更加满意的产品，目前，公司产品核心技术的研发由技术部负责，技术部人员有 62 人，占公司总员工数 8.54%。公司的研发模式以市场为导向，通过市场调查分析，根据图面、数据以及样品，评估新产品的可行性，如果新商品的可行性符合市场需求，则形成新产品开发建议书。经产品设计、产品工程验证以及产品设计验证作三阶段的审查后，进行试产并根据客户的反馈意见进行新产品的回馈稽核与矫正。

目前，公司自主研发的智能家电控制器领域的技术及其说明如下：

主要技术	技术说明	应用领域
遥控器串码	多用于双用户切换，解决机顶盒与电视机串码问题	红外学习型遥控器
各姿态空鼠调整	实现了空鼠功能在多种人类姿态进行调整并对应不同姿态采取不同算法，使空鼠功能的运用更为流畅	2.4G 转红外型、 2.4G 附带空鼠、体感和双向语音型
自主语音输入驱动	通过语音输入驱动，得以驱动单向/双向语音功能系统，从而实现音频通话等功能	蓝牙 4.0 附带空鼠、体感以及单向语音、 蓝牙 4.0 附带触摸及语音功能

子公司盛思科教有关创客教育领域的技术及其说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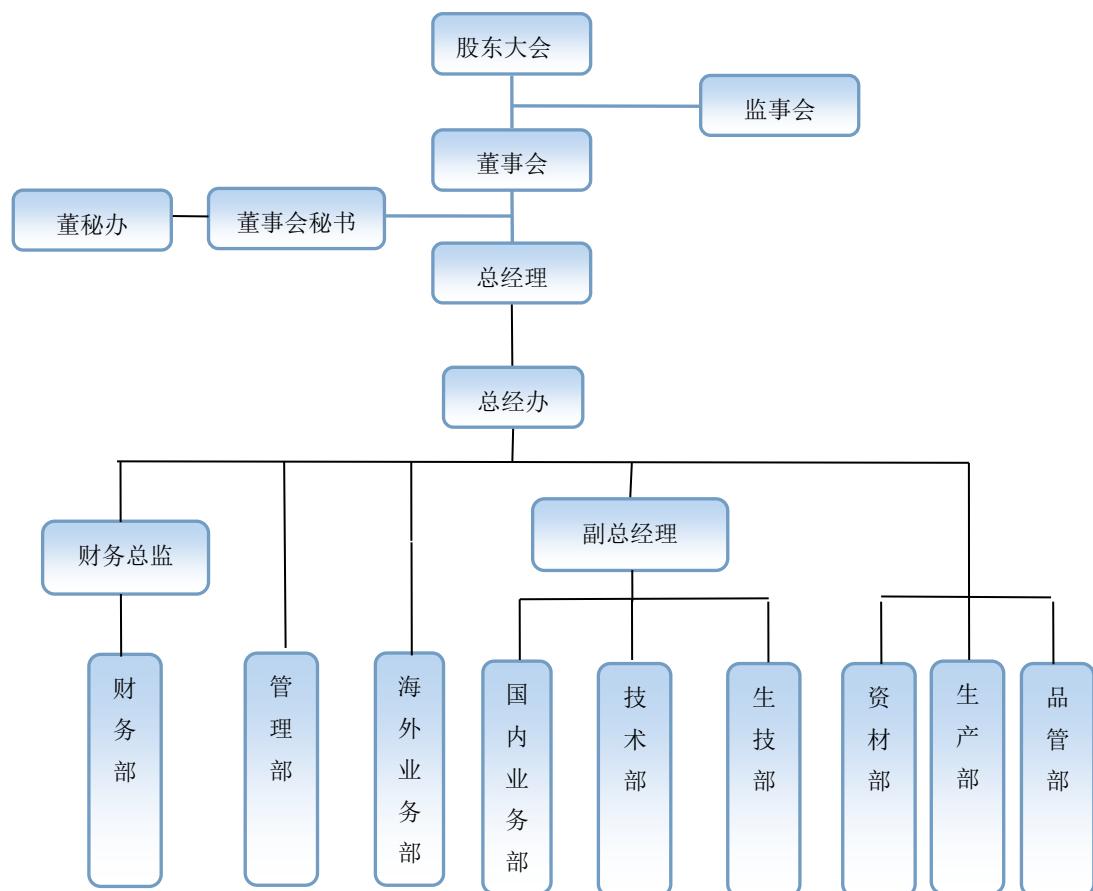
主要技术	技术说明	应用领域
8 通道并行采集	采集各种类型的传感器数据并将数据传输到 PC 主机	数据采集器
嵌入式图形化界面设计,触摸式交互,2.4G 无	3.5 寸 TFT 彩屏,可以 3 中 UI 动态显示采集到的数据,并可以将数据通过 2.4G RF 传输给采集器	无线彩屏模块

线通讯		
红外光栅,高速触发响应	以 uS 级采样分辨率记录光门被阻挡时的时间	光电门传感器
超声波发射和接收,红外同步信号	位移传感器可以发射和接收超声波信号,通过计算发送和接收信号的时间差,精确测量距离	位移传感器
二维"灯塔坐标系"算法,误差偏移修正算法	通过在不同位置接收到超声波信号的时间不同,计算出发射物体在二维空间的位置	二维运动传感器
电化学电极信号处理电路	利用 PH 电极在酸碱溶液中感应到的不同电压,计算出 PH 值	PH 传感器
精密小信号放大电路	输入的微弱电压经过精密放大调理电路调整到合适的大小,再被精密 ADC 采样	微电流传感器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一）公司组织结构图及部门职能

1、公司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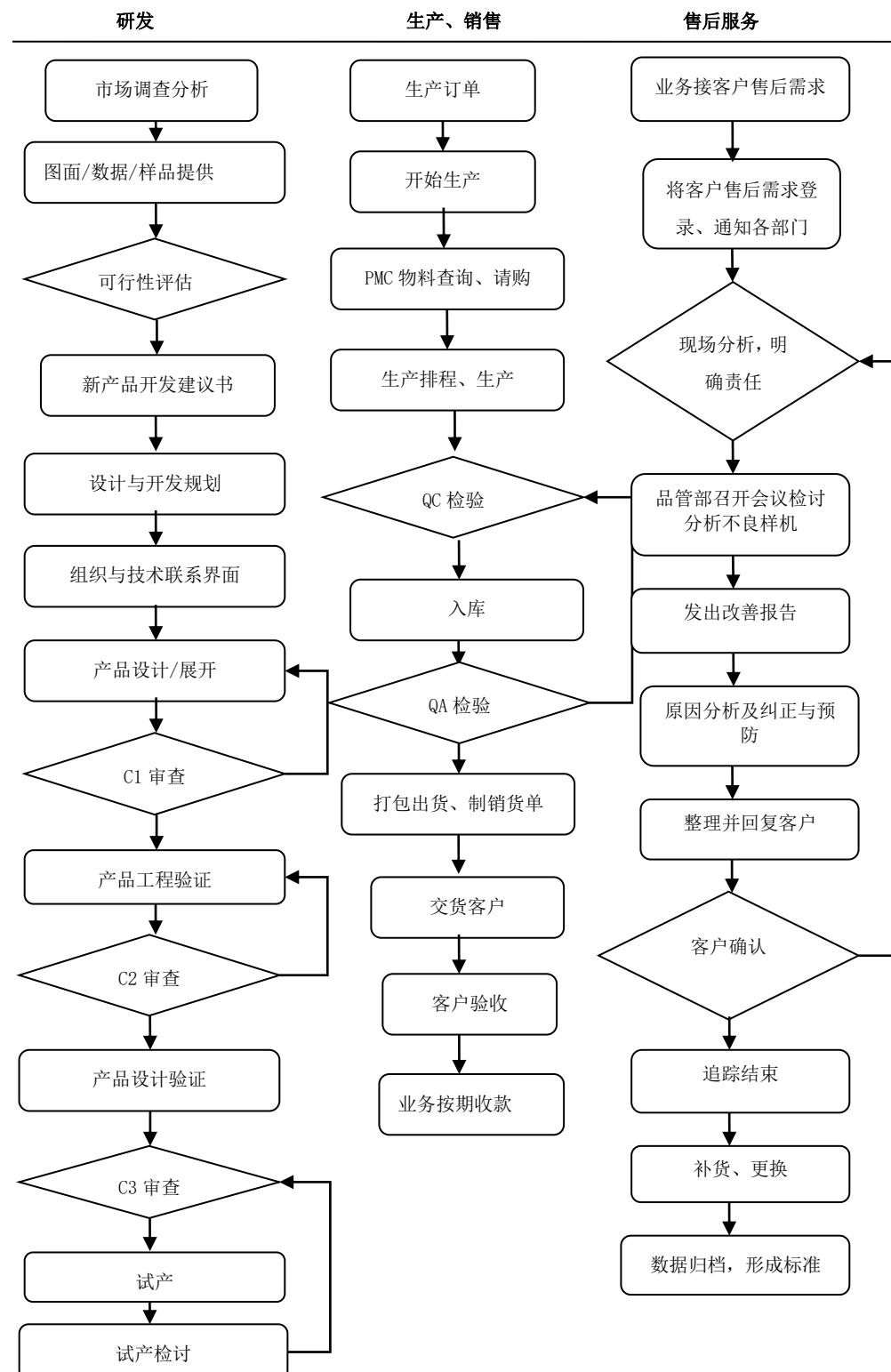
2、公司各部门职能

序号	部门	职责
1	财务部	负责对公司各部门开支的合理支配管控；对所管理的财务资料、采购资料、供应商资料提供保密；制定相关财务制度，并审核各项财务数据的真实性。
2	管理部	负责公司人事劳资综合统计及人事信息、档案管理，按规定上报各类人事劳资统计报表。 制订公司人事、劳动工资、考核等管理制度、规章和办法并组织实施。 拟制公司组织架构及人员编制，根据公司不同时期的发展状况，对公司的组织架构及人员编制做出调整。
3	海外业务部	负责海外市场调查,新产品可行性分析，开发和服务客户相关事宜。 负责海外参展、考察的业务策划。 负责海外事业的营销方针的定制,划分及销售任务完成。 负责海外产品的开发与拓展。
4	国内业务部	负责国内市场调查,新产品可行性分析，开发和服务客户相关事宜。 负责国内参展、考察的业务策划。 负责国内事业的营销方针的定制,划分及销售任务完成。 负责国内产品的开发与拓展。
5	技术部	建立产品设计开发系统化流程。 主导制程产品生产技术处理,提升制造能力。 主导新机种开发、试产、量产及量产改良。 新机种新设备之引进及技术培训。
6	生技部	制定标准工时，有效控制人工成本。 设备投资方案的设计和成本效益分析。 新的生产技术或工艺的导入。
7	资材部	根据公司年度生产经营计划、采购战略、成本预算计划，确定资材部年度工作目标和费用预算，经审批后分解成季度、月度生产及采购计划和预算，并组织实施和监督。 组织建立工厂仓储、周转等仓库管理体系，制订和完善各项仓库管理流程和制度，保障公司货物安全和及时供应，监督物流收发存帐物管。
8	生产部	执行、推动、落实、完善、部内相关生产及事务。 控制不良率，提升直通率。 提升品质,生产效率及生产力。
9	品管部	负责本公司产品质量管理工作，严格监督执行公司各类质量标准，确保及提升产品质量，营造持续改进品质的质量文化。 配合技术部门(部分检验指引由本部门自行制定)制定各类来料、半成品及成品的检验标准制定工作。 负责检验仪器的配置、使用、校正和维护保养，保证检验工作的正常进行。

(二) 主要的业务流程

1、主要业务流程

公司家电智能控制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流程如下图：



公司的业务模式有 OEM、ODM、OBM 三种，主要区别在于研发来源、代工或自主品牌的不同。

OEM: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r 的缩写，原始设备制造商，指公司根据客户的要求，为其生产产品和产品配件，亦称为定牌生产或授权贴牌生产。即可代表外委加工，也可代表转包合同加工。产品的研发设计由客户提供。

ODM: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 的缩写，原始设计制造商，公司自主研发设计产品或根据客户需求研发设计产品，并为其生产产品和产品配件。

OBM: OwnBranding&Manufacturing 的缩写，公司直接经营自己的品牌。目前公司主要通过网络销售自主品牌。

公司研发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研发部门对相关产品进行可行性评估来确保研发的产品具有市场需求。通过以销定采的采购模式，减少了相关物料存储的支出，并在生产过程中，采用自动化生产方式，其中公司在模具的注塑、PCB 板的贴片、IC 程序的烧录、产品的焊接等关键环节全面使用自动化设备。公司通过购买机器人集成系统，并自主开发基于机器人相关控制程序，配以扣壳机，大幅度提升生产效率、降低成本、节约人工。同时，公司结合产品生产特性，为更好地提高检测效率，自主开发生产全自动检测设备（自动测码仪）。

其中，公司关于模具注塑、PCB 板贴片、IC 程序的烧录、产品的回流焊接等如下图所示：

注塑车间



全自动机器人组装线



SMT 贴片机



IC 程序烧录仪



回流波峰焊接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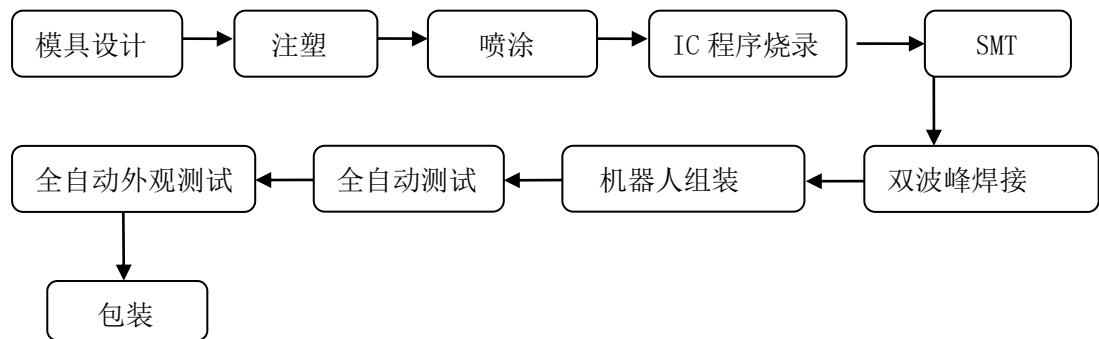


波峰焊接机



2、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

公司家电智能控制器的生产工艺流程，如下图：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无形资产

1、公司及子公司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属人	专利号	专利内容	专利类型	专利申请日	有效期限
1.	惠州辰奕	ZL200910039117.X	一种遥控器的学习系统及方法	发明专利	2009.04.30	20 年
2.	辰奕智能	ZL201620082401.0	外观检测机	实用新型	2016.01.26	10 年
3.	辰奕智能	ZL201220481993.5	一种全自动扣壳机	实用新型	2012.09.20	10 年
4.	辰奕智能	ZL201220705692.6	一种立体操作的智能遥控器	实用新型	2012.12.19	10 年
5.	辰奕智能	ZL201420832863.0	一种遥控器	实用新型	2014.12.24	10 年
6.	辰奕智能	ZL201620075956.2	一种遥控器自动组装线	实用新型	2016.01.26	10 年
7.	辰奕智能	ZL201620082203.4	一种遥控器的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16.01.26	10 年
8.	辰奕智能	ZL201620082199.1	翻转装置及组装流水线	实用新型	2016.01.26	10 年
9.	辰奕智能	ZL201620082189.8	投料机	实用新型	2016.01.26	10 年
10.	辰奕智能	ZL201330646485.8	电池模块	外观设计	2013.12.25	10 年
11.	辰奕智能	ZL201330646839.9	探头(氧气传感器)	外观设计	2013.12.25	10 年
12.	辰奕智能	ZL201330646857.7	声音传感器	外观设计	2013.12.25	10 年
13.	辰奕智能	ZL201330646859.6	色度计	外观设计	2013.12.25	10 年
14.	辰奕智能	ZL201330646882.5	传感器接收端(二维运动)	外观设计	2013.12.25	10 年
15.	辰奕智能	ZL201330646545.6	传感器(按键)	外观设计	2013.12.25	10 年
16.	辰奕智能	ZL201330646501.3	多功能控制盒	外观设计	2013.12.25	10 年
17.	辰奕智能	ZL201330646543.7	传感器(心率)	外观设计	2013.12.25	10 年
18.	辰奕智能	ZL201330646571.9	教学器材用逻辑电路	外观设计	2013.12.25	10 年
19.	辰奕智能	ZL201330646685.3	光线传感器	外观设计	2013.12.25	10 年
20.	辰奕智能	ZL201330646686.8	光电门传感器	外观设计	2013.12.25	10 年

21.	辰奕智能	ZL201330646759.3	力传感器	外观设计	2013.12.25	10 年
22.	辰奕智能	ZL201330646809.8	传感器(光强分布)	外观设计	2013.12.25	10 年
23.	辰奕智能	ZL201330646217.6	采集器(有线数据)	外观设计	2013.12.25	10 年
24.	辰奕智能	ZL201330646391.0	LED 指示灯	外观设计	2013.12.25	10 年
25.	辰奕智能	ZL201330646481.X	传感器发射端(二维运动)	外观设计	2013.12.25	10 年
26.	辰奕智能	ZL201430488701.5	遥控器(SRC-3208)	外观设计	2014.12.01	10 年
27.	盛思科教	ZL200810219249.6	万能遥控器及其代码搜索方法	发明专利	2008.11.19	20 年
28.	盛思科教	ZL201110459046.6	一种 PH 计的标定方法	发明专利	2011.12.31	20 年
29.	盛思科教	ZL200920195205.4	复合按键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2009.09.22	10 年
30.	盛思科教	ZL200920195204.X	全自动扫码仪	实用新型	2009.09.22	10 年
31.	盛思科教	ZL201020113217.0	一种遥控器	实用新型	2010.02.05	10 年
32.	盛思科教	ZL201120458764.7	一种无线键鼠语音聊天多功能遥控器	实用新型	2011.11.18	10 年
33.	盛思科教	ZL201120458765.1	一种实现多个遥控器之间数据传递的读写装置	实用新型	2011.11.18	10 年
34.	盛思科教	ZL201120573133.X	一种数字化实验室光电门传感器	实用新型	2011.12.31	10 年
35.	盛思科教	ZL201320539762.X	一种玻意尔定律实验仪	实用新型	2013.08.30	10 年
36.	盛思科教	ZL201420835126.6	一种 DIY 键盘类乐器	实用新型	2014.12.24	10 年
37.	盛思科教	ZL201420833178.X	一种 DIY 跳舞毯	实用新型	2014.12.24	10 年
38.	盛思科教	ZL201520646260.6	一种传感器实验箱	实用新型	2015.08.25	10 年
39.	盛思科教	ZL201520778419.X	一种教学机器人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2015.10.09	10 年

40.	盛思科教	ZL201520780344.9	一种教学用智能机器人的防干扰隔光结构	实用新型	2015.10.09	10 年
41.	盛思科教	ZL201521070081.9	一种数字化数据采集器	实用新型	2015.12.17	10 年
42.	盛思科教	ZL201521063164.5	一种向心力实验仪	实用新型	2015.12.17	10 年
43.	盛思科教	ZL201620097976.X	一种用于 DIY 创客教学的智能家居教具	实用新型	2016.01.30	10 年
44.	盛思科教	ZL201620099371.4	一种用于 DIY 创客教学的停车场教具	实用新型	2016.01.30	10 年
45.	盛思科教	ZL201620097975.5	一种用于 DIY 创客教学的博物馆教具	实用新型	2016.01.30	10 年
46.	盛思科教	ZL201530321731.1	传感器实验箱	外观设计	2015.08.25	10 年
47.	盛思科教	ZL201530388848.1	教学用智能机器人	外观设计	2015.10.09	10 年

上表中专利号为“ZL200910039117.X”的发明专利权属人为公司前身惠州辰奕，目前该等专利正在办理更名手续。

2、公司及子公司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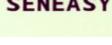
序号	软件名称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1.	辰奕数字化研究实验室系统 V1.1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SR119497	未发表
2.	广东辰奕多功能红外遥控器系统 V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5SR227059	未发表
3.	申议 Seneasy 数字化实验系统软件 (Android 版本)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5SR213724	未发表
4.	申议 Seneasy 交互式可编程创客应用系统软件 V2.0.2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5SR213835	未发表
5.	申议 Seneasy 交互式可编程实验系统软件 V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5SR213716	未发表
6.	申议 Seneasy 数字化图形编程实验系统软件 V2.0.2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5SR213843	未发表

7.	申议 Seneasy iDislab 数字化探究实验系统软件 V6.1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5SR213677	未发表
8.	申议 Seneasy 新一代中学理化生实验评测系统 V1.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SR029227	2012.12.26
9.	申议 Seneasy 新一代中学理化生实验教学控制系统 V1.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SR067367	2012.12.25
10.	申议 Seneasy iDislab 数字化实验系统 V1.1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SR117739	未发表
11.	申议 Seneasy eCourse 课程管理系統软件 V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SR089768	未发表
12.	申议 Seneasy eOnlineTest 线上测试系統软件 V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SR083356	未发表
13.	申议 Seneasy eRecruitStudents 招生管理軟件 V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SR081350	未发表
14.	申议 Seneasy eStudents 学生信息管理软件 V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SR081164	未发表
15.	申议 Seneasy eTeachers 教师信息管理软件 V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SR081221	未发表
16.	申议 Seneasy@eCloudX 数据交换云平台系統软件 V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SR006529	2011.05.22
17.	申议 Seneasy@eCMS 网站內容管理系统软件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SR006528	2011.05.22
18.	申议 Seneasy@eCourse 教育資源管理平台系統软件 V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SR011250	2011.05.22
19.	申议 Seneasy@eNotes 办公 OA 系统软件 V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SR011244	2011.05.22
20.	申议 Seneasy@eSmartcard 校园一卡通运营平台系統软件 V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SR011247	2011.05.22
21.	盛思 SENEASY OFFICE 办公室协同管理系统 V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SR087963	未发表
22.	盛思 Seneasy 内容管理軟件 V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SR087032	未发表
23.	盛思交互式可编程创客应用系統软件 V2.0.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6SR268203	未发表
24.	盛思数字化探究实验系統软件 V6.1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6SR268205	未发表
25.	盛思数字化校园 Seneasy eSchool 软件 V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SR038743	未发表
26.	盛思 Seneasy eCloudX 数据交换云平台系統软件 V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SR087178	未发表
27.	盛思 Seneasy eCourse 教育資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SR087416	2012.07.05

	源管理平台系统 V1.0				
28.	盛思 Seneasy eSmartcard 校园一卡通运营平台系统 V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SR087749	2012.07.4

3、公司及子公司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图样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	权属人
1.	roboplus	16319636	28	2016.04.21-2026.04.20	辰奕有限
2.	roboplus	16319547	9	2016.03.28-2026.03.27	辰奕有限
3.	roboplus	16319347	7	2016.03.28-2026.03.27	辰奕有限
4.	萝卜派	16387262	9	2016.08.28-2026.08.27	辰奕有限
5.	萝卜派	16387557	28	2016.08.14-2026.08.13	辰奕有限
6.		9796987	9	2012.09.28-2022.09.27	申议实业
7.		13130809	9	2015.07.28-2025.07.27	申议实业
8.		7576970	9	2011.02.21-2021.02.20	申议实业
9.		7257320	9	2010.11.14-2020.11.13	申议实业
10.		7257195	9	2010.11.14-2020.11.13	申议实业
11.		9955623	9	2012.11.14-2022.11.13	申议实业
12.		7673507	9	2011.03.07-2021.03.06	申议实业
13.	乐动魔盒	14811155	9	2015.09.14-2025.09.13	申议实业
14.	乐动魔盒	14811197	28	2015.09.28-2025.09.27	申议实业
15.	乐动魔盒	14811225	41	2015.09.28-2025.09.27	申议实业

上述所有商标图样权属人为公司前身辰奕有限及盛思科教前身申议实业，目前上述商标图样正在办理更名手续。

4、业务许可资质

序号	持有人	资质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机构	有效期
1	辰奕智能	ISO9001	CN09/31403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15.08.05-2018.07.14
2	辰奕智能	ISO14001	CN15/30823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15.08.05-2018.07.09
3	辰奕智能	广东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	4413052013024001	惠州市环境保护局仲恺高新区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2013.07.16-2018.07.16
4	辰奕智能	城市排水许可证	惠仲公共事务排水(2012)008号	惠州仲恺高新区城市公共事务管理筹建办公室	2012.05.27-2017.05.27
5	辰奕智能	餐饮服务许可证[注]	粤餐证字2015441300007532	惠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5.03.06-2018.03.05
6	辰奕智能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备案登记表编号02002770	惠州市商务局	2016.07.21备案
7	辰奕智能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海关注册编号4413361007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关	2012.06.14-长期
8	辰奕智能	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	备案登记号4413603978	中华人民共和国惠州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13.05.23-2018.05.22
9	盛思科教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备案登记表编号01596467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6.05.17备案
10	盛思科教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海关注册编号4403961450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关	2006.06.27-长期
11	盛思科教	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	备案登记号4708603304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13.05.10-2018.05.09

注：公司为其员工提供食堂因而办理《餐饮服务许可证》。

公司在报告期内所经营的业务已获取必须的资质证书，此外无需获得特许经营权。

(二) 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模具及其他设备，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类别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14,474,539.53	14,302,654.37	98.81
机器设备	9,998,783.09	6,418,579.00	64.19
电子设备	1,431,740.64	695,426.22	48.57
运输工具	642,056.85	538,278.25	83.84
模具	14,033,900.49	3,602,427.92	25.67
其他设备	922,495.05	323,907.85	35.11
合计	41,503,515.65	25,881,273.61	62.36

1、自有房产

2015 年 12 月 23 日，盛思科教前身申议实业与深圳天安骏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深圳市房地产买卖合同》，购买位于深圳市龙岗区的一处房产，目前正在办理房产证。该房产具体情况如下：

房产名称	天安云谷产业园一期 3 栋 B 单元 2103 号房
处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
房屋买卖(预售)合同编号	深(龙)网预买字(2015)第 37401 号
建筑面积	583.11 平方米
套内建筑面积	428.29 平方米
建设用地使用权期限	2013 年 3 月 13 日至 2063 年 3 月 12 日

2、租赁房产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期限	房屋坐落	年租金(万元)	面积(m ²)
1	辰奕智能	惠州市惠城区芦洲新奇特农工贸发展公司	2012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区 48 号	78.00	10,000

3、主要设备

类别	设备名称	数	开始使用日期	账面价值(元)

		量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机器设备	雷柏机器人集成系统	4	2015年4月30日	1,623,931.62	1,443,945.87	88.92
	嘉广JUKI贴片机KE-3010AM	2	2015年9月10日	870,085.44	808,091.85	92.88
	海天注塑机	4	2011年10月5日	540,170.96	300,695.17	55.67
	注塑机PT160	4	2010年2月4日	478,632.48	186,866.10	39.04
	能量色散X荧光光谱仪	1	2009年10月16日	203,418.80	74,586.89	36.67
	无铅环保回流焊	1	2010年7月6日	119,401.70	52,287.99	43.79
	注塑机	3	2009年3月1日	554,000.00	172,432.50	31.13
	注塑机(领威)	4	2011年10月16日	505,982.90	257,298.07	50.85
	注塑机(领威PT160)	3	2014年5月1日	395,450.93	317,184.60	80.21

(三) 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的专业结构、受教育程度及年龄分布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总数为 726 人，其中：辰奕智能有劳动合同员工 606 人，劳务派遣员工 34 人，合计 640 人；盛思科教有正式员工 86 人。

(1) 按专业结构划分

部门	人数(个)	占比(%)
总经办	2	0.28
财务部	9	1.24
技术部	62	8.54
管理部	34	4.68
生技部	8	1.10
业务部	61	8.40
资材部	50	6.89
品管部	36	4.96
生产部	464	63.91

合计	726	100.00
----	-----	--------

(2) 按学历结构划分

部门	人数(个)	占比(%)
硕士及以上	6	0.83
本科	50	6.89
大专	70	9.64
高中及以下	600	82.64
合计	726	100.00

(3) 按年龄分布划分

部门	人数(个)	占比(%)
35岁以下	500	68.87
36—50岁	199	27.41
50岁以上	27	3.72
合计	726	100.00

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主要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拥有 4 名主要核心技术人员，分别为赵耀、周军、杨小优和严开云。

赵耀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的基本情况”。

周军、杨小优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监事的基本情况”。

严开云，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年 37 岁，大学本科学历，2008 年 5 月至 2009 年 4 月年任申议实业技术部主管，2009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技术部主管。

公司上述核心业务人员与其原就职单位均未签订竞业禁止条款或协议，不存在有关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且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2）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主要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持有公司的份额
赵耀	通过持有辰奕投资2.32%的财产份额间接持有辰奕智能股份
周军	通过持有辰奕投资2.09%的财产份额间接持有辰奕智能股份
严开云	通过持有辰奕投资3.86%的财产份额间接持有辰奕智能股份
杨小优	通过持有辰奕投资1.29%的财产份额间接持有辰奕智能股份

3、劳动合同及社保缴纳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辰奕智能共有员工 640 人，其中劳动合同员工共有 606 人，劳务派遣员工共 34 人；盛思科教 86 人全部为劳动合同员工。辰奕智能、盛思科教与全部员工 726 人中的 692 人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了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另外 34 名劳务派遣员工的社保由劳务派遣公司惠州市赣邦劳务派遣有限公司负责购买。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惠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仲恺分局、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已出具公司员工社保、住房公积金正常缴纳的证明性文件。证明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因社会保险缴纳事宜而受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处罚。

4、劳务派遣用工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 34 名劳务派遣员工，占员工总数的 4.68%。上述劳务派遣员工的工作岗位为临时性或辅助性的生产部的车间操作岗位。公司执行合同员工与劳务派遣员工同工同酬政策，按劳动强度、技术能力确定劳务派遣员工薪酬待遇。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使用劳务派遣员工。公司至今未因劳务派遣原因受到过人力或社保部门的处罚。

公司与赣邦劳务签署了《劳务派遣协议书》，就劳务派遣事宜作出了相关约定。赣邦劳务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惠州市赣邦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1300000271889
住所	惠州市斜下 22 号小区报关配套用房（2）3 层 16 号
法定代表人	刘冬华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劳务派遣，人力资源服务
成立日期	2014 年 6 月 3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赣邦劳务于 2014 年 3 月 29 日取得编号为 441301141017 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有效期限为三年。其经营劳务派遣业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四）公司安全生产及环保情况

1、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所处的行业为电子器件制造业。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的业务不涉及前述范围，无需取得相关部门安全生产许可。

公司已制定《安全生产制度》，对安全教育、消防安全、有害能源安全、机械安全、劳动保护等方面进行了详细规定，上述制度能够得到有效贯彻执行。

2、环境保护情况

根据国家环境保护部 2013 年 12 月 18 日发布的《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发〔2013〕150 号），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2009 年，公司取得惠州市环保局《关于惠州市辰奕科技有限公司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惠市环建〔2009〕J322 号）。

2011年，公司进行了第一次扩建，于同年取得了惠州市环境保护局仲恺高新区分局的《关于惠州市辰奕科技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惠仲环建【2011】226号)。2012年，公司通过惠州市环保局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016年，公司进行第二次扩建，委托惠州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同年6月14日取得了惠州市环境保护局仲恺高新区分局《关于广东辰奕科技有限公司第二次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惠仲环建【2016】60号)。

公司现持有惠州市环境保护局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核发的《广东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许可证编号:4413052013024001)，公司排污种类为废气、噪声，有效期限自2013年7月16日至2018年7月16日。

公司取得了《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CN15/30823)，有效期至2018年7月9日。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一) 公司各期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按性质分类如下：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家电智能控制器	90,783,457.56	92.67	118,487,841.96	92.04	127,858,762.18	94.69
STEAM创客教育	7,181,289.53	7.33	10,247,791.68	7.96	7,163,553.70	5.31
合计	97,964,747.09	100.00	128,735,633.64	100.00	135,022,315.88	100.00

各项业务收入的性质和变动分析请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一)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

（二）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情况

1、主要客户情况

2014年、2015年、2016年1-6月，公司各期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及其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元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016年1-6月	4Mod Technology	13,054,705.11	14.38
	VESTEL	10,167,062.78	11.20
	PROGRESSIVE	6,530,921.27	7.19
	深圳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5,966,948.30	6.57
	Gibson Innovations Limited	4,374,877.17	4.82
	合计	40,094,514.62	44.17
2015年度	VESTEL	24,522,229.03	27.01
	4Mod Technology	9,655,842.05	10.64
	PROGRESSIVE	5,848,238.41	6.44
	Advancetech Co.,Ltd	5,594,069.02	6.16
	Superior srl	5,432,681.61	5.98
	合计	51,053,060.12	43.09
2014年度	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80,778,480.91	63.18
	Jasco Products Company	5,093,045.18	3.98
	仁宝视讯电子（昆山）有限公司	4,322,256.09	3.38
	4Mod Technology	3,174,584.70	2.48
	四川迪佳通电子有限公司	2,810,538.41	2.20
	合计	96,178,905.30	75.2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和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上述客户中均无关联关系，也未占有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客户主要是电视机、机顶盒等领域实力雄厚的大型知名电器品牌厂商。海外收入主要来源于土耳其、法国、乌克兰、美国等国家，主

主要海外客户为 VESTEL、4Mod Technology、PROGRESSIVE、Jasco Products Company 等，其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主要国外客户	国别	客户性质	背景资料
1	VESTEL	土耳其	品牌商	成立于 1984 年,是欧洲规模较大的大家电 OEM 和 ODM 制造商。
2	4Mod Technology	法国	品牌商	无线用户界面解决方案提供商, 提供创造性的设计和一站式解决方案, 产品如运动遥控器和家庭控制智能设备。
3	Progressive	乌克兰	品牌商	集团公司, 总部位于乌克兰, 主要从事消费类电子产品的研发和生产。
4	Jasco Products Company	美国	品牌商	成立于 1975 年, 是一家从事消费电子, 智能家居等相关产品的贸易公司, 主要市场为北美洲的各大超市, 如 Walmart, Target, Dollar General 等。
5	Gibson Innovations Limited	香港	品牌商	其产品包括音频产品, 耳机, 视频产品, 家庭影院, 多媒体, 家庭通讯以及配件, 拥有 Philips 品牌的使用权, 该公司在音频系统、Soundbar、耳机等方面处于市场领先地位。
6	TREND ELECTRONICS LIMITED	印度	品牌商	成立于 1989 年, 专注于生产彩色电视、VCR、VCD、LED 电视以及 3D 电视, 是印度本土最大的家电生产商之一。
7	SAGEMCOM BROADBAND SAS	法国	品牌商	是一家在高附加值终端通讯市场(数字视频变换盒, 上网盒, 电表等) 处于领先地位的欧洲集团公司。
8	Advancetech Co.,Ltd	台湾	品牌商	公司主要从事设计代工, 主要经营的产品为 H/D、电子零件、TV-BOX、指纹辨识器等。
9	Superior srl	意大利	品牌商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可编程遥控器, 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最优的方案。

2、主要供应商的情况

公司家电智能控制器的主要供应商是主要原材料 PCB 板、塑胶、硅胶等材料的供应商。

报告期内,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2016 年 1-6 月	EIOIEBV Elektronik	2,658,892.01	4.41
	东莞德盛硅橡制品有限公司	2,601,825.25	4.32
	惠州市侨峰电子有限公司	2,089,590.62	3.47
	东莞市誉腾塑胶原料有限公司	1,963,581.20	3.26
	惠州市鼎力硅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1,889,056.48	3.13
	前 5 大供应商采购总额	11,202,945.56	18.59
	本期采购总额	60,268,411.80	100.00
2015 年度	惠州市超毅电子有限公司	4,609,257.35	5.45
	东莞市誉腾塑胶原料有限公司	3,886,395.00	4.59
	惠州市侨峰电子有限公司	3,518,592.08	4.16
	东莞市鼎耀电子有限公司	3,486,369.32	4.12
	东莞德盛硅胶制品有限公司	3,304,556.38	3.91
	前 5 大供应商采购总额	18,805,170.13	22.23
	本期采购总额	84,604,609.62	100.00
2014 年度	东莞市誉腾塑胶原料有限公司	8,511,738.26	10.75
	惠州市鼎力硅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3,722,833.14	4.70
	东莞市鼎耀电子有限公司	3,609,966.79	4.56
	惠州市超毅电子有限公司	3,447,271.92	4.35
	东莞市信雄电子有限公司	3,394,661.42	4.29
	前 5 大供应商采购总额	22,686,471.53	28.64
	本期采购总额	79,209,088.24	100.00

公司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三) 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采购合同

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签订采购框架合同，对双方权利、义务等条款进行约定，具体采购物品、单价、数量等以单笔订单为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履行的重大采购框架合同如下：

序号	销售方	合同对方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1	东莞市誉腾塑胶原料有限公司	辰奕智能	2015.03.02	正在履行
2	博罗县科昌电子有限公司	辰奕智能	2015.03.10	正在履行
3	惠州市惠城区陈江柏林包装制品厂	辰奕智能	2015.03.02	正在履行
4	惠州市惠阳区新圩广利电子厂	辰奕智能	2015.03.10	正在履行
5	惠州市超毅电子有限公司	辰奕智能	2015.03.15	正在履行
6	东莞市德胜硅胶制品有限公司	辰奕智能	2015.03.15	正在履行
7	惠州市侨峰电子有限公司	辰奕智能	2015.03.07	正在履行
8	惠州市大正印刷有限公司	辰奕智能	2015.03.10	正在履行

2、销售合同

(1) 国内销售业务

公司在国内的主要客户包括深圳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TCL 通力电子（惠州）有限公司等。公司与主要客户签订销售框架合同，对双方权利、义务等条款进行约定，具体销售物品、单价、数量等以单笔订单为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履行的重大销售框架合同如下：

序号	销售方	合同对方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1	辰奕智能	深圳市华曦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05.26	正在履行
2	辰奕智能	深圳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2015.03.10	正在履行
3	辰奕智能	北京加维通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2015.01.20	正在履行
4	辰奕智能	TCL 通力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2015.11.16	正在履行
5	辰奕智能	深圳市酷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5.08.03	正在履行

(2) 国外销售业务

公司与国外主要客户以订单的形式进行销售，主要客户订单金额超过 10 万美元订单情况如下：

序号	销售方	订单对方	订单发出日	订单金额(美元)	履行情况
1	辰奕智能	Jasco Products Company	2016.05.18	218,684.16	履行完毕
2	辰奕智能	4Mod Techonology	2016.02.17	237,000.00	履行完毕
3	辰奕智能	4Mod Technology	2016.06.23	152,064.00	履行完毕
4	辰奕智能	4Mod Techonology	2016.08.19	149,200.00	履行完毕
5	辰奕智能	TREND ELECTRONICS LIMITED	2016.07.16	102,750.00	履行完毕
6	辰奕智能	VESTEL	2016.07.15	710,930.00	履行完毕
7	辰奕智能	VESTEL	2016.11.22	276,665.00	正在履行
8	辰奕智能	TREND ELECTRONICS LIMITED	2016.11.22	168,000.00	正在履行
9	辰奕智能	Progressive	2016.12.02	225,000.00	正在履行
10	辰奕智能	TREND ELECTRONICS LIMITED	2016.12.05	123,300.00	正在履行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业务立足于各类家电智能控制器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为国内外电视机、机顶盒等领域实力雄厚的大型电器厂商、海外卖场的品牌零售代理商提供家电智能控制器系列产品以及自有品牌的推广与销售。公司产品客户主要包括 VESTEL、4Mod Techonology、创维数字等知名品牌。

公司产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进行研发,由技术部进行产品的开发并投入市场。按照客户订单安排原材料的采购,并由品管部对采购原材料进行质量监管,经全自动机器人生产线以及全自动检测仪进行全方位的品质控制,以确保向客户交付合格满意的产品。

目前,公司主要采用原始设备制造商模式(OEM)、原始设计制造商模式(ODM)为电视机、机顶盒等领域电器生产厂家提供家电智能控制器系列产品,同时公司经营自有品牌产品的销售(OBM)。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是 PCB 板、硅胶按键、各类电子料、塑胶原料、生产性辅料等。公司的原材料主要是通过外购的方式获取。

公司取得的原材料等均严格执行公司《采购管理办法》，采购过程严格执行公司《物料请购作业细则》、《采购报价作业细则》、《采购单管理作业细则》、《新供应商评鉴作业细则》制度等，保证了采购质量管理标准、采购合同管理、不合格品控制、原料和物料入厂检测等环节的规范性。

公司采购主要采取以销定采的模式，由公司的资材部负责原（物）材料及生产性和非生产性辅料之请购、合格供货商寻找、开发、原料送样、报价、下单、交货跟催、成本分析、协助质量改善、收料、入库、储存及发料，技术部负责原（物）材料、零组件及相关图纸等技术数据之提供，品管部负责材料之进料检验、可靠性试验及供货商质量管理。公司采购单分为一式一联，供应商收到采购单后确认回传采购归档，正本给到财务部，由财务部进行财务统计。另外，公司还规定了单价稽查流程，由总经理对生产物料的采购价格进行稽查。

2、生产模式

目前公司生产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资材部通过业务部签订的销售合同及订单来确定原材料的采购额度并将合同、订单所涉及产品的物料派发至生产部门。生产环节主要由生产部和生技部负责。生技部负责生产计划的拟定，其中包括人力及产能的分配，再由生产部进行生产。生产部根据生技部所下达的生产计划对产品进行生产，同时对产品品质、生产成本进行优化。

3、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分为境内销售和境外销售，由国内业务部和海外业务部针对不同的地区来负责，具体的销售模式如下：

（1）境内销售

公司的境内销售主要采取直销模式，下游客户主要为境内机顶盒、电视机等领域的大型知名品牌家电厂商。由客户对公司进行实地考核以达到客户对于

合格供应商的要求，随后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公司按照合同的要求组织开发设计、生产、发货、结算、回款并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

(2) 境外销售

①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参加国内外电子产品展会、电子商务平台等方式获取境外业务。与客户达成采购意向后，根据客户提出的要求安排相应的采购及方案设计。客户验收合格后，客户向公司下放销售订单，公司按照订单的要求组织生产、发货、结算、回款并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主要分为两种情况：①2014 年及以前，公司无出口业务方面的专业人才，对出口报关等工作不熟悉，公司主要通过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给国外客户。②2015 年及以后，公司通过逐步培养、招聘出口业务方面的人才，已具备自主报关出口的能力，公司直接销售给国外客户。

②订单获取方式

公司海外销售模式主要为 OEM、ODM、OBM 三种，公司通过每年参加展会、电子商务平台等方式取得订单。公司订单获取方式主要为：

第一种，采用参加重要地区展会的方式。公司每年参加展会，通过展会展示公司的产品及方案，接触潜在客户，了解他们的需求，然后根据公司研发及生产能力，做出初步分析，评估是否可以合作。

第二种，采用主动推销的方式。公司业务员通过搜索引擎、社交网络、电子黄页、海关数据、主动拜访等各种方式，主动与目标客户进行联系与沟通，从而达成合作意向，并形成长期合作关系。

③定价政策

公司外销产品定价主要是参考产品的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生产管理费以及运输费用，并加上公司预期最低毛利率作为产品定价底线。公司根据其生产能力饱和度情况、客户议价能力、付款条件和订单规模等因素采取不同的定价政策。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一）家电智能控制器行业情况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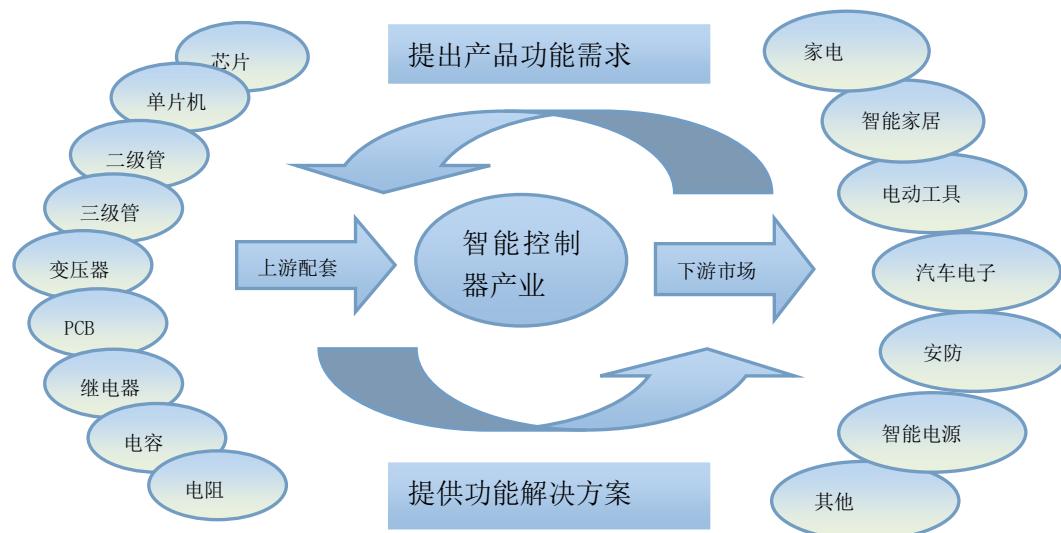
1、行业定义与分类

公司主要产品家电智能控制器，主要应用于智能电视、空调等家电领域，因此，公司产品所属行业为智能控制器行业中的家电智能控制器子行业。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C39 制造业中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之“C3969 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C39 制造业中的电子器件制造”之“C3969 光电子器件”。

智能控制器行业是提供各类智能控制器产品及相关解决方案的行业。智能控制器行业上游行业主要为芯片、PCB 等原材料和电子元器件生产行业，其技术水平、产品质量和市场化程度对本行业发展有一定影响。智能控制器下游主要应用于家电、智能家居、安防、电动工具、智能电源、汽车电子等领域，上述行业的发展状况直接影响到智能控制器行业的市场前景。

智能控制器行业的上游、下游产业情况，如下图：



2、行业监管体系

（1）监管机构

主管部门	主要职能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拟定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国家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规划；负责监测宏观经济以及社会发展态势；研究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重大问题；拟订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政策和措施；推进经济结构性调整。
工业和信息化部	提出新型工业发展战略和政策；制定并组织实施工业的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的结合。承担振兴装备制造业组织协调的责任，组织拟订重大技术装备的发展和自主创新规划、政策，依托国家重点工程建设协调有关的重大专项的实施，推进重大技术装备的国产化。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统一管理和组织协调行政区域内的质量技术监督工作负责《标准化法》、《产品质量法》等法律、法规相关配套法规、规章的落实和执法。
中国家用电器协会	作为行业自律协会，主要任务是为行业发展服务。维护行业健康的竞争秩序；代表会员企业利益，向政府反映企业意见与要求，在企业和政府部门之间发挥桥梁和纽带作用；促进产业发展、维护产业安全。

（2）行业主要政策

法律法规名称	颁发时间	颁发部门	主要内容
《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	2000.6	国务院	指出通过政策引导，鼓励资金、人才等资源投向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进一步促进我国信息产业快速发展。
《关于继续组织实施电子专用设备仪器、新型电子元器件及材料产业化专项有关问题的通知》	2007.12	国家发改委	指出要推动电子信息产业向创新效益型转变，并将电子专用设备仪器及新型电子元器件及材料列为专项实施重点。
《关于加快我国家用电器行业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	2009.12	工业和信息化部	指出要研究利用信息技术提高家电产品的智能化水平，并重点发展变频技术、制冷系统的优化技术和智能控制技术等。
《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	2011.1	国务院	指出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是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的重要基础，要继续完善激励措施，明确政策导向，优化产业发展环境，增强科技创新能力，提高产业发展质量和水平。
《物联网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	2011.4	财政部	专项资金是由中央财政预算安排，用于支持物联网研发、应用和服务等方面的资金。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领域指南（2011年度）》	2011.6	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知	指导各部门、各地方开展高技术产业化工作，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引导社会资源投向等，并将信息类产品包括集成电路、电子专用设备、新

		识产权局	型元器件等列入其中。
《国家发展改革委 2013 年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	2013.4	商务部	电子信息产业作为国内重要产业结构，是国家经济发展战略的支柱产业之一，国家以及各地出台的各项政策应该对该行业进行扶持。
《关于印发10个物联网发展专项行动计划的通知》	2013.9	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等	指出将推动智能家居应用列为应用推广转型行动计划中的14个重点任务之一，并在大中城市选择重点社区，开展示范性应用，带动家具技术和产品突破。
《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 年）》	2014.3	中共中央、国务院	强化信息资源社会化开发利用，推广智慧化信息应用和新型信息服务，促进城市规划管理信息化、基础设施智能化、公共服务便捷化、产业发展现代化、社会治理精细化。增强城市要害信息系统和关键信息资源的安全保障能力。
《中国制造2025》	2015.5	国务院	指出智能终端产品不断拓展制造业新领域，并要求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推动智能家电、智能照明电器等产品研发和产业化。
《三网融合推广方案》	2015.8	国务院办公厅	督促广播电视台播出机构不断丰富IPTV、手机电视节目内容、指导广播电视台播出机构与IPTV、手机电视传输分发企业规范对接

3、行业发展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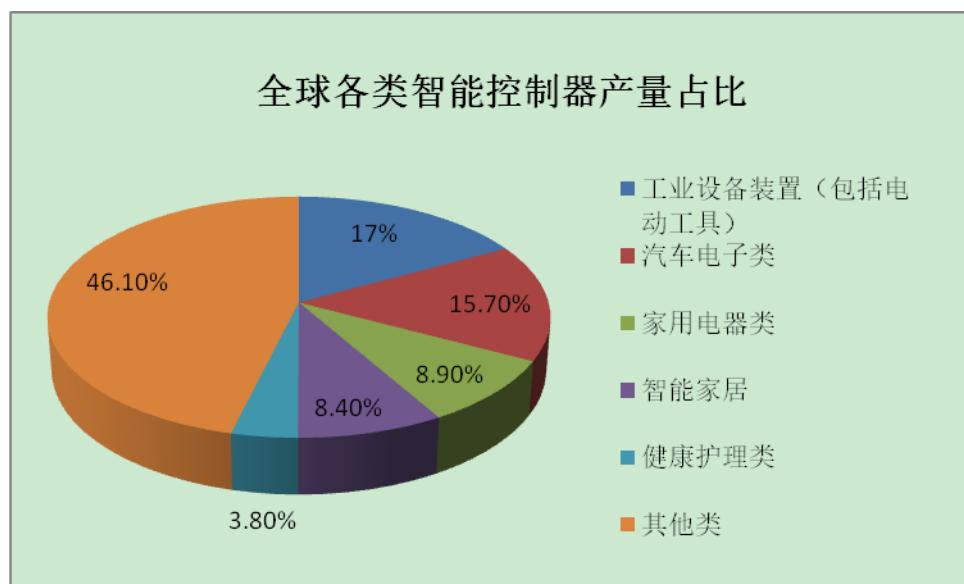
自 2010 年以来，受全球经济复苏及各行业恢复性增长的利好影响，智能控制器作为智能产品的核心器件，新增购买需求和换购需求促使该类产品的销售持续增长，目前整个市场需求旺盛，未来具有更为广阔的发展空间。

技术进步带来功能的创新，不仅需要大量更换保有存量市场的需求，而且新增创新产品不断涌入市场，带来更大的发展空间。目前基于安卓平台的 OTT（通过互联网的传输方式获取具有版权的视频网站内容）智能盒子大量涌入市场，给行业带来更多发展机会。

互联网经济时代的发展，网上直销模式所占据的比例份额越来越大，销售模式的扁平化、互动化，使产品品质的评价可快速直接通过网上销售商城的评价体系反馈出来。其中公司进入电视、机顶盒遥控器行业的时间较早，拥有较完整的设计设备和生产设备，行业积累丰富、高品质、高效率、高管理、高性价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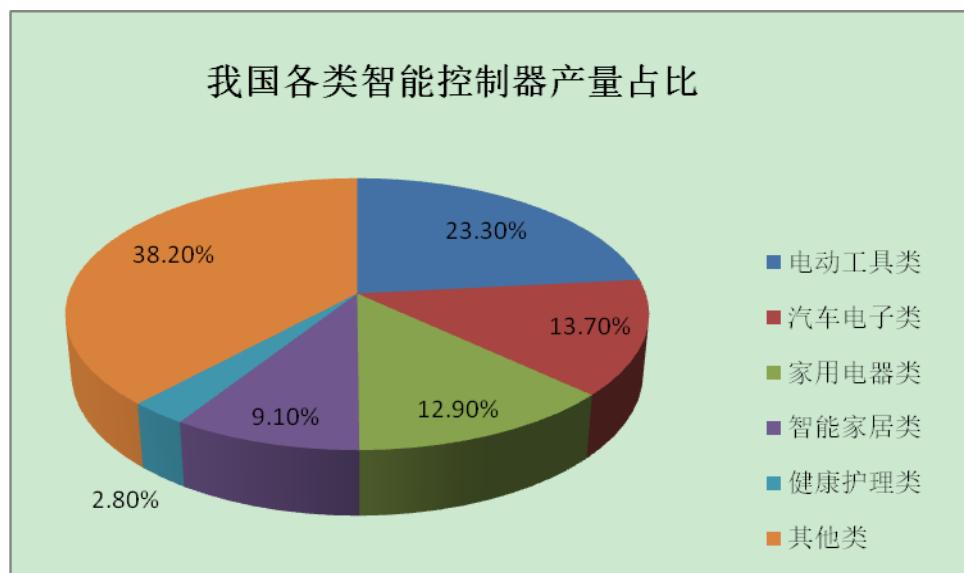
的行业家电智能控制器厂家将在众多竞争同行中脱颖而出。

根据中商产业研究院的统计数据，2014 年度，全球智能控制行业市场规模达到 11,800 亿美元，2010-2014 年度全球智能控制器行业年均复合增长 16.72%。按照全球电子智能控制行业应用分类，电子智能控制行业分为了工业设备装置（包括电动工具）、汽车电子类、家用电器类、智能家居类、健康护理类及其他类共 6 大类。根据华泰证券研究所的统计，2014 年全球各类智能控制器按产量占比，如下所示：



根据华泰证券研究所的统计，从市场区域看，智能控制器的销售主要集中在亚洲、欧洲和北美洲，分别占有市场份额的 42.9%、24.9% 及 22.1%，南美洲、非洲和大洋洲所占比例较小，三大区域合计只占 10.1% 的市场份额。

国内电子智能控制行业起步较晚，正处于成长阶段，行业集中度低。与国际市场相比，我国智能控制器在汽车电子、家用电器、电动工具领域的应用占比较高。根据华泰证券研究所的统计，2013 年我国各类智能控制器按产量占比，如下所示：



4、市场容量

随着全球产业转移的影响与跨国公司产业链整合趋势的变化,中国正在向智能控制器国际制造基地发展,除了在较为成熟的家电领域稳定增长外,智能家居等领域表现出强劲的发展潜力。根据中商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15-2020年中国智能控制器行业分析及市场前景预测报告》指出:到2020年,我国智能控制器行业市场规模将达到1.55万亿元。

根据华泰证券研究所的统计,2013年,我国智能控制器市场规模大约为8,322亿元,若按2013年度各应用类型控制器的占比12.90%测算,我国智能控制器家电控制类市场规模为1000亿左右,到2020年,家用电器类智能控制器的市场规模将达到2,000亿元。

5、市场前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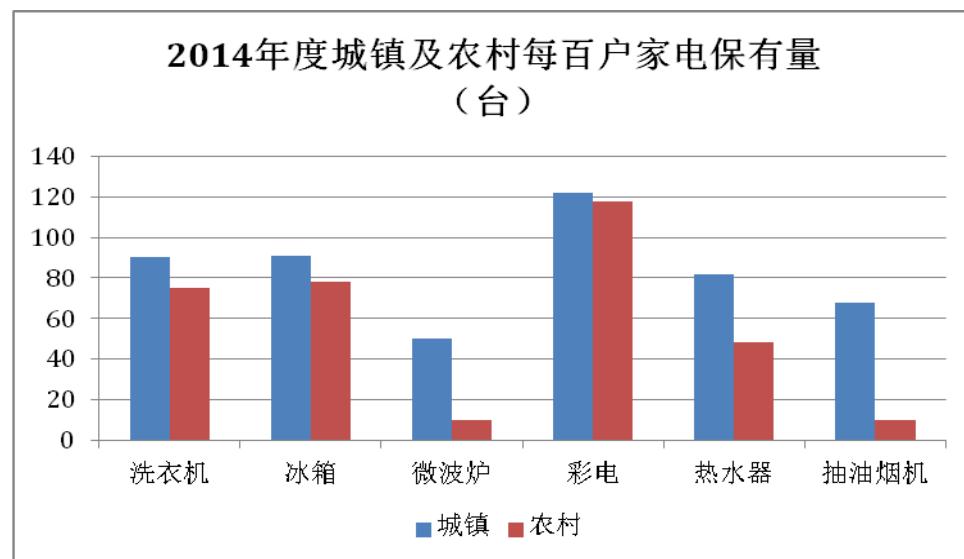
家电控制器作为家用电器的控制中枢,用于控制家用电器的启动关闭、灯光、功能执行、信息状态反馈、红外遥控以及设备节能等,是家电的核心电子元器件之一。国内家电控制器的需求,主要来源于国内巨大的家电保有量、持续增长的家电销售、强劲的家电出口业务和家电消费高端化升级。

随着技术的进步,家电智能控制器从传统的IR红外线传输方式正逐步向2.4G、低功耗蓝牙、433、WIFI等高阶的无线传输方式转变,市场需求将更加多元化、多功能化、高端化方向发展,随着技术的不断发展和日趋成熟,家电智能

控制器的需求将呈现功能不断更新、市场需求不断扩大的发展态势。

（1）巨大的家电保有量

根据中国统计年鉴统计，2014 年度城镇和农村平均每百户家电保有量情况，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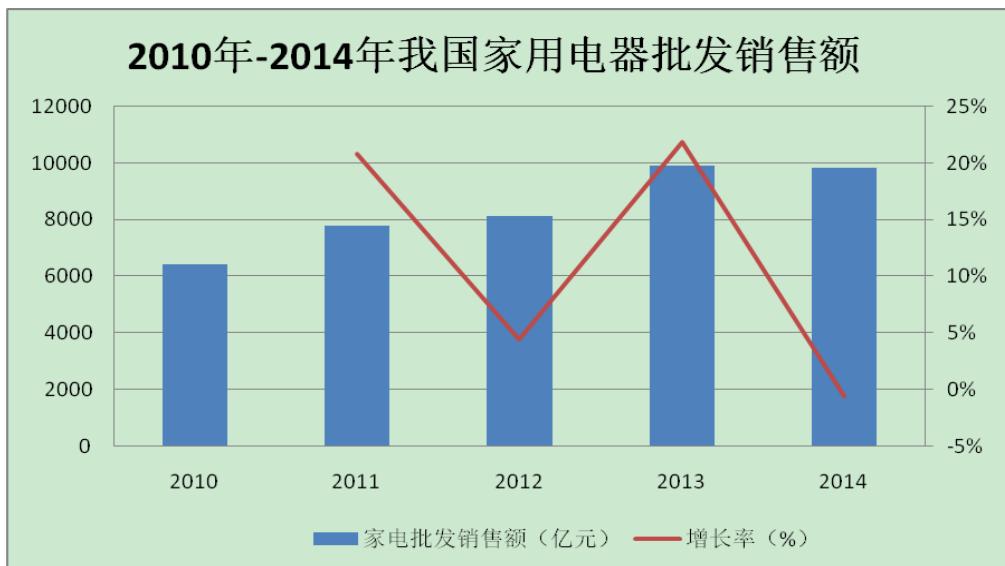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统计年鉴）

从上图可以看出，彩电在城镇、农村中的保有量最高，且城镇、农村的保有量差异最小。而其余家电在城镇、农村的保有量相对较低，且差异较大。

由于家电控制器特别是遥控器，相对于家电产品易损坏，更新需求大。而家电巨大的保有量，必然衍生着家电控制器巨大的存量更新需求。

（2）持续稳定的家电批发销售

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2010-2014 年度国内家电批发销售额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我国家用电器批发销售在 2010 年到 2013 年呈现持续上升的趋势，在 2014 年批发销售额虽有降低，但是基本与 2013 年家电批发销售额保持一致，预计未来几年我国家电销售仍将保持相对稳定态势。一方面，基于我国家电销售市场仍然有较大潜力可挖。根据中国统计年鉴的数据，2014 年度我国城乡居民家庭平均每百户的彩电保有量为 120 台左右，但根据美国尼尔森媒体研究公司的数据，美国早在 2009 年每百户家庭彩色电视机的拥有数量就已达 273 台；另一方面，我国城镇化率近十年基本上保持每年 1.3% 的增速，但与欧美、日本等发达国家相比，我国目前的城镇化率还有较大的提升空间，城镇化的进一步推动必然推动家电产品的销售。

家电产品的持续增长，自然伴随着家电控制器的销售增长。假设家电产品与家电控制器按 1:1 的比例计算，未来若干年家电产品销售增速维持 2014-2015 年度大约 10% 的销售增速，家电控制器平均每年的新增需求也至少有 100 亿元。

(3) 家电出口市场空间广阔

经过多年发展，中国大陆已具有全球最完善的家电产业链产供销体系和潜力巨大的消费市场，中国已成为全球家电生产中心。根据华泰证券研报援引产业在线测算数据，中国大陆家电产量占全球空调产量的 70% 以上，彩电产量的 50%。

中国家电对外出口逐年增多，虽然目前美国、日本、欧洲等发达国家和地区的出口占据了较大比重，但是中国对发展中国家的出口增速明显高于发达国家。

（4）家电消费高端化、智能化升级

随着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和对品质追求的提升，消费者体验要求从单纯功能性向舒适性转变，价格承受能力也更强，家电消费呈现向高端化、智能化升级的趋势。家电消费的高端化、智能化升级，不仅会加快原有家电保有量的更新速度，也会带来更多新的消费需求。另外，技术的不断成熟也为家电消费的高端化升级提供了良好基础。

就以电视遥控器为例。20世纪50年代，早期的遥控器利用超声波来发送传递信号。1980年，发送和接收红外线的半导体装置开发出来时，红外遥控器就慢慢取代了超声波控制遥控器。红外遥控器的优点是制造成本低，因此红外遥控器被广泛的使用至今，也是如今最为常见和产量最大的遥控器类别。

目前，电视遥控器的信号的传送接口正在从红外线向2.4GHz频带电波(RF)转变。这将给遥控器行业带来巨大的改变，这种改变不仅只是信号传输物理介质的变化，更是遥控器形状、按钮种类、控制对象的种类等各个方面的改变。传统红外线遥控器需要指向电器红外接收口所在的方向，而新型射频RF遥控器利用的是直向传播性较小的电波，传输距离最远也可达70余米，基本上不需要指向电器。此外，使用射频技术，数据传送速度也会有较大改变。

另外，国家目前正在推广电信网、广播电视网、互联网三网融合战略，智能化将是未来遥控器行业的发展方向，蓝牙智能遥控系统正是基于此而生。通过蓝牙技术和智能模块，用户可用一个遥控器来控制电视机、机顶盒，甚至其他各类家居设备，实现小范围内的多设备无线控制。

6、行业的主要壁垒

（1）人才壁垒

由于电子智能控制技术门类的多样性及集成化特点，对产品开发、设计和管理人员的专业素质要求很高，专业人才的缺乏成为制约电子智能控制行业发展的瓶颈之一。对于欲进入本行业的企业来说，人才的引进、培养和积累更加困难，构成其进入电子智能控制行业的人才壁垒。

（2）技术创新壁垒

家电智能控制应用产品涉及的技术门类较多，如计算机、电子技术应用、自动控制、传感技术、电子显示驱动技术、电源技术、通信技术等。企业必须能够运用上述技术充分满足众多不同应用行业的专门需求，这就要求生产企业掌握不同产品特性、技术、市场和消费情况。

（3）资质与信誉壁垒

智能控制器作为下游制造厂商的配套产品，下游企业对于智能控制器的选择时非常重视产品的质量、品牌及企业的信誉。一方面，产品质量需要较长时间的验证，品牌需要较长时间才能得到客户认可；另一方面，信誉优良的企业一旦被客户认可，就更易获得相关应用领域的市场准入，并为巩固既有市场、开拓新市场带来便利。

7、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来说，国内智能控制器生产厂家众多，竞争较为激烈。此外，现阶段智能控制器厂商的主打产品均有所不同，但是不排除未来市场竞争加剧，各智能控制器厂商相互侵蚀对手的细分领域，市场竞争加剧使得公司存在产品价格下降、市场份额缩小、盈利能力下滑的风险。

（2）议价能力较弱的风险

目前，智能控制器主要作为下游终端厂商的配套物件，下游家电、家居行业规模较大，作为供货方，智能控制器行业在产业链中处于弱势地位。

（3）下游需求增速放缓的风险

智能控制器下游产业包括汽车电子、电动工具、家用电器、智能家居等领域，对于家用电器及智能家居智能控制器生产商来说，由于家用电器的消费增速已逐渐放缓，作为家用电器配套产品的智能控制器的增速也必然会受影响。同时，智能家居产业虽然处于快速成长时期，但行业相对较新，技术、市场都尚不成熟。

（4）技术替代风险

随着电子技术、互联网技术的快速发展，智能控制器领域也面临着技术的快

速更新。以遥控器类控制器为例，传统的红外遥控器已逐渐过时，而学习型遥控器、万能型遥控器、语音控制遥控器、空鼠遥控器等一系列遥控器产品逐渐成为主流。另外，手机 APP 控制、WIFI 控制等众多新控制技术也为人们日渐熟悉。若智能控制器生产企业不能跟随时代潮流开发新产品，则会面临严峻的技术替代风险。

（5）汇率风险

国外资深智能控制提供商纷纷进入中国，中国智能遥控器的格局不断壮大，自主技术也在大力发展，国内生产的智能控制器不仅销售国内，还销往国外，国外的客户对于国产智能控制器的需求逐渐增加。大部分智能控制器生产厂商和加工配装企业均有来自国外的订单，而货币汇率的变动，将导致汇率贬值的风险。

8、公司竞争地位

（1）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的竞争对手，主要包括细分市场专业从事电视、机顶盒遥控器的企业，也包括从事家电及智能家居控制器的其他企业。其中，规模较大的有：

名称	公司简介
无锡威达智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834281。威达智能是一家从事电视机、机顶盒等家用电器遥控器的研发、制造及销售的公司。
无锡康斯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837155。无锡康斯泰是一家从事电视机、机顶盒等家用电器遥控的研发、制造及销售的公司。
金宝通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金宝通集团公司（股票代码：0320.HK）的子公司。专门从事宽范围的控制器的设计与制造，包括仪器控制、传感器、电子定时器、恒温遥控器、遥控控制器。
骏升科技(扬州)有限公司	香港实致发展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主导产品为智能遥控器，配套录像、电视、音响、空调等家用电器，为全球最大的家用电器遥控器生产企业之一。
镇江惠通电子有限公司	主要为各个电器厂商代工生产配套遥控器，核心客户是飞利浦。
深圳市爱美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国内资深的电视、机顶盒遥控器生产厂商之一，其技术品质及规模等在遥控器行业内具有一定的声誉和地位。
深圳市创荣发电子有限公司	一家集设计、开发、生产遥控器及薄膜开关于一体的专业厂家，具有一定规模、实力与影响力。

（2）公司的竞争优势

①技术优势

公司进入电视、机顶盒遥控器行业的时间较早，产品研发体系健全，公司在2.4G及蓝牙4.0带单双向语音通话功能等方面具有丰富的技术储备，并已获得多项专利，为公司产品的技术创新和品质提高提供了坚实的保证。

公司率先于行业进行自动化升级使用全自动机设备进行家电智能控制器的生产，在自动化生产技术优势明显，具有批量制造双向语音、触摸板、空中鼠标等功能的智能遥控器的能力。同时，公司自行研制了全自动遥控器测码仪，大大提高了检测效率，降低了出错率。

②客户资源优势

优质客户资源丰富：公司的主要客户包括VESTEL、深圳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4Mod Techonology、PROGRESSIVE等有着雄厚实力的大型家电生产商，此类品牌客户对供应商要求较高，一经通过其认证，建立起的商业合作关系较为稳定，目前，公司的产品质量、信誉等方面在客户群里皆树立了良好的口碑，这种长期稳定的客户关系是本公司业务快速和稳健成长的坚实基础。

客户数量众多：公司自2009年成立以来便开始从事家电智能控制器的研发和销售业务，公司实际控制人余翀、胡卫清夫妻控股的盛思科教（前身为申议实业）设立时也是以该业务为主。因此，公司实际拥有12年的行业经验和客户积累，在行业内建立了丰富的客户资源。至今，公司每年的客户数量超过百家，客户分布广泛，为公司未来业务增长提供了强有力的销售保障。

③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通过了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公司的生产设备种类齐全，性能优越，并且制定了科学严谨的考核制度，规范了公司管理，质量检验贯彻从研发至物料选购、产品的生产及入库全过程，标准化的工序，有效的保证了产品质量稳定性、一致性，公司产品在行业内具有良好口碑。

④规模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产品家电智能控制器的年度销售收入均在 1 亿元以上，年销量在 1500 万只左右。在同行业中属于规模较大的企业，具有较明显的规模优势。大规模的生产及自动化生产线的应用，使公司的人均产值、人均产量、人均成本都在行业中具备了突出的竞争力。

（3）公司的竞争劣势

①流动资金缺乏

由于公司融资渠道有限，公司主要通过自身积累和银行贷款满足资金和发展需求。流动资金的缺乏使公司难以扩大产能，不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和市场占有率。

②业务单一风险

公司在电视、机顶盒遥控器细分市场具有较高知名度及较强的竞争优势，但在空调、洗衣机、智能家居、安防等智能控制器领域尚处于拓展阶段。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情况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未设立董事会、监事会，仅设执行董事一名、监事一名和聘任一名总经理。公司重大事项均能召开股东会进行表决，其中股份转让、增资、变更登记事项均召开股东会，并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程序、内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限公司阶段，执行董事能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勤勉尽职。但公司治理机制尚不健全，三会制度暂未建立，会议通知仅采用口头方式，部分股东会决议、执行董事决定书面文件原件未能有效保留。

股份公司阶段，公司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并制定了相应的公司治理制度。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会议、2 次董事会会议、1 次监事会会议。公司三会机构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或聘任、经营期限变更、三会及其他重要制度的建立、拟申请进入全国股转系统挂牌与公开转让、公开转让交易方式等重要事项均履行了审议程序，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切实执行。职工代表监事通过出席监事会会议和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履行了监督责任。

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及相关治理制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虽已初步形成完善有效的体系，但随着环境、情况的改变，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可能随之改变。随着管理不断深化，公司将进一步补充和完善，优化内部控制制度，并监督控制政策和控制程序的持续有效性，使之适应公司的发展需要。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1、股东大会

（1）股东大会的职权

公司设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具体职权详见《公司章程》。

（2）股东大会职责履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股东大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股份公司设立至今的历次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及签署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股东均依法履行股东义务，行使股东权利。股份公司设立至今股东大会召开具体情况如下：

①第一次股东大会

2016年6月15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份公司筹办情况、设立费用和支出的报告》、《关于选举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关于选举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关于股份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股份公司注册登记等有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制定<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制定<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定<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定<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定<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等议案。

②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年9月8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与本次挂牌有关的议案，同意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授权董事会负责办理本次挂牌的相关事宜；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关联交易公允性的议案》、《关于建立健全公司治理机制的议案》等议案。

2、董事会

公司设立董事会，董事会成员共5人，由股东或股东提名的其他人做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1）董事会的职权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具体职权详见《公司章程》。

（2）董事会职责履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董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规范运作。所有董事均按时参加并对会议议案进行审议和发表意见。能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履行其权利和义务，严格执行董事会决议，公司董事会运作正常，董事会会议记录要件齐备、内容完整，签署正常。

3、监事会

公司设监事会，成员3人。其中股东代表2人，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1人，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1）监事会的职权

监事会是公司的常设监督机构，对全体股东负责。具体职权详见《公司章程》。

（2）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股份公司自设立以来，监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以来，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能够积极履、认真履行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熟悉和掌握《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了解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参加公司监事会会议，依法行使表决权，列席董事会，对董事会的召集程序、议案内容、表决和会议记录等事项进行合法性监督，监督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日常履职情况，对股东大会负责。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讨论与评估

（一）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专门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相关规定，内容包括了投资者关系管理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方式、开展投资者关系活动的工作程序等。

（二）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或诉讼等方式解决。

（三）关联交易的审批制度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时，该股东或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及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1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0.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由董事会审议批准；但公司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发生的关联交易，及与关联人发生的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获赠现金和提供担保除外)，还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另外《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中也对关联交易的审批制度进行了规定。

（四）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

公司制定了一系列与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对公司资金管理、财务管理、投资管理及会计核算管理等环节都进行了规范，确保各项工作

都能规范、有序的进行。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讨论认为，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决策科学性、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能够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未来机构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推动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够严格有效地执行。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公司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合法生产经营。最近两年一期，公司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社保、环保等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余翀和胡卫清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拥有独立的生产、供应、销售业务体系，独立签署各项与其生产经营有关的合同，独立开展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资产独立性

公司完整拥有著作权、专利权、商标等各项资产的所有权和使用权。财产权属明晰，均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公司目前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资产具有独立性。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依法独立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独立办理社会保险参保手续；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薪，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外任何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有独立的财务部门，专门处理公司有关的财务事项，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拥有一套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制度和体系，公司财务独立。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已经建立起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此外，公司各机构制定了内部规章制度，各部门均已建立了较为完备的规章制度。公司设立了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组织机构，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均拥有独立的住所，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本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为辰奕香港和辰奕电子，辰奕香港和辰奕电子基本情况如下：

1、辰奕香港

项目	基本情况
公司注册证书编号	907890
成立时间	2004年6月21日
注册股本	1万港币（10,000股）
注册办事处	香港苏杭街49号建安商业大厦7楼
主营业务	对外贸易

辰奕香港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份持有量（港元）	持股比例（%）
1	余翀	10,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辰奕香港从2015年9月30日起至今没有发生任何的经营活动，并已于2016年2月4日向香港税务局提交了《要求发出不反对撤销公司注册通知书》并向香港税务局缴纳了撤销公司注册的申请费港币270元，目前香港税务局正在审核当中。

2、辰奕电子

项目	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2001年10月08日
注册资本	50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5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余翀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新路 1003 号荔源大厦十楼 1010 室
注册号	4403012075123
经营范围	机电设备、五金交电、化工材料（不含易燃、易爆危险品）的购销，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经营状态	2006 年已吊销

辰奕电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余翀	30.00	60.00
2	余燕妮	20.00	40.00
合计		50.00	100.00

（二）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实际控制人余翀和胡卫清的近亲属控股或参股其他企业的情况，如下表：

序号	公司名称	近亲属名称	与实际控制人的关系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近亲属持股比例
1	深圳市众力祺科技有限公司	胡新民	胡卫清胞兄	仪器仪表、环境检测设备、自动控制设备、自动化生产检测设备、自动化机器人生产线、五金产品、电子产品的研发与销售；系统集成项目的技术开发及技术咨询；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批准的项目除外）。	10 万	70%
		刘红艳	胡新民之配偶			30%
2	湖北新玺科技有限公司	余燕妮	余翀胞妹	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教学仪器、实验室设备、传感器、自动控制设备、通讯设备、环境监测设备、仪器仪表、电子产品、芯片的销售；网络通信工程技术开发；电脑软件及相关配件的购销；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多媒体设备、网络设备、文教用品的销售；以上自营业务的进出口业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访客经营）	508 万	60%
		朱宇飞	余燕妮之配偶			40%

3	湖北新棋商贸有限公司	余燕妮	余翀胞妹	办公设备及耗材、电子产品、建筑装饰环保材料的开发、研制、批发兼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00万	50%
		朱宇飞	余燕妮之配偶			50%
4	宜昌市倍诺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余燕妮	余翀胞妹	II类、III类医疗器械销售（仅限许可证核定的经营项目，有效期至2016年12月30日）；电子产品销售；工程机械设备租赁（经营范围中涉及许可项目的须办理许可手续后经营）	50万	60%
		朱宇飞	余燕妮之配偶			40%
5	上海汝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余燕妮	余翀胞妹	II类、III类医疗器械（具体项目见许可证）、仪器仪表、电子产品、计算机及软件、办公用品、文体用品、服装服饰、鞋帽、化妆品、环保设备、建筑材料、装潢材料、金属材料、包装材料、五金交电、汽车配件、通讯器材、通信设备的销售，（生物、医药）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0万	60%
		朱宇飞	余燕妮之配偶			40%
6	上海瑞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余燕妮	余翀胞妹	医疗器械（详见许可证）、仪器仪表、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包装材料、通讯设备及相关产品销售，工业产品设计（除特种设备），（医药、生物）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0万	40%
		朱宇飞	余燕妮之配偶			60%

截至目前，实际控制人余翀和胡卫清的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有效防止及避免发生潜在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余翀和胡卫清、持股5%以上的股东（辰奕投资、盛思投资、众创投资）以及实际控制人

余翀和胡卫清的近亲属控股或参股公司众力祺、湖北新玺、湖北新棋、倍诺美、上海汝昌、上海瑞奕已向公司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其主要内容如下：

“1、截止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均未从事与辰奕智能相同或相近的业务，未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辰奕智能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经营活动。

2、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将来的生产经营中也不从事与辰奕智能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新设立或收购与辰奕智能有相同或相似业务范围的附属企业、控股公司，避免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

3、如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辰奕智能出现有相同、或相似、或相竞争业务的情况，则本公司/本人承诺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列示的方式消除与辰奕智能的同业竞争：1) 由辰奕智能收购本公司/本人或相关公司拥有的相同、相似或相竞争业务；2) 本公司/本人或相关公司将拥有的该部分相同、相似或相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同时本公司/本人承诺，在同业竞争消除前本公司/本人或相关公司产生的利润归辰奕智能所有。

4、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本人将向辰奕智能赔偿一切直接或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公司近两年一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一) 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初至反馈回复期间，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但存在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具体的资金占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日期	占用金额	归还金额	占用金额余额	是否支付资金占用费
湖北新棋商贸有限公司	2015年6月18日	27,000.00		27,000.00	否
	2015年7月10日		27,000.00	-	否
	2015年8月10日	10,000.00		10,000.00	否

	2015 年 8 月 31 日	12,000.00		22,000.00	否
	2015 年 9 月 29 日	10,000.00		32,000.00	否
	2015 年 11 月 9 日	8,000.00		40,000.00	否
	2015 年 11 月 22 日	9,000.00		49,000.00	否
	2016 年 9 月 14 日		49,000.00	-	否
	小计	76,000.00	76,000.00		
湖北新玺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5 月 4 日	10,000.00		10,000.00	否
	2016 年 7 月 21 日	50,000.00		60,000.00	否
	2016 年 9 月 14 日	39,000.00	-	99,000.00	否
	2016 年 9 月 14 日	-	99,000.00	-	否
	小计	99,000.00	99,000.00	-	

关联方湖北新棋商贸有限公司、湖北新玺科技有限公司的资金占用系关联方临时向公司拆借资金形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资金往来主要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针对关联交易进行具体的制度规定，且资金占用金额较小，并未就往来款项约定利息，因此并未支付相关资金占用费。

报告期初至申报前，公司存在上述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截至提交申报材料之日，关联方资金占用已全部清理完毕，申报后审查期间，公司未发生新的资金占用。

（二）对外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对外关联方担保的情况。

（三）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

稳定发展。

2016年10月8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余翀、胡卫清签署了《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承诺：“1、确保辰奕智能及其子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金使用体系，辰奕智能及其子公司的全部资金能处于辰奕智能及其子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辰奕智能及其子公司独立拥有和使用。2、确保辰奕智能及其子公司与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方之间资金使用关系明确，辰奕智能及其子公司对所属资金拥有完整的所有权，确保辰奕智能及其子公司资金的独立完整。3、确保辰奕智能及其子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方占用的情形。4、确保在与辰奕智能及其子公司发生的经营性往来中，不以任何形式占用公司资金，包括但不限于通过采购、销售、相互提供劳务等生产经营环节的关联交易产生的资金占用；确保与辰奕智能及其子公司不发生任何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包括但不限于为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方垫付工资与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为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方以有偿或无偿的方式直接或间接地拆借资金、代偿债务及其他在没有商品和劳务对价情况下，提供给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方使用的资金、与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方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等。”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1、直接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长余翀持有公司股份13,000,000股，持股比例为42.25%；公司董事、总经理胡卫清持有公司股份5,250,000股，持股比例为17.06%。

2、间接持股情况

辰奕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6,153,846 股，持股比例为 20%。盛思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4,615,385 股，持股比例为 15%。众创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1,750,000 股，持股比例为 5.69%。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持有上述有限合伙企业的财产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具体如下：

公司董事、总经理胡卫清持有辰奕投资 65.33%的财产份额、盛思投资 90.94%的财产份额以及众创投资 33.33%的财产份额。

董事、副总经理赵耀持有辰奕投资 2.32% 的财产份额。

董事唐丹持有辰奕投资 2.67% 的财产份额。董事胡悦琴持有辰奕投资 1.46% 的财产份额。

监事会主席周军持有辰奕投资 2.09% 的财产份额。

监事杨小优持有辰奕投资 1.29% 的财产份额。

董事会秘书唐成富持有辰奕投资 3.02% 的财产份额。

（二）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长余翀与董事胡卫清是夫妻关系，董事唐丹是董事长余翀之妹，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注：上述所指近亲属包括配偶、父母、子女、兄弟姐妹、祖父母、外祖父母、孙子女、外孙子女。）

（三）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做出的重要承诺包括：《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关于诚信等相关情况的声明》等。

（四）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兼职及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公司职务	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任职情况	对外投资情况
余翀	董事长	辰奕香港董事 辰奕电子执行董事、总经理	持有辰奕香港 100% 的股权； 持有辰奕电子 60% 的股权；
胡卫清	董事、总经理	无	持有辰奕投资 65.33% 的财产份额； 持有盛思投资 90.94% 的财产份额； 持有众创投资 33.33% 的财产份额； 持有广州港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 的股权；
赵耀	董事	无	持有辰奕投资 2.32% 的财产份额
唐丹	董事	无	持有辰奕投资 2.67% 的财产份额
胡悦琴	董事	无	持有辰奕投资 1.46% 的财产份额

周军	监事会主席	无	持有辰奕投资 2.09%的财产份额
杨小优	监事	无	持有辰奕投资 1.29%的财产份额
张金凤	职工监事	无	无
张彩霞	财务总监	无	无
唐成富	董事会秘书	无	持有辰奕投资 3.02%的财产份额

（五）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最近两年一期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状况

根据公安机关出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违反国家法律受到刑事处罚。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关于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信用报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不良信用记录。

根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书面声明与承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年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近两年内没有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没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与任何单位签订竞业禁止条款或协议，不存在有关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且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综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对辰奕智能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近两年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一）董事变动情况

2014年1月1日，公司未设立董事会，设执行董事由胡卫民担任。

2014年12月5日，公司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免去胡卫民执行董事职务，选举余翀为执行董事。

2016年6月15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余翀、胡卫清、赵耀、唐丹、胡悦琴为董事，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余翀为董事长。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董事会成员及任职情况是：

姓名	职务
余翀	董事长
胡卫清	董事、总经理
赵耀	董事、副总经理
唐丹	董事、业务部经理
胡悦琴	董事、总经理助理

（二）监事变动情况

2014年1月1日，公司未设立监事会，设一名监事由余翀担任。

2014年12月5日，公司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免去余翀监事职务，选举胡卫清为监事。

2016年6月15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选举周军、杨小优为股东代表监事，与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聂美芳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周军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2016年8月2日，职工代表监事聂美芳因个人原因离职，辞去监事职务。同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金凤为职工代表监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监事会成员及任职情况是：

姓名	职务
周军	监事会主席、技术部副经理
杨小优	监事、资材部经理
张金凤	职工监事、测试工程师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4年1月1日，公司仅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总经理，由胡卫民担任。

2014年12月5日，公司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免去胡卫民总经理职务，选举余翀为总经理。

2016年6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胡卫清为总经理，聘任赵耀为副总经理，聘任张彩霞为财务总监，聘任唐成富为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及任职情况是：

姓名	职务
胡卫清	总经理
赵耀	副总经理
张彩霞	财务总监
唐成富	董事会秘书

近两年一期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是公司为加强公司的治理水平，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增强公司生产经营与业务拓展，引进新人才所发生的正常人事变动，上述变动履行了相关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有关

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三会制度，重新选举了董事会成员、完善了董事会，并增加了职工代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断充实和稳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的财务会计报告业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信会师报字[2016] 第 310891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盛思科教	100%	本公司与被合并方最终实际控制人均为余翀、胡卫清	2015 年 1 月 5 日	2015 年 1 月 5 日取得实际控制权
盛思文化	100%	本公司与被合并方最终实际控制人均为余翀、胡卫清	2015 年 12 月 22 日	2015 年 12 月 22 日取得实际控制权

(三) 经审计的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以下会计报表编制单位为本公司，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资产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029,873.66	8,108,148.30	22,005,816.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	-

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5,677,353.47	4,197,351.96	-
应收账款	34,107,358.33	33,462,719.05	17,991,445.05
预付款项	1,946,431.42	3,455,759.52	3,865,627.51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236,303.75	854,209.56	5,354,789.86
存货	20,995,047.79	18,687,686.54	11,881,079.4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2,961,289.57	5,844,099.98	-
流动资产合计	82,953,657.99	74,609,974.91	61,098,757.93
非流动资产：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	2,000,000.00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25,881,273.61	12,376,774.79	8,733,997.12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51,820.36	57,004.84	21,500.00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361,552.91	117,313.92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34,291.47	1,129,460.82	229,091.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7,032,951.00	1,79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828,938.35	22,713,505.37	10,774,588.22
资产总计	112,782,596.34	97,323,480.28	71,873,346.15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	2,000,00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42,261,774.72	39,414,461.92	30,764,598.46
预收款项	4,442,689.39	4,036,789.33	5,298,210.35
应付职工薪酬	3,086,291.40	3,895,442.26	2,392,802.95
应交税费	2,957,822.54	2,874,918.64	5,948,359.41
应付利息	14,344.22	4,121.39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6,160,890.65	7,428,270.62	6,458,593.0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5,201.26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61,479,014.18	59,654,004.16	50,862,564.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272,665.88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72,665.88	-	-
负债合计	67,751,680.06	59,654,004.16	50,862,564.2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0,769,231.00	30,769,231.00	1,000,000.00
资本公积	18,614,557.22	6,730,769.00	15,2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501,112.70	206,244.94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4,352,871.94	-331,636.58	4,604,537.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5,030,916.28	37,669,476.12	21,010,781.94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030,916.28	37,669,476.12	21,010,781.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2,782,596.34	97,323,480.28	71,873,346.15

2、合并利润表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7,964,747.09	128,735,633.64	135,022,315.88
其中：营业收入	97,964,747.09	128,735,633.64	135,022,315.88
二、营业总成本	89,386,770.50	127,547,810.67	129,623,037.75
其中：营业成本	71,667,887.60	96,761,560.65	101,729,709.03
营业税金及附加	255,665.90	863,751.70	854,722.88
销售费用	6,724,683.21	7,511,975.28	3,455,621.84
管理费用	10,997,951.98	22,666,668.56	23,903,857.37
财务费用	-520,871.40	-1,151,068.60	-588,360.42

资产减值损失	261,453.21	894,923.08	267,487.0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4,483.06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577,976.59	1,192,306.03	5,399,278.13
加：营业外收入	431,986.90	603,793.05	282,277.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5,943.94	577,398.47	116,604.0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187,703.37	86,382.4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004,019.55	1,218,700.61	5,564,951.11
减：所得税费用	1,642,579.39	60,006.43	2,297,043.8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61,440.16	1,158,694.18	3,267,907.26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5,361.07	1,205,457.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61,440.16	1,158,694.18	3,267,907.26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7,361,440.16	1,158,694.18	3,267,907.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361,440.16	1,158,694.18	3,267,907.2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5,567,783.80	111,989,054.45	145,820,259.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8,177,511.97	1,277,023.76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4,056.57	2,226,184.13	14,629,541.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339,352.34	115,492,262.34	160,449,800.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600,695.37	91,813,811.36	100,651,000.2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338,044.71	28,992,307.69	26,494,125.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92,523.16	6,571,161.49	2,398,240.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02,842.94	17,982,544.91	9,629,419.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434,106.18	145,359,825.45	139,172,785.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05,246.16	-29,867,563.11	21,277,015.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598,008.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4,483.06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00.00	38,2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0.00	1,640,691.06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459,235.98	11,657,571.38	3,508,875.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3,598,008.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0,2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59,235.98	25,455,579.38	3,508,875.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57,935.98	-23,814,888.32	-3,508,875.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6,50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20,000.00	2,000,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20,000.00	38,5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2,132.86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6,502.10	36,268.22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8,634.96	36,268.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41,365.04	38,463,731.78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33,050.14	1,321,051.89	92,633.5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21,725.36	-13,897,667.76	17,860,773.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08,148.30	22,005,816.06	4,145,042.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29,873.66	8,108,148.30	22,005,816.06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6年1-6月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769,231.00	6,730,769.00	-	-	501,112.70	-	-331,636.58	-	37,669,476.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769,231.00	6,730,769.00	-	-	501,112.70	-	-331,636.58	-	37,669,476.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1,883,788.22	-	-	-501,112.70	-	-4,021,235.36	-	7,361,440.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7,361,440.16	-	7,361,440.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1,883,788.22	-	-	-501,112.70	-	-11,382,675.52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501,112.70	-	-	-501,112.70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其他		11,382,675.52					-11,382,675.52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769,231.00	18,614,557.22	-	-	-	-	-4,352,871.94	-	45,030,916.28
----------	---------------	---------------	---	---	---	---	---------------	---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1）

项目	2015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15,200,000.00	-	-	206,244.94	-	4,604,537.00	-	21,010,781.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	15,200,000.00	-	-	206,244.94	-	4,604,537.00	-	21,010,781.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769,231.00	-8,469,231.00	-	-	294,867.76	-	-4,936,173.58	-	16,658,694.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158,694.18	-	1,158,694.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769,231.00	-8,469,231.00	-	-	-206,244.94	-	-5,593,755.06	-	15,5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9,769,231.00	6,730,769.00	-	-	-	-	-	-	-	36,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 其他	-	-15,200,000.00	-	-	-206,244.94	-	-5,593,755.06	-	-	-21,0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	-	-	-	501,112.70	-	-501,112.70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501,112.70	-	-501,112.70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769,231.00	6,730,769.00	-	-	501,112.70	-	-331,636.58	-	37,669,476.12
----------	---------------	--------------	---	---	------------	---	-------------	---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

项目	201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未分配利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15,200,000.00	-	-	-	-	1,542,874.68	-	17,742,874.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	15,200,000.00	-	-	-	-	1,542,874.68	-	17,742,874.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206,244.94	-	3,061,662.32	-	3,267,907.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3,267,907.26	-	3,267,907.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	-	-	206,244.94	-	-206,244.94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06,244.94	-	-206,244.94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	15,200,000.00	-	-	206,244.94	-	4,604,537.00	-	21,010,781.94

5、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资产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797,218.73	6,002,890.29	17,798,525.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5,677,353.47	4,197,351.96	-
应收账款	49,892,906.84	48,412,318.75	22,309,702.88
预付款项	1,008,668.70	1,547,833.45	2,161,127.51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651,683.96	398,041.66	270,000.00
存货	19,372,348.52	16,515,671.64	5,968,806.6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2,904,575.79	5,787,386.20	-
流动资产合计	94,304,756.01	82,861,493.95	48,508,162.2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	2,000,000.00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14,232,380.27	14,232,380.27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0,178,013.47	10,828,695.79	8,384,408.12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12,500.00	15,500.00	21,500.00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103,236.25	117,313.92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7,306.15	426,050.05	159,214.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1,79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793,436.14	27,619,940.03	10,355,122.66
资产总计	121,098,192.15	110,481,433.98	58,863,284.93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	2,000,00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43,117,355.74	39,974,538.33	27,074,992.46
预收款项	1,425,543.53	1,256,504.35	279,845.59
应付职工薪酬	2,287,546.08	2,893,656.96	1,705,496.65
应交税费	2,863,167.14	1,790,381.28	5,033,717.76
应付利息	4,121.39	4,121.39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3,527,282.22	17,535,719.43	19,486,227.5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65,225,016.10	65,454,921.74	53,580,279.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65,225,016.10	65,454,921.74	53,580,279.9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0,769,231.00	30,769,231.00	1,000,000.00
资本公积	18,614,557.22	6,730,769.00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501,112.70	206,244.94
未分配利润	6,489,387.83	7,025,399.54	4,076,760.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55,873,176.05	45,026,512.24	5,283,004.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1,098,192.15	110,481,433.98	58,863,284.93

6、母公司利润表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90,611,774.10	115,506,325.80	101,311,487.11
减：营业成本	67,704,011.12	88,544,555.00	78,050,999.2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1,407.17	668,972.49	750,241.80
销售费用	2,997,562.60	3,728,914.42	2,052,493.09
管理费用	7,410,815.92	16,873,112.64	16,736,475.45
财务费用	-645,680.81	-1,197,527.18	-598,204.45

资产减值损失	241,483.31	1,156,543.82	426,515.39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4,483.06	-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12,742,174.79	5,736,237.67	3,892,966.60
加: 营业外收入	316,586.90	479,846.05	2,300.0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 营业外支出	5,943.94	511,416.07	22,618.56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187,703.37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052,817.75	5,704,667.65	3,872,648.04
减: 所得税费用	2,206,153.94	693,540.64	1,810,198.6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46,663.81	5,011,127.01	2,062,449.3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846,663.81	5,011,127.01	2,062,449.36

7、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5,956,100.13	88,966,524.14	107,725,929.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8,177,511.97	1,277,023.76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0,796.79	846,874.50	14,087,330.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594,408.89	91,090,422.40	121,813,260.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840,601.38	80,822,249.10	65,223,156.6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640,667.11	24,576,632.48	15,694,310.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99,071.80	4,799,336.45	1,008,606.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50,041.29	16,110,461.41	22,933,520.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730,381.58	126,308,679.44	104,859,594.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64,027.31	-35,218,257.04	16,953,666.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598,008.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4,483.06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00.00	38,2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0.00	1,640,691.06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26,752.20	4,204,590.47	740,111.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3,598,008.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0,2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6,752.20	18,002,598.47	740,111.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5,452.20	-16,361,907.41	-740,111.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6,5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2,000,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8,5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5,421.40	36,268.22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421.40	36,268.22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5,421.40	38,463,731.78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31,174.73	1,320,797.77	102,033.3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94,328.44	-11,795,634.90	16,315,588.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02,890.29	17,798,525.19	1,482,936.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97,218.73	6,002,890.29	17,798,525.1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6年1-6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769,231.00	6,730,769.00	-	-	501,112.70	7,025,399.54	45,026,512.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769,231.00	6,730,769.00	-	-	501,112.70	7,025,399.54	45,026,512.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1,883,788.22	-	-	-501,112.70	-536,011.71	10,846,663.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0,846,663.81	10,846,663.8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1,883,788.22	-	-	-501,112.70	-11,382,675.52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501,112.70	-	-	-501,112.70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11,382,675.52	-	-	-	-11,382,675.52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769,231.00	18,614,557.22	-	-	-	6,489,387.83	55,873,176.05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1）

项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	-	-	206,244.94	4,076,760.02	5,283,004.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	-	-	-	206,244.94	4,076,760.02	5,283,004.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769,231.00	6,730,769.00	-	-	294,867.76	2,948,639.52	39,743,507.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5,011,127.01	5,011,127.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769,231.00	6,730,769.00	-	-	-206,244.94	-1,561,374.79	34,732,380.27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9,769,231.00	6,730,769.00	-	-	-	-	36,5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4.其他	-	-	-	-	-206,244.94	-1,561,374.79	-1,767,619.73
(三)利润分配	-	-	-	-	-	501,112.70	-501,112.7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501,112.70	-501,112.7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3.其他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769,231.00	6,730,769.00	-	-	501,112.70	7,025,399.54	45,026,512.24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	-	-	-	2,220,555.60	3,220,555.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					2,220,555.60	3,220,555.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206,244.94	1,856,204.42	2,062,449.3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2,062,449.36	2,062,449.3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206,244.94	-206,244.94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06,244.94	-206,244.94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	-	-	-	-	206,244.94	4,076,760.02	5,283,004.96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变更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6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即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五）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

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七)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下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

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八）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盛思科教	100%	本公司与被合并方最终实际控制人均为余翀、胡卫清	2015年1月5日	2015年1月5日取得实际控制权
盛思文化	100%	本公司与被合并方最终实际控制人均为余翀、胡卫清	2015年12月22日	2015年12月22日取得实际控制权

三、报告期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更换过会计师事务所。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二）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三）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

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

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四）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是指期末余额500万元以上且占应收款项余额10%以上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是指期末余额100万元及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无信用风险组合	可以确定收回、不存在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除上述无信用风险组合以外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无信用风险组合	如无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	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注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五）存货

1、存货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

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六)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

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类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模具	年限平均法	2	5	47.5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七)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

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财务管理软件	10 年	预计产生经济利益期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

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八）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房屋建筑物装修。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根据受益期限在3-5年内摊销。

（九）应付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 ①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具体原则

①产品内销收入

本公司在已签订销售合同（或订单）、产品已经发出并经购货方验收确认后予以确认收入。

②产品外销收入

本公司在已签订销售合同（或订单）、产品已经完成报关并取得海关核准后报关单时，予以确认收入。

③STEAM创客教育实验室项目收入

本公司STEAM创客教育实验室项目在设备及服务已按合同和相关协议的要求全部安装调试到位，并取得了购货方的项目验收报告时，予以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在确认劳务收入时，以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为前提。

3、让渡资产使用权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确认收入。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十一）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十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1）执行财政部于2014年修订及新颁布的准则

本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2014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

《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并按照相关准则中的衔接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2013年度财务数据进行了重新列报。

①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修订）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修订）将本公司辞退福利、基本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单独分类至辞退福利及设定提存计划核算，并进行了补充披露。

②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将本公司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企业会计准则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进行了补充披露。

本报告期公司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以上变更均对所有者权益无影响。

2、主要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十四）税项

1、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16年 1-6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6%、3%	17%、6%、3%	17%、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7%	7%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	15%、25%	15%、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3%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2%	2%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辰奕智能	15%	15%	25%
盛思科教	15%	15%	15%
盛思文化	25%	25%	25%

2、税收优惠

（1）企业所得税

2014年10月10日辰奕智能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44001213，有效期：三年（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2014年辰奕智能按2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15年采用15%优惠税率汇算清缴所得税。2016年1-6月暂定按15%的优惠税率执行。

2013年7月22日盛思科教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344200400，有效期：三年（2013年1月1日-2015年12月31日）。根据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盛思科教2014年、2015年享受15%优惠税率。2016年1-6月暂定按15%的优惠税率执行。

（2）增值税

增值税免抵退税：按照《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号）的规定，生产企业出口自产货物和视同自产货物及对外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以及列名生产企业出口非自产货物，免征增值税，相应的进项税额抵减应纳增值税额（不包括适用增值税即征即退、先征后退政策的应纳增值税额），未抵减完的部分予以退还。

根据上述规定，公司产品遥控器执行“免、抵、退”税政策。报告期内，公司遥控器出口适用退税率17%，没有发生变动。

公司适用生产企业出口退税政策，公司产品出口销售适用17%的出口退税率，出口销售的主要产品信息如下：

出口商品（免抵退申报系统）名称	出口商品编码	退税率
遥控器	85437099.90	17%

报告期内，出口退税金额占当期净利润的比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净利润比例（%）	金额	占净利润比例（%）	金额	占净利润比例（%）
出口退税金额	8,177,511.97	111.09	1,256,733.16	108.46	-	-

2015年、2016年1-6月，公司出口退税金额占公司净利润比例较大。如果退税税率降低，不得免征和抵扣税额将增加，从而增加公司的成本，影响公司的净利润。公司将持续关注税收政策的变化，保持享有税收优惠的相关资质。同时，公司还将不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提升产品的科技含量，扩大销售规模，提高毛利率水平，以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最大程度减少税收优惠政策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112,782,596.34	97,323,480.28	71,873,346.15
负债合计	67,751,680.06	59,654,004.16	50,862,564.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030,916.28	37,669,476.12	21,010,781.9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5,030,916.28	37,669,476.12	21,010,781.94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97,964,747.09	128,735,633.64	135,022,315.88
营业利润	8,577,976.59	1,192,306.03	5,399,278.13
利润总额	9,004,019.55	1,218,700.61	5,564,951.11
净利润	7,361,440.16	1,158,694.18	3,267,907.2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61,440.16	1,158,694.18	3,267,907.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999,303.64	1,139,170.56	1,927,793.4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999,303.64	1,139,170.56	1,927,793.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05,246.16	-29,867,563.11	21,277,015.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57,935.98	-23,814,888.32	-3,508,875.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41,365.04	38,463,731.78	-

(二) 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盈利能力指标及波动分析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毛利率(%)	26.84	24.84	24.66
主营业务毛利率(%)	25.34	23.52	24.25
净利率(%)	8.11	0.98	2.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80	9.93	16.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16.93	12.66	45.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0	3.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0	3.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0	1.93
每股净资产	1.46	1.22	21.01

（1）毛利率波动情况

公司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6 月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24.66%、24.84% 和 26.84%，公司毛利率呈略微上升的趋势，其中 2016 年 1-6 月毛利率增长幅度较大，主要系 2016 年 1-6 月公司产品系列中学习型遥控器、万能型遥控器销售毛利率较高且销售比重上升所致。具体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二）毛利率分析”。

（2）净利率分析

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6月，公司的净利率分别为2.56%、0.98%和8.11%，报告期内波动较大。

2015年公司净利率较2014年下降了1.58%的主要原因为：①2015年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上升了2.72%；②应收款项2015年期末余额大幅度增加，导致资产减值损失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上升了0.50%。

2016年1-6月的净利率较2015年上升了7.13%的主要原因为：①毛利率上升了2.01%，主要系2016年1-6月公司产品系列中学习型遥控器销售毛利率较高且销售比重较大；②期间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下降了4.99%，主要系收入大幅度增加而管理费用并未同比例增加所致。

（3）净资产收益率分析

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6月，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6.87%、9.93%和17.80%，报告期内波动较大。2015年度净资产收益率较2014年度有较大幅度下降主要原因系：①2015年9月股东第一次增资1900.00万元实缴出资到位，以及2015年12月收到新增股东投资款1750.00万元，导致2015年末净资产规模大

幅增加，指标计算基数发生变化所致；②2015年净利润较2014年下降210.92万元。

2016年1-6月净资产收益率较2015年有较大幅度上升主要原因系2016年净利润较高所致。

（4）每股收益分析

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6月，公司的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3.27、0.20和0.24，报告期内波动较大。2015年基本每股收益较2014年有大幅度下降，主要系2015年公司股本总数由100.00万股大幅增加到3076.9231万股，而净利润较2014年下降了210.92万元。

2、偿债能力指标及波动分析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3.86	59.25	91.02
流动比率（倍）	1.35	1.25	1.20
速动比率（倍）	0.96	0.84	0.97

公司2014年末、2015年末和2016年6月末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91.02%、59.25%和53.86%。公司的负债主要为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等，2015年末资产负债率较2014年末有较大幅度下降，主要系2015年9月股东实缴出资到位和2015年12月公司增资导致当年资产总额大幅增加，而负债增长幅度不明显。

公司2014年末、2015年末和2016年6月末流动比率分别为1.20、1.25和1.35，速动比率分别为0.97、0.84和0.96。从指标上看，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一般。报告期内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有小幅度波动，属于企业生产经营过程中正常波动。

3、营运能力指标及波动分析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75	4.75	7.13
存货周转率（次）	3.60	6.29	8.47

公司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6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7.13、4.75和2.75，2015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主要系当年应收账款余额大幅度增加而当年销售收入却略有下降所致。应收账款余额大幅度增加主要为：①公司第一大客户VESTEL2015年全年向公司采购2,400.00万元，其中2015年下半年采购1,800.00万元，而其付款信用周期为6个月，导致当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大幅度增加；②2015年起，公司大力开拓国内市场，部分新增国内客户的信用周期较长，由此导致2015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增加600.00万元左右。

公司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6月存货周转率分别为8.47、6.29和3.60。2015年存货周转率较低主要系存货增加所致，存货增加主要原因为：①公司2015年销售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其中12月份发货较多，按照收入确认原则，部分发货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在发出商品中核算；②2015年下半年销售订单增加，为提高订单响应速度，公司提前生产进行备货，导致在产品和库存商品也有一定程度的增加。公司主要按照“以销定产”的模式组织生产，该模式下公司根据客户的订单组织生产，同时，公司会根据以往经验制定销售计划结合客户需求情况适当调整产量，保证安全库存。

4、现金流量财务指标及波动分析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05,246.16	-29,867,563.11	21,277,015.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57,935.98	-23,814,888.32	-3,508,875.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41,365.04	38,463,731.78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21,725.36	-13,897,667.76	17,860,773.1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2	-5.19	21.28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5,567,783.80	111,989,054.45	145,820,259.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8,177,511.97	1,277,023.76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4,056.57	2,226,184.13	14,629,541.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339,352.34	115,492,262.34	160,449,800.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600,695.37	91,813,811.36	100,651,000.2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338,044.71	28,992,307.69	26,494,125.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92,523.16	6,571,161.49	2,398,240.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02,842.94	17,982,544.91	9,629,419.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434,106.18	145,359,825.45	139,172,785.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05,246.16	-29,867,563.11	21,277,015.37

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6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21,277,015.37元、-29,867,563.11元、9,905,246.16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系销售商品、收到的税费返还等现金流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购买商品、支付职工薪酬等现金流出。2015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系：①2015年末应收账款大幅度增加，销售回款减少；②2015年清理关联往来，支付关联方往来款；③2015年税款缴纳增加，主要系：2015年内销比重上升，增值税缴纳增加；2014年度利润较好，2015年缴纳2014年年度汇算清缴所得税较多；④2015年度员工薪酬水平提高及人数增加，支付员工薪酬增加。

报告期内，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息收入	7,741.67	17,571.98	13,582.27
收到的政府补助	300,000.00	523,947.00	250,200.00
往来款及其他	39,707.40	1,684,665.15	14,365,759.64
收回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246,607.50	-	-
合计	594,056.57	2,226,184.13	14,629,541.91

报告期内，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	-----------	--------	--------

支付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785,499.00	356,709.04	1,883,146.92
支付往来款项	48,894.70	7,957,270.85	-
支付的期间费用及营业外支出等	8,668,449.24	9,668,565.02	7,746,272.86
合计	9,502,842.94	17,982,544.91	9,629,419.78

报告期内，将公司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过程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补充资料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361,440.16	1,158,694.18	3,267,907.26
加：资产减值准备	261,453.21	894,923.08	267,487.05
固定资产等折旧	2,191,107.95	3,887,694.99	2,799,098.11
无形资产摊销	5,184.48	8,184.48	10,681.8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528.86	23,462.78	5,650.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187,703.37	86,382.4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312,152.93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99,002.37	-1,321,051.89	-588,016.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4,483.06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4,830.65	-900,369.72	-82,810.5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27,330.82	-6,744,227.00	-404,702.9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7,701.00	-28,357,565.81	7,220,536.4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42,396.34	987,318.56	8,694,801.18

其他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05,246.16	-29,867,563.11	21,277,015.3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029,873.66	8,108,148.30	22,005,816.0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108,148.30	22,005,816.06	4,145,042.9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21,725.36	-13,897,667.76	17,860,773.11

根据上表，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6 月，公司净利润分别是 3,267,907.26 元、1,158,694.18 元和 7,361,440.16 元，对应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是 21,277,015.37 元、-29,867,563.11 元、9,905,246.16 元。其中 2014、2015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较大。

2014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净利润金额大，主要因为：①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其主要因为预付账款等科目减少所致；②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其主要因为预收款项和应交税费等科目增加所致；③固定资产折旧金额较大。

2015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9,867,563.11 元，净利润为 1,158,694.18 元，差异较大，主要因为：①存货的增加；②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存货和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的具体原因如下：

存货增加的主要原因为：①2015 年销售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其中 12 月份发货较多，按照收入确认原则，部分发货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在发出商品中核算；②2015 年下半年销售订单增加，为提高订单响应速度，提前生产进行备货，导致在产品和库存商品也有一定程度的增加。

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的主要原因为：①2015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4 年末

增加 86.10%，公司 2015 年的销售主要集中在下半年，2015 下半年销售额约为 7200 万元，2014 年下半年销售额约为 6600 万元。公司第一大客户 VESTEL2015 年全年销售 2400 万元，下半年销售 1800 万元，VESTEL 的信用期是 6 个月，导致 2015 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大幅度增加。②公司积极开拓国内市场，2015 年国内市场占比较 2014 年上升了 7.41%，新增国内客户信用期一般为 90 天，导致期末应收账款增加 600 万元。

2015 年因存货和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大幅度增加，导致 2015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2014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77,015.37 元，2016 年 1-6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9,905,246.16 元，公司的现金获取能力较强。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598,008.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4,483.06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00.00	38,2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0.00	1,640,691.06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459,235.98	11,657,571.38	3,508,875.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3,598,008.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0,2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59,235.98	25,455,579.38	3,508,875.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57,935.98	-23,814,888.32	-3,508,875.77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6 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508,875.77 元、-23,814,888.32 元、-9,457,935.98 元。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皆为负数，主要原因：2014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购买经营所需机器设备等现金支出；2015 年度，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购买经营所需机器设备、预付购房款、收购关联公司等现金支出。2016 年 1-6 月，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购买经营所需机器设备等现金支出。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6,5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20,000.00	2,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20,000.00	38,5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2,132.86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6,502.10	36,268.22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8,634.96	36,268.22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41,365.04	38,463,731.78	-

公司2015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8,463,731.78元，主要系公司取得短期借款和取得增资款所致。公司2016年1-6月份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641,365.04元，主要系公司取得长期借款所致。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

1、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标准及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①产品内销收入

本公司在已签订销售合同（或订单）、产品已经发出并经购货方验收确认后予以确认收。

②产品外销收入

本公司在已签订销售合同（或订单）、产品已经完成报关并取得海关核准后

报关单时，予以确认收入。

③STEAM创客教育实验室项目收入

本公司STEAM创客教育实验室项目在设备及服务已按合同和相关协议的要求全部安装调试到位，并取得了购货方的项目验收报告时，予以确认收入

2、营业收入的构成

(1)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小计	90,783,457.56	92.67	118,487,841.96	92.04	127,858,762.18	94.69
其他业务收入小计	7,181,289.53	7.33	10,247,791.68	7.96	7,163,553.70	5.31
合计	97,964,747.09	100.00	128,735,633.64	100.00	135,022,315.88	100.00

公司主要从事家电智能控制器的生产和销售。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STEAM创客教育业务收入。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90%以上，主营业务突出。

(2)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照产品类别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家电智能控制器	90,783,457.56	100.00	118,487,841.96	100.00	127,858,762.18	100.00
合计	90,783,457.56	100.00	118,487,841.96	100.00	127,858,762.1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家电智能控制器销售收入，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

报告期内，家电智能控制器销售收入分别为127,858,762.18元、118,487,841.96

元和90,783,457.56元。2015年较2014年略微下降，主要原因为：2014年公司通过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给VESTEL，2015年VESTEL的销售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主要系公司2015年部分新产品处于推广期，市场培育存在逐步接受过程，公司与VESTEL就部分新产品未能按期达成一致意见，导致其订单量下降。

2016年1-6月销售有较大增长，主要系：①受2016年欧洲杯、奥运会等大型体育赛事的推动，世界范围内对电视机、机顶盒等终端设备的收视消费需求大幅增长，进而带动了遥控器销售的增长；②随着需求的恢复，公司对主要客户PROGRESSIVE和4Mod Technology销售实现一定增长。

（3）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照地区分类列示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国内外主营业务收入、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

期间	区域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	主营业务成本	占比 (%)
2016年1-6月	国内	26,285,590.55	28.95	20,164,650.22	29.75
	国外	64,497,867.01	71.05	47,609,899.47	70.25
	合计	90,783,457.56	100.00	67,774,549.69	100.00
2015年	国内	41,356,579.52	34.90	31,429,673.69	34.68
	国外	77,131,262.44	65.10	59,186,991.21	65.32
	合计	118,487,841.96	100.00	90,616,664.90	100.00
2014年	国内	27,475,333.32	21.49	19,362,959.12	19.99
	国外	100,383,428.86	78.51	77,484,463.03	80.01
	合计	127,858,762.18	100.00	96,847,422.1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国内收入按地区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地区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国	华东	2,126,022.12	2.34	6,950,685.59	5.87	2,607,920.22	2.04

内	华南	16,661,677.19	18.35	23,212,037.79	19.59	17,087,267.98	13.36
	华中	538,547.01	0.59	1,575,461.36	1.33	1,209,273.50	0.95
	华北	3,512,990.31	3.87	4,784,192.62	4.04	2,983,849.33	2.33
	西南	3,446,353.93	3.80	4,821,702.17	4.07	3,567,706.04	2.79
	西北	-	-	12,500.00	0.01	19,316.24	0.02
国外		64,497,867.01	71.05	77,131,262.44	65.10	100,383,428.86	78.51
合计		90,783,457.56	100.00	118,487,841.96	100.00	127,858,762.18	100.00

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6月，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国外市场，其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78.51%、65.10%、71.05%，占比有所下降。2015年国外市场收入占比下降较大，主要系公司主要客户VESTEL、4Mod Technology、PROGRESSIVE采购下降所致。2014年国内市场销售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21.49%，2016年1-6月上升到28.95%，国内市场的比重有所上升。

公司国内市场收入主要来源于华南地区，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为13.36%、19.59%、18.35%。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地域分布较集中，主要系公司的客户主要为电视机、机顶盒等大型电器生产企业，其集中分布于具有地势优势、资本优势和市场优势的珠三角地区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成本按国别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国家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国内合计	26,285,590.55	20,164,650.22	41,356,579.52	31,429,673.69	27,475,333.32	19,362,959.12
国外合计	64,497,867.01	47,609,899.47	77,131,262.44	59,186,991.21	100,383,428.86	77,484,463.03
其中： 法国	15,667,879.57	12,150,016.12	13,437,335.84	10,199,334.04	17,806,342.23	13,915,634.24
土耳其	11,484,679.60	9,409,478.36	26,446,735.23	22,119,754.72	39,913,043.95	32,688,635.16
乌克兰	6,530,921.27	4,099,711.32	5,848,238.41	2,975,902.76	10,038,839.33	5,990,009.20
香港	5,829,307.24	3,418,554.49	2,841,017.17	2,118,279.43	167,298.94	114,599.59
台湾	4,035,356.33	3,207,747.58	9,122,570.68	6,833,803.34	9,012,905.09	7,060,667.42
美国	3,899,609.79	2,838,635.65	3,264,538.60	2,322,342.96	5,098,627.31	3,703,023.13

其他国家	17,050,113.23	12,485,755.94	16,170,826.51	12,617,573.98	18,346,372.01	14,011,894.29
合计	90,783,457.56	67,774,549.69	118,487,841.96	90,616,664.90	127,858,762.18	96,847,422.15

公司海外收入主要来源于土耳其、法国、乌克兰、美国等国家，主要客户为VESTEL、4Mod Technology、PROGRESSIVE、Jasco Products Company等。

(4)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名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016年1-6月	4Mod Technology	13,054,705.11	14.38
	VESTEL	10,167,062.78	11.20
	PROGRESSIVE	6,530,921.27	7.19
	深圳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5,966,948.30	6.57
	Gibson Innovations Limited	4,374,877.17	4.82
	合计	40,094,514.62	44.17
2015年度	VESTEL	24,522,229.03	27.01
	4Mod Technology	9,655,842.05	10.64
	PROGRESSIVE	5,848,238.41	6.44
	Advantech Co.,Ltd	5,594,069.02	6.16
	Superior srl	5,432,681.61	5.98
	合计	51,053,060.12	43.09
2014年度	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80,778,480.91	63.18
	Jasco Products Company	5,093,045.18	3.98
	仁宝视讯电子（昆山）有限公司	4,322,256.09	3.38
	4Mod Technology	3,174,584.70	2.48
	四川迪佳通电子有限公司	2,810,538.41	2.20
	合计	96,178,905.30	75.22

报告期内，公司的客户主要是电视机、机顶盒等大型电器生产企业。2014、2015年及2016年1-6月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75.22%、43.09%、44.17%，前五大客户占比较大，客户集中度较高。公司大客户稳定，且公司积极加大新市场的开拓力度，以降低对大客户的依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和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上述客户中均无关联关系，也未占有权益。

（二）营业成本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如下：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	金额	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	金额	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
直接材料	61,656,699.14	90.97	80,923,132.10	89.30	89,377,045.19	92.29
直接人工	4,575,990.68	6.75	6,801,989.82	7.51	5,007,804.03	5.17
制造费用	1,541,859.87	2.27	2,891,542.98	3.19	2,462,572.93	2.54
合计	67,774,549.69	100.00	90,616,664.90	100.00	96,847,422.15	100.00

生产成本科目分为：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直接材料主要为遥控器所用的线路板、导电胶、塑壳等材料；直接人工为制造人员发生的人工成本，制造费用为厂房租金、机器设备折旧、水电费、辅助性生产人员职工薪酬等费用。

公司发生的直接材料、直接人工为能够直接计入成本核算对象的生产成本，采用直接分配法。公司发生的制造费用，按照人工工时作为分配标准按月分配计入各成本核算对象的生产成本。公司根据产品的生产特点和管理要求，以月为成本计算期，按成本计算期结转成本。公司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认收入的同时，相应结转营业成本。

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占比相对比较稳定，其中材料费用占比较大，与公司的业务匹配。

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2015年占比较2014年上升的主要原因是：①2015年人员数量和基本工资均有一定幅度增加；②2015年销售下降，基本工资、折旧费、厂

房屋租金等固定成本并未下降。各期各项成本的占比波动合理，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三) 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各产品类别毛利率情况及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率（%）
家电智能控制器	90,783,457.56	67,774,549.69	23,008,907.87	25.34
其他业务收入	7,181,289.53	3,893,337.91	3,287,951.62	45.78
合计	97,964,747.09	71,667,887.60	26,296,859.49	26.84
项目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率（%）
家电智能控制器	118,487,841.96	90,616,664.90	27,871,177.06	23.52
其他业务收入	10,247,791.68	6,144,895.75	4,102,895.93	40.04
合计	128,735,633.64	96,761,560.65	31,974,072.99	24.84
项目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率（%）
家电智能控制器	127,858,762.18	96,847,422.15	31,011,340.03	24.25
其他业务收入	7,163,553.70	4,882,286.88	2,281,266.82	31.85
合计	135,022,315.88	101,729,709.03	33,292,606.85	24.66

2014年、2015年、2016年1-6月，公司毛利率分别为24.66%、24.84%和26.84%，公司毛利率呈略微上升的趋势。2015年毛利率与2014年基本一致，略有上升。2016年1-6月公司毛利率较2015年上升2.00%，主要系家电智能控制器毛利率上升所致，其上升幅度为1.82%。

从业务类别来看，主营业务（家电智能控制器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毛利率

的变化情况分析如下：

1、家电智能控制器毛利率变动分析

(1) 家电智能控制器毛利率变动

2014年、2015年、2016年1-6月，公司家电智能控制器的毛利率分别为24.25%、23.52%和25.34%。2015年毛利率较2014年有小幅度下降，主要系2015年销售有小幅度下降，但固定资产折旧费用等固定成本基本维持不变，生产人员工资增加，单位产品分摊的固定成本增加，导致2015年毛利率降低。

2016年1-6月公司主要产品家电智能控制器毛利率相比2015年上升了约2%，主要系公司2016年学习型遥控器、万能型遥控器销售比重增加，而该类产品的毛利率相比普通控制器较高，导致2016年家电智能控制器毛利率上升。

(2) 与家电智能控制器同行业毛利率比较分析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已在股转公司挂牌的同行业公司主要有威达智能（834281）、康斯泰（837155）。其家电智能控制器类产品的毛利率比较如下：

家电智能控制器 毛利率（%）	本公司	威达智能（834281）	康斯泰（837155）
2014 年	24.25	22.96	22.13
2015 年	23.50	21.42	20.70
2016 年 1-6 月	25.34	21.19	24.14

与同行业可比挂牌公司相比，公司的家电智能控制器毛利率总体差别不大，略高与同行业公司，主要原因为：公司家电智能控制器分为普通遥控器、万能型遥控器、学习型遥控器等，其中万能型遥控器、学习型遥控器单价较高，毛利率较高；普通型遥控器一般大批量生产，单价较低，毛利率较低。由于同行业不同企业的产品结构存在一定差异，造成毛利率也存在一定差异。

2、其他业务收入毛利率变动分析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6 月，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 STEAM 创客教育业务收入，其毛利率分别为 31.85%、40.04%、45.78%。STEAM 创客教育业务

毛利率较高主要系 STEAM 创客教育业务为定制化业务，需要根据客户需求进行研发和生产，故毛利率一般较高。由于不同客户的需求差别较大，导致毛利率存在一定的波动。

3、国内外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1) 报告期内，公司国内外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元

期间	区域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	毛利率 (%)
2016 年 1-6 月	国内	26,285,590.55	20,164,650.22	6,120,940.33	23.29
	国外	64,497,867.01	47,609,899.47	16,887,967.54	26.18
	合计	90,783,457.56	67,774,549.69	23,008,907.87	25.34
2015 年	国内	41,356,579.52	31,429,673.69	9,926,905.84	24.00
	国外	77,131,262.44	59,186,991.21	17,944,271.22	23.26
	合计	118,487,841.96	90,616,664.90	27,871,177.06	23.52
2014 年	国内	27,475,333.32	19,362,959.12	8,112,374.20	29.53
	国外	100,383,428.86	77,484,463.03	22,898,965.83	22.81
	合计	127,858,762.18	96,847,422.15	31,011,340.03	24.25

公司国内销售毛利率逐年下降，主要原因为：①国内遥控器行业竞争激烈，行业平均毛利率较低。②公司国内主要客户深圳创维数字有限公司是国内重要电器制造公司之一，有较好的议价能力，其对成本控制严格，对采购价格敏感。公司向其销售产品的毛利率偏低。2014 年公司向深圳创维数字有限公司销售占比很小，2015 年、2016 年 1-6 月，公司向其销售占比较大，拉低了国内总体毛利率水平。

2016 年 1-6 月，公司国外销售毛利率上升幅度较大，主要原因为：①产品结构发生变化。公司向国外销售的产品主要为学习型遥控器、万能型遥控器等中高端遥控器，其售价及附加值较高，毛利率高于普通型遥控器，公司通过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国外销售的中高端遥控器的销售占比持续增加，导致公司国外销售毛利率逐年上升。②客户结构发生变化。高毛利率客户如 PROGRESSIVE、Gibson Innovations Limited 销售占比增加，低毛利率客户如 VESTEL 销售占比下降，导致公司国外销售毛利率整体上升。

(2) 报告期内,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按国别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国家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毛利率(%)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毛利率(%)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毛利率(%)
国内	28.95	23.29	34.90	24.00	21.49	29.53
国外合计	71.05	26.18	65.10	23.26	78.51	22.81
其中: 法国	17.26	22.45	11.34	24.10	13.93	21.85
土耳其	12.65	18.07	22.32	16.36	31.22	18.10
乌克兰	7.19	37.23	4.94	49.11	7.85	40.33
香港	6.42	41.36	2.40	25.44	0.13	31.50
台湾	4.45	20.51	7.70	25.09	7.05	21.66
美国	4.30	27.21	2.76	28.86	3.99	27.37
其他国家	18.78	26.77	13.65	21.97	14.35	23.63
合计	100.00	-	100.00	-	100.00	-

公司主要销售国家为土耳其、法国、乌克兰、美国等, 其中乌克兰、香港地区的毛利率较高, 土耳其的毛利率较低。乌克兰的主要客户为 PROGRESSIVE, 其市场主要在俄罗斯、乌克兰等地, 公司主要向其销售学习型遥控器, 卖点为“可学习”, 具有较强的智能型特点, 终端客户对价格不敏感, 售价较高, 导致毛利率较高。香港地区的主要客户为 Gibson Innovations Limited, 公司主要向其销售万能遥控器, 最终通过超市售卖, 该类遥控器带有完整的吸塑包装, 不以配件的方式销售, 而是作为成品对外销售, 其价格高于作为电视机或者机顶盒配件的价格。土耳其地区客户的毛利率较低, 其主要客户为 VESTEL, 为公司的重要客户, 是欧洲最大的电器制造公司之一, 该客户本身也是电视和机顶盒的生产制造商, 对价格非常敏感, 其议价能力强, 故毛利率较低。

(四) 主要费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增幅(%)	金额(元)
销售费用	6,724,683.21	7,511,975.28	117.38	3,455,621.84
管理费用	10,997,951.98	22,666,668.56	-5.18	23,903,857.37
财务费用	-520,871.40	-1,151,068.60	95.64	-588,360.42
期间费用	17,201,763.79	29,027,575.24	8.43	26,771,118.79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6.86		5.84	2.56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11.23		17.61	17.70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0.53		-0.89	-0.44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17.56		22.55	19.83

公司2014年、2015年、2016年1-6月，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9.83%、22.55%和17.56%。2015年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相比2014年略有上升，主要系2015年收入有小幅度下降，而公司市场拓展导致相应的职工薪酬、展览费、办公费等均有所增加所致。

(1)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2,655,792.61	39.49	2,264,826.46	30.15	980,589.00	28.38
报关运输费	1,090,491.13	16.22	1,812,429.00	24.13	1,672,132.36	48.39
广告宣传费	1,051,139.64	15.63	824,965.69	10.98	263,099.43	7.61
交通差旅费	855,849.84	12.73	938,268.44	12.49	364,261.65	10.54
办公费	601,540.23	8.95	749,750.32	9.98	3,507.70	0.10
业务招待费	400,153.02	5.95	500,103.30	6.66	143,981.37	4.17
售后服务费	38,322.01	0.57	42,042.00	0.56	-	-
其他	31,394.73	0.47	379,590.07	5.05	28,050.33	0.81

合计	6,724,683.21	100.00	7,511,975.28	100.00	3,455,621.84	100.00
----	--------------	--------	--------------	--------	--------------	--------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报关运输费、广告宣传费、交通差旅费等。2014年度、2015年度及2016年1-6月，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3,455,621.84元、7,511,975.28元和6,724,683.21元，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呈逐年上升趋势。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2.56%、5.84%和6.86%，有较大幅度上升，这与2016年公司业务收入大幅度增长相关。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人员职工薪酬及福利费分别为980,589.00元、2,264,826.46元和2,655,792.61元，报告期该费用增长幅度较大，主要系该年度公司为开拓市场，营销部门人员增加，导致相应的职工薪酬增加。

报告期内，广告宣传费、交通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办公费等合计分别为774,850.15元、3,013,087.75元和2,908,682.73元，呈逐年增长的趋势，主要系公司加大市场拓展力度，导致相应费用的增加。

(2)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5,093,964.67	46.32	9,877,817.97	43.58	9,431,738.21	39.46
研究开发费	3,109,179.03	28.27	7,912,112.41	34.91	8,362,787.86	34.99
办公费	513,457.42	1.68	1,693,868.74	7.47	2,340,428.14	9.79
房租水电费	683,125.08	6.21	559,618.15	2.47	1,014,581.01	4.24
中介咨询服务费	414,587.65	6.76	693,753.51	3.06	881,380.00	3.69
折旧及摊销	546,371.41	4.97	314,642.42	1.39	138,831.53	0.58
交通差旅费	311,629.55	2.83	1,168,733.80	5.16	1,544,349.48	6.46
业务招待费	69,387.08	0.63	148,279.08	0.65	45,180.00	0.19
维修维护	102,134.83	0.93	92,577.11	0.41	3,962.00	0.02

费						
税费	66,895.37	0.61	56,440.66	0.25	108,242.53	0.45
其他	87,219.89	0.79	148,824.71	0.66	32,376.61	0.14
合计	10,997,951.98	100.00	22,666,668.56	100.00	23,903,857.3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研发费等，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17.70%、17.61%和11.23%，2016年1-6月份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下降，主要系收入增加而固定费用并未同比例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管理人员薪酬及福利费分别为9,431,738.21元、9,877,817.97元和5,093,964.67元，管理人员薪酬有小幅度增长，主要系员工薪酬水平提高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为保持在行业中的技术优势，满足客户对产品的需求，坚持自主研发，各期研发投入较大，分别为8,362,787.86元、7,912,112.41元和3,109,179.03元，研发费用主要包括研发人员工资、研发材料费等。

(3)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利息支出	196,724.93	-37.77	35,649.74	-3.10	-	-
减：利息收入	7,753.97	-1.49	16,953.50	-1.47	15,788.30	-2.68
汇兑损益	-795,727.30	152.77	-1,321,051.89	114.77	-588,016.00	99.94
其他	85,884.94	-16.49	151,287.05	-13.14	15,443.88	-2.62
合计	-520,871.40	100.00	-1,151,068.60	100.00	-588,360.42	100.00
其中汇兑损益占净利润比例 (%)	10.81		114.01		17.99	
其中汇兑损益占母公司净利润比例 (%)	7.34		26.36		28.51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系银行借款利息支出和汇兑损益。2014年度、2015年度及2016年1-6月汇兑收益分别为588,016.00元、1,321,051.89元和

795,727.30元，2015年度汇兑收益较大，主要原因是2015年度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波动较大。**2015年汇兑损益占净利润比例较大，主要系子公司盛思科教2015年亏损379.07万元，导致合并净利润较低所致。若扣除子公司亏损对净利润的影响，2015年汇兑损益占母公司净利润比例26.36%，占比较小。**

（五）营业利润、利润总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金额	增幅(%)	金额
营业收入	97,964,747.09	128,735,633.64	-4.66	135,022,315.88
营业成本	71,667,887.60	96,761,560.65	-4.88	101,729,709.03
营业利润	8,577,976.59	1,192,306.03	-77.92	5,399,278.13
利润总额	9,004,019.55	1,218,700.61	-78.10	5,564,951.11
净利润	7,361,440.16	1,158,694.18	-64.54	3,267,907.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999,303.64	1,139,170.56	-40.91	1,927,793.47

公司2015年度营业利润、净利润较2014年分别下降了4,206,972.10元和2,109,213.08元，主要系：①2015年公司销售收入有小幅度下降，但固定资产折旧费用等固定成本基本维持不变，生产人员工资增加，导致利润下降；②2015年公司积极开拓市场，投入较大，费用率较高。

公司2016年1-6月营业利润、净利润有了较大幅度的增长，主要系：①公司销售收入大幅增加，毛利率较2014年、2015年有所上升；②2016年1-6月份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下降。

（六）重大投资收益情况、非经常性损益

1、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投资收益。

2、非经常性损益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187,703.37	-86,382.46
(二)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三)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0,000.00	523,947.00	250,200.00
(四)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五)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六)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七)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八)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九) 债务重组损益	-	-	-
(十)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十一)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十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5,361.07	1,205,457.90
(十三)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十四)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4,483.06	-
(十五)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十六)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十七)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十八)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十九)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二十)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6,042.96	-309,849.05	1,855.44
(二十一)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二十二)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	-	-
(二十三) 所得税的影响数	-63,906.44	-5,992.95	-31,017.09
合计	362,136.52	19,523.62	1,340,113.79

公司最近两年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政府补贴，政府补贴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深圳市南山区文产办《入驻企业房租补贴项目》专项资金资助	-	-	81,400.00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署 2014 小型微型培育项目资助	-	-	168,800.00
深圳市文化创意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房租补贴	-	40,700.00	-
仲恺创新局 2015 第一批科技计划项目拨款	-	400,000.00	-
2014 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第一批资金	-	30,504.00	-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资金	-	52,743.00	-
仲恺高新区科技创新 2015 年度科技专项资金	50,000.00	-	-
2015 年度仲恺高新区第一批科技计划项目	250,000.00		
合计	300,000.00	523,947.00	250,200.00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6 月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1,340,113.79 元、19,523.62 元和 362,136.52 元，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利润总额比例分别为 24.08%、1.60% 和 4.02%。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营业利润，不存在对非经常性损益的依赖，也并不影响公司盈利的可持续性。

七、报告期的主要资产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的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16,029,873.66	14.21	8,108,148.30	8.33	22,005,816.06	30.62
应收票据	5,677,353.47	5.03	4,197,351.96	4.31	-	-
应收账款	34,107,358.33	30.24	33,462,719.05	34.38	17,991,445.05	25.03
预付款项	1,946,431.42	1.73	3,455,759.52	3.55	3,865,627.51	5.38
其他应收款	1,236,303.75	1.10	854,209.56	0.88	5,354,789.86	7.45
存货	20,995,047.79	18.62	18,687,686.54	19.20	11,881,079.45	16.53
其他流动资产	2,961,289.57	2.63	5,844,099.98	6.00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	1.77	2,000,000.00	2.06	-	-
固定资产	25,881,273.61	22.95	12,376,774.79	12.72	8,733,997.12	12.15
无形资产	51,820.36	0.05	57,004.84	0.06	21,500.00	0.03
长期待摊费用	361,552.91	0.32	117,313.92	0.12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34,291.47	1.36	1,129,460.82	1.16	229,091.10	0.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7,032,951.00	7.23	1,790,000.00	2.49
资产合计	112,782,596.34	100.00	97,323,480.28	100.00	71,873,346.15	100.00

(一) 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39,675.78	38,428.22	103,629.51

银行存款	15,990,197.88	8,069,720.08	21,902,186.55
合计	16,029,873.66	8,108,148.30	22,005,816.06

2014年末、2015年末和2016年6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22,005,816.06元、8,108,148.30元和16,029,873.66元。2015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2014年末下降了13,897,667.76元，下降比率63.15%，主要系经营活动和投资活动净现金流出增加所致。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等货币资金使用、支付受限事项。

（二）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5,677,353.47	4,197,351.96	-
合计	5,677,353.47	4,197,351.96	-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744,969.31	-	2,122,408.19	-	2,851,306.44	-
合计	3,744,969.31	-	2,122,408.19	-	2,851,306.44	-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质押的票据，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2、期末应收票据前五大客户情况

截至2016年6月30日，应收票据前五大客户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票据余额比例（%）	合同（订单）号	合同标的	合同（订单）金额
深圳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5,429,688.65	95.64	32127288 等	遥控器	11,115,479.43
四川长虹模塑科技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	156,000.00	2.75	4501467461 等	遥控器	156,000.00
四川长虹包装印务有限公司	91,400.40	1.61	4200710119 等	遥控器	91,400.40
深圳创维-RGB 电子有限公司	264.42	0.00	4500519281	遥控器	264.42
合计	5,677,353.47	100.00			11,363,144.25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应收票据前五大客户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票据余额比例（%）	合同（订单）号	合同标的	合同（订单）金额
深圳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1,973,318.84	47.01	32109914 等	遥控器	3,099,366.04
合肥长虹实业有限公司	1,699,164.33	40.48	HFCH-2015-11-19 等	遥控器	1,699,164.33
四川长虹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28,510.37	5.44	4501239583 等	遥控器	228,510.37
四川长虹包装印务有限公司	157,761.16	3.76	结算合同-0701-3	遥控器	157,761.16
广州创维平面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129,482.26	3.08	4500389758 等	遥控器	129,617.28
合计	4,188,236.96	99.78			5,314,419.18

公司销售订单具有金额小，频率高的特点，各期末应收票据余额对应于多个订单，订单内容均为遥控器。

3、期末背书转让未到期的票据余额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期末背书转让未到期的票据余额	3,744,969.31	667,090.96	2,851,306.44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背书转让未到期的票据均已承兑。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明细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	35,927,519.37	99.99	1,820,161.04	99.73
其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	35,927,519.37	99.99	1,820,161.04	99.73
按其他方法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30.55	0.01	4,930.55	0.27
合计	35,932,449.92	100.00	1,825,091.59	100.0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	35,244,379.38	100.00	1,781,660.33	100.00
其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	35,244,379.38	100.00	1,781,660.33	100.00
按其他方法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35,244,379.38	100.00	1,781,660.33	100.0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	18,938,897.45	100.00	947,452.40	100.00
其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	18,938,897.45	100.00	947,452.40	100.00
按其他方法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18,938,897.45	100.00	947,452.40	100.00

2、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明细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5,451,817.99	98.68	1,772,590.90
1-2年	475,701.38	1.32	47,570.14
合计	35,927,519.37	100.00	1,820,161.04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4,855,552.18	98.90	1,742,777.61
1-2年	388,827.20	1.10	38,882.72
合计	35,244,379.38	100.00	1,781,660.33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8,928,746.95	99.95	946,437.35
1-2年	10,150.50	0.05	1,015.05
合计	18,938,897.45	100.00	947,452.40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龄98%以上在一年以内，剩余的应收账款账龄在1-2年。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与同期营业收入的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35,932,449.92	35,244,379.38	18,938,897.45
营业收入	97,964,747.09	128,735,633.64	135,022,315.88
应收账款占比（%）	9.17	27.38	14.03

2015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2014年末增加86.10%，主要原因为：①公司积极开拓国内市场，2015年国内市场占比较2014年上升了7.41%，新增国内客户信用期一般为90天，导致期末应收账款增加600万；②公司2015年的销售主要集中在下半年，2015下半年销售额约为7200万，2014年下半年销售额约为6600万。公司第一大客户VESTEL2015年全年销售2400万，下半年销售1800万，VESTEL的信用期是6个月，导致2015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大幅度增加。

公司结合行业特点并针对自身具体情况，制定了相应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坏账准备计提充分。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呈增加趋势，但公司大部分账龄在一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水平总体合理。

报告期内或期后，公司不存在大额冲减应收账款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2016年6月30日应收账款的回款率达到96%以上，应收账款已基本回款。

公司根据客户情况实行不同的信用政策，主要有月结30天、月结60天、月结45天、月结90天、月结120天、月结180天等信用政策。结算政策主要为电汇和承兑。期后回款情况符合公司的信用政策和结算政策。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至2016年6月30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VESTEL	非关联方	6,127,939.00	17.05	1年以内
4MOD Technology	非关联方	5,014,066.96	13.95	1年以内
GIBSON INNOVATINS USA,INC	非关联方	3,631,144.99	10.11	1年以内
深圳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27,281.79	7.59	1年以内
北京加维通讯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00,894.53	4.46	1年以内
合计		19,101,327.27	53.16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VESTEL	非关联方	13,148,679.40	37.31	1年以内
SAGEMCOM BROADBAND SAS	非关联方	2,509,184.18	7.12	1年以内
深圳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09,753.96	6.55	1年以内
北京加维通讯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52,028.95	5.25	1年以内
4MOD Technology	非关联方	1,620,723.60	4.60	1年以内
合计		21,440,370.09	60.83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82,807.42	29.48	1年以内
Advancetech Co.,Ltd	非关联方	1,470,049.98	7.76	1年以内
四川长虹包装印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40,246.71	7.08	1年以内
Jasco Products Company	非关联方	1,122,019.74	5.92	1年以内
合肥长虹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82,575.26	5.72	1年以内
合计		10,597,699.11	55.96	

公司2014年末、2015年末和2016年6月末应收账款余额中的前五名客户占比分别为55.96%、60.83%和53.16%占比较大。公司主要客户资金实力强、信用状况好，应收账款发生坏账风险低。

(四) 预付款项

1、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账龄情况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256,706.11	64.56	3,061,992.77	88.61	3,630,532.51	93.92
1至2年	468,630.31	24.08	382,566.75	11.07	235,095.00	6.08
2至3年	221,095.00	11.36	11,200.00	0.32		
合计	1,946,431.42	100.00	3,455,759.52	100.00	3,865,627.51	100.00

预付账款主要是预付供应商材料款。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账龄

深圳市众力祺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628,370.31	32.28	0-2 年
东莞市福同塑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8,067.26	10.18	1 年以内
惠州市汇艺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3,700.00	6.87	1 年以内
南京星煜宁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2,170.00	5.76	1 年以内
惠城区正胜精密模具加工部	非关联方	108,200.00	5.56	1 年以内
合计		1,180,507.57	60.65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账龄
深圳市众力祺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624,053.74	18.06	1 年以内
惠州市惠城区芦洲新奇特农工贸发展公司	非关联方	460,000.00	13.31	0-2 年
惠州市汇艺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8,700.00	10.38	1 年以内
深圳矽递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0,569.78	8.99	1 年以内
东莞市中长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8,222.50	5.74	1 年以内
合计		1,951,546.02	56.47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账龄
深圳市众力祺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977,617.41	25.29	0-2 年
惠州市惠城区芦洲新奇特农工贸发展公司	非关联方	780,000.00	20.18	1 年以内
深圳市华明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3,700.00	20.01	1 年以内
深圳市创客工场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0,248.31	4.40	1 年以内
武汉科瑞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3,744.00	3.98	1 年以内
合计		2,855,309.72	73.86	

（五）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明细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08,294.47	100.00	71,990.72	100.00
其中：无信用风险组合	270,000.00	20.64	-	-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1,038,294.47	79.36	71,990.72	1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1,308,294.47	100.00	71,990.72	100.0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07,237.43	100.00	53,027.87	100.00
其中：无信用风险组合	270,000.00	29.76	-	-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637,237.43	70.24	53,027.87	1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907,237.43	100.00	53,027.87	100.0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380,490.38	100.00	25,700.52	100.00
其中：无信用风险组合	5,270,000.00	97.95	-	-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110,490.38	2.05	25,700.52	1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5,380,490.38	100.00	25,700.52	100.00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截至2016年6月30日，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其他应收款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996,774.47	96.00	49,838.72
1至2年	21,520.00	2.07	2,152.00
5年以上	20,000.00	1.93	20,000.00
合计	1,038,294.47	100.00	71,990.72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573,917.43	90.06	28,695.87
1至2年	43,320.00	6.80	4,332.00
5年以上	20,000.00	3.14	20,000.00
合计	637,237.43	100.00	53,027.87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66,970.38	60.61	3,348.52
1至2年	23,520.00	21.29	2,352.00
2至3年	-	-	-
5年以上	20,000.00	18.10	20,000.00
合计	110,490.38	100.00	25,700.52

3、组合中，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款项性质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厂房押金	270,000.00	270,000.00	270,000.00
关联方往来	-	-	5,000,000.00
合计	270,000.00	270,000.00	5,270,000.00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性质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保证金、押金	691,600.40	52.86	626,850.00	69.09	333,320.00	6.19
备用金、周转金	154,521.00	11.81	109,219.95	12.04	-	-
关联方应收款项	49,000.00	3.75	49,000.00	5.40	5,000,000.00	92.93
往来款及其他	413,173.07	31.58	122,167.48	13.47	47,170.38	0.88
合计	1,308,294.47	100.00	907,237.43	100.00	5,380,490.38	100.00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惠州市惠城区芦洲新奇特农工贸发展公司	厂房押金	270,000.00	5 年以上	20.64	-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费	140,000.00	1 年以内	10.70	7,000.00
长沙国安广播电视台宽带网络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7.64	5,000.00
广东省教育装备行业协会	保证金	64,070.00	1 年以内	4.90	3,203.50
深圳市福田区劳动技术教育中心	保证金	60,000.00	1 年以内	4.59	3,000.00
合计		634,070.00		48.47	18,203.5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惠州市惠城区芦洲新奇特农工贸发展公司	厂房押金	270,000.00	5 年以上	29.76	-
长沙国安广播电视台宽带网络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11.02	5,000.00
深圳市坪山新区同心外国语学校	质保金	57,030.00	1 年以内	6.29	2,851.50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50,000.00	1 年以内	5.51	2,500.00
湖北新棋商贸有限公司	关联往来	49,000.00	1 年以内	5.40	2,450.00
合计	/	526,030.00	/	57.98	12,801.5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刘红艳	关联往来	5,000,000.00	1年以内	92.93	-
惠州市惠城区芦洲新奇特农工贸发展公司	厂房押金	270,000.00	5年以上	5.02	-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广东惠州石油分公司	保证金	40,354.60	1年以内	0.75	2,017.73
湘潭国安广播电视台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20,000.00	1年以内	0.37	1,000.00
深圳立中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19,800.00	1年以内	0.37	990.00
合计	/	5,350,154.60	/	99.44	4,007.73

(六) 存货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构成，公司报告期存货的主要构成及库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原材料	4,493,825.07	21.32	4,164,669.03	22.21	3,398,427.87	28.30
其中：1年以内	4,250,426.49	20.16	3,953,020.51	21.08	3,177,283.04	26.45
1-2年	196,937.94	0.93	131,477.89	0.70	131,967.06	1.10
2-3年	8,375.00	0.04	42,375.91	0.23	2,379.60	0.02
3年以上	38,085.64	0.18	37,794.72	0.20	86,798.17	0.72
二、在产品	4,445,410.26	21.09	1,322,735.09	7.05	514,896.54	4.29
其中：1年以内	4,445,410.26	21.09	1,322,735.09	7.05	514,896.54	4.29
1-2年	-	-	-	-	-	-

2-3 年	-	-	-	-	-	-
3 年以上	-	-	-	-	-	-
三、库存商品	6,743,061.20	31.98	3,394,702.31	18.10	2,913,745.24	24.26
其中：1 年以内	6,492,936.02	30.80	3,238,049.78	17.27	2,371,882.39	19.75
1-2 年	134,886.60	0.64	48,004.98	0.26	488,803.30	4.07
2-3 年	81,270.39	0.39	108,252.41	0.58	9,776.18	0.08
3 年以上	33,968.19	0.16	395.14	0.00	43,283.37	0.36
四、发出商品	5,399,889.71	25.61	9,872,748.99	52.64	5,183,558.77	43.16
其中：1 年以内	5,399,889.71	25.61	9,872,748.99	52.64	5,183,558.77	43.16
1-2 年	-	-	-	-	-	-
2-3 年	-	-	-	-	-	-
3 年以上	-	-	-	-	-	-
合计	21,082,186.24	100.00	18,754,855.42	100.00	12,010,628.42	100.00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存货分类及跌价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比例 (%)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493,825.07	21.32	40,411.62	4,453,413.45
在产品	4,445,410.26	21.09	-	4,445,410.26
库存商品	6,743,061.20	31.98	46,726.83	6,696,334.37
发出商品	5,399,889.71	25.61	-	5,399,889.71
合计	21,082,186.24	100.00	87,138.45	20,995,047.79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分类及跌价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164,669.03	22.21	40,520.33	4,124,148.70
在产品	1,322,735.09	7.05	-	1,322,735.09
库存商品	3,394,702.31	18.10	26,648.55	3,368,053.76
发出商品	9,872,748.99	52.64	-	9,872,748.99
合计	18,754,855.42	100.00	67,168.88	18,687,686.54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分类及跌价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98,427.87	28.30	57,071.72	3,341,356.15
在产品	514,896.54	4.29	-	514,896.54
库存商品	2,913,745.24	24.26	72,477.25	2,841,267.99
发出商品	5,183,558.77	43.16	-	5,183,558.77
合计	12,010,628.42	100.00	129,548.97	11,881,079.45

公司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在产品等，其中原材料主要是公司用于生产加工的原料，包括集成电路、芯片、导电胶、线路板等材料。库存商品主要是公司生产的家电智能控制器产品等。发出商品主要是已发出但暂未达到收入确定条件的产品。在产品主要是已投产尚未达到完工状态的半成品。

公司2014年末、2015年末和2016年6月末存货期末余额分别为12,010,628.42元、18,754,855.42元和21,082,186.24元，存货是公司销售收入的重要支撑，公司存货余额呈上升趋势。2015年末，公司存货余额较上年增加6,744,227.00元，增长比例为56.15%。存货增加主要原因为：①2015年销售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其中12月份发货较多，按照收入确认原则，部分发货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在发出商品中核算；②2015年下半年销售订单增加，为提高订单响应速度，提前生产进行备货，导致在产品和库存商品也有一定程度的增加。

2016年6月末，公司存货余额较上年增加2,327,330.82元，增长比例为12.41%。存货增加主要原因系2016年销售订单增加，提前进行备货所致。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资产负债表日，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依据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按存货项目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采取以销定购的采购模式，主要是根据销售订单情况、生产计划确定采购需求量，同时考虑主要原材料的安全库存量和合理损耗来安排采购计划。在以销定购的采购模式下，可以将存货库存量维持在一个合理的水平，同时避免形成大量的积压、淘汰、陈旧过时需提取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

期末存货原材料、在产品和产成品等，基本可以匹配至相关客户的销售订单，一般不存在存货跌价的情形，但公司根据对客户订购预期引发的战略储备及对生产损耗的谨慎估计产生的超订单完工入库，也会形成个别原材料、库存商品的少量积压。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按存货项目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合理，符合公司的采购模式。

（七）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及预缴税金	2,961,289.57	5,027,253.06	-
出口退税	-	816,846.92	-
合计	2,961,289.57	5,844,099.98	-

公司2015年末和2016年6月末其他流动资产主要核算待抵扣进项税及预缴税金。

(八)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000,000.00	-	2,000,000.00	2,000,000.00	-	2,000,000.00	-	-	-
其中：按成本计量	2,000,000.00	-	2,000,000.00	2,000,000.00	-	2,000,000.00	-	-	-
合计	2,000,000.00	-	2,000,000.00	2,000,000.00	-	2,000,000.00	-	-	-

2、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6年6月30日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 红利
	年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年初	本期增 加	本期减 少	期末		
深圳市搭搭乐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00,000.00	-	-	2,000,000.00	-	-	-	-	2.50	

2015年12月31日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 红利
	年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年初	本期增 加	本期减 少	期末		
深圳市搭搭乐乐 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00,000.00	-	2,000,000.00	-	-	-	-	2.50	-

(九) 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账面价值等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年6月30日
1、账面原值	25,807,908.88	16,291,351.59	595,744.82	41,503,515.65
房屋建筑物	-	14,474,539.53	-	14,474,539.53
机器设备	9,864,913.46	133,869.63	-	9,998,783.09
电子设备	1,367,041.29	192,392.35	127,693.00	1,431,740.64
运输工具	642,056.85	-	-	642,056.85
模具	13,048,402.23	1,453,550.08	468,051.82	14,033,900.49
其他设备	885,495.05	37,000.00	-	922,495.05
2、累计折旧	13,431,134.09	2,437,662.00	246,554.05	15,622,242.04
房屋建筑物	-	171,885.16	-	171,885.16
机器设备	3,108,437.72	471,766.37	-	3,580,204.09
电子设备	773,621.00	84,001.77	121,308.35	736,314.42
运输工具	42,783.20	60,995.40	-	103,778.60
模具	8,943,005.80	1,613,712.47	125,245.70	10,431,472.57
其他设备	563,286.37	35,300.83	-	598,587.20
3、减值准备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模具	-	-	-	-
其他设备	-	-	-	-
4、账面价值	12,376,774.79			25,881,273.61
房屋建筑物	-			14,302,654.37

机器设备	6,756,475.74			6,418,579.00
电子设备	593,420.29			695,426.22
运输工具	599,273.65			538,278.25
模具	4,105,396.43			3,602,427.92
其他设备	322,208.68			323,907.85

接上表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1、账面原值	19,254,919.94	8,145,916.87	1,592,927.93	25,807,908.88
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7,317,076.81	3,470,596.93	922,760.28	9,864,913.46
电子设备	1,169,843.88	222,197.41	25,000.00	1,367,041.29
运输工具	132,923.53	642,056.85	132,923.53	642,056.85
模具	9,987,616.79	3,558,272.25	497,486.81	13,048,402.23
其他设备	647,458.93	252,793.43	14,757.31	885,495.05
2、累计折旧	10,520,922.82	3,887,694.99	977,483.72	13,431,134.09
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3,186,790.85	421,012.91	499,366.04	3,108,437.72
电子设备	633,030.10	164,340.90	23,750.00	773,621.00
运输工具	21,267.84	114,118.76	92,603.40	42,783.20
模具	6,233,865.90	3,062,258.87	353,118.97	8,943,005.80
其他设备	445,968.13	125,963.55	8,645.31	563,286.37
3、减值准备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模具	-	-	-	-
其他设备	-	-	-	-
4、账面价值	8,733,997.12			12,376,774.79

房屋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4,130,285.96			6,756,475.74
电子设备	536,813.78			593,420.29
运输工具	111,655.69			599,273.65
模具	3,753,750.89			4,105,396.43
其他设备	201,490.80			322,208.68

接上表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1、账面原值	15,313,702.61	3,941,217.33	-	19,254,919.94
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6,773,676.34	543,400.47	-	7,317,076.81
电子设备	821,684.36	348,159.52	-	1,169,843.88
运输工具	132,923.53	-	-	132,923.53
模具	7,009,326.97	2,978,289.82	-	9,987,616.79
其他设备	576,091.41	71,367.52	-	647,458.93
2、累计折旧	7,721,824.71	2,799,098.11	-	10,520,922.82
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2,417,104.02	769,686.83	-	3,186,790.85
电子设备	520,046.36	112,983.74	-	633,030.10
运输工具	13,292.43	7,975.41	-	21,267.84
模具	4,418,673.81	1,815,192.09	-	6,233,865.90
其他设备	352,708.09	93,260.04	-	445,968.13
3、减值准备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模具	-	-	-	-
其他设备	-	-	-	-

4、账面价值	7,591,877.90			8,733,997.12
房屋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4,356,572.32			4,130,285.96
电子设备	301,638.00			536,813.78
运输工具	119,631.10			111,655.69
模具	2,590,653.16			3,753,750.89
其他设备	223,383.32			201,490.80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机器设备、模具等。公司生产制造基本以自主生产加工为主，因此机器设备、模具较多。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净值为25,881,273.61元，固定资产净值占原值比为62.36%。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不存在面临进行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情况，不存在减值迹象。

盛思科教与招商银行深圳车公庙支行签订了购买办公用房商业按揭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702.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6年3月4日至2026年3月4日，盛思科教以其购置的房屋建筑物提供为该借款抵押担保，并于2016年3月21日办理了抵押登记手续(他项权利证书编号为6A16005572号)。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无融资租赁租入和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十) 无形资产

项目	财务管理软件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5年12月31日	107,549.32	107,549.32
(2) 本期增加金额	-	-
—购置	-	-
—企业合并增加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处置	-	-

(4) 2016年6月30日	107,549.32	107,549.32
2. 累计摊销		
(1) 2015年12月31日	50,544.48	50,544.48
(2) 本期增加金额	5,184.48	5,184.48
—计提	5,184.48	5,184.48
(3) 本期减少金额	-	-
—处置	-	-
(4) 2016年6月30日	55,728.96	55,728.96
3. 减值准备		
(1) 2015年12月31日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计提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处置	-	-
(4) 2016年6月30日	-	-
4. 账面价值		
(1) 2016年6月30日账面价值	51,820.36	51,820.36
(2) 201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57,004.84	57,004.84

接上表

项目	财务管理软件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4年12月31日	63,860.00	63,86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43,689.32	43,689.32
—购置	43,689.32	43,689.32
—企业合并增加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处置	-	-
(4) 2015年12月31日	107,549.32	107,549.32

2. 累计摊销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42,360.00	42,36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8,184.48	8,184.48
—计提	8,184.48	8,184.48
(3) 本期减少金额	-	-
—处置	-	-
(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50,544.48	50,544.48
3. 减值准备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计提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处置	-	-
(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4. 账面价值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57,004.84	57,004.84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1,500.00	21,500.00

接上表

项目	财务管理软件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63,860.00	63,86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	-
—购置	-	-
—企业合并增加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处置	-	-
(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63,860.00	63,860.00

2. 累计摊销		
(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31,678.13	31,678.13
(2) 本期增加金额	10,681.87	10,681.87
—计提	10,681.87	10,681.87
(3) 本期减少金额	-	-
—处置	-	-
(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42,360.00	42,360.00
3. 减值准备		
(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计提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处置	-	-
(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4. 账面价值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1,500.00	21,500.00
(2) 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2,181.87	32,181.87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

1、公司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84,220.76	297,633.12	1,901,857.08	455,698.59	1,102,701.89	229,091.10
合并抵销存货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	-	-	72,676.50	10,901.48	-	-
可抵扣亏损	8,244,389.00	1,236,658.35	4,419,071.67	662,860.75	-	-
合计	10,228,609.76	1,534,291.47	6,393,605.25	1,129,460.82	1,102,701.89	229,091.10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可抵扣亏损	3,540,165.98	3,509,944.36	3,504,583.29
合计	3,540,165.98	3,509,944.36	3,504,583.29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7年	3,008,499.19	3,008,499.19	3,008,499.19
2018年	391,099.63	391,099.63	391,099.63
2019年	104,984.47	104,984.47	104,984.47
2020年	5,361.07	5,361.07	-
2021年	30,221.62	-	-
合计	3,540,165.98	3,509,944.36	3,504,583.29

(十二)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预付机器设备款	-	-	1,330,000.00
预付一年以上房租	-	-	460,000.00
预付购房款	-	7,032,951.00	-
合计	-	7,032,951.00	1,790,000.00

2015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预付天安云谷产业园一期3栋B座21层2103号购房款。

(十三)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

1、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依据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四）应收款项”；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五）存货”；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六）固定资产”。

2、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准备主要为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减值准备余额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834,688.20	227,949.92	-	165,555.81	1,897,082.31
存货跌价准备	67,168.88	33,503.29	-	13,533.72	87,138.45
合计	1,901,857.08	261,453.21	-	179,089.53	1,984,220.76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973,152.92	861,535.28	-	-	1,834,688.20
存货跌价准备	129,548.97	33,387.80	-	95,767.89	67,168.88
合计	1,102,701.89	894,923.08	-	95,767.89	1,901,857.08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768,958.49	204,194.43	-	-	973,152.92
存货跌价准备	66,256.35	63,292.62	-	-	129,548.97
合计	835,214.84	267,487.05	-	-	1,102,701.89

公司采用了稳健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计提了充分的资产减值准备。

八、报告期的主要负债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的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2,000,000.00	2.95	2,000,000.00	3.35	-	-
应付账款	42,261,774.72	62.38	39,414,461.92	66.07	30,764,598.46	60.49
预收款项	4,442,689.39	6.56	4,036,789.33	6.77	5,298,210.35	10.42
应付职工薪酬	3,086,291.40	4.56	3,895,442.26	6.53	2,392,802.95	4.70
应交税费	2,957,822.54	4.37	2,874,918.64	4.82	5,948,359.41	11.69
应付利息	14,344.22	0.02	4,121.39	0.01	-	-
其他应付款	6,160,890.65	9.09	7,428,270.62	12.45	6,458,593.04	12.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5,201.26	0.82	-	-	-	-
长期借款	6,272,665.88	9.26	-	-	-	-
负债合计	67,751,680.06	100.00	59,654,004.16	100.00	50,862,564.21	100.00

(一) 短期借款

类型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2,000,000.00	2,000,000.00	-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
----	--------------	--------------	---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的具体情形如下：

贷款单位	合同号	借款期限	借款余额	抵押物及担保人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惠州仲恺科技园支行	108002153901	2015年9月24日 -2016年9月23日	2,000,000.00	由公司股东胡卫清以个人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逾期未偿还债项。

（二）应付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1,872,766.28	99.08	39,107,868.82	99.22	30,531,291.41	99.24
1-2年	198,841.53	0.47	116,426.19	0.30	233,307.05	0.76
2-3年	-	-	190,166.91	0.48	-	-
3年以上	190,166.91	0.45	-	-	-	-
合计	42,261,774.72	100.00	39,414,461.92	100.00	30,764,598.46	100.00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各期期末余额分别为30,764,598.46元、39,414,461.92元和42,261,774.72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60.49%、66.07%和62.38%，各期末应付账款所占负债总额的比例较高。账龄在1年以内的应付账款余额占应付账款总额比重为99.24%，99.22%和99.08%，应付账款账龄基本在一年以内。

2015年末，公司应付账款较上年末增长8,649,863.46元，增长比例为28.12%，主要系2015年公司订单主要集中在下半年，为提高订单响应速度，提前采购进行生产备料。

截至2016年6月30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明细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东莞德盛硅橡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79,497.62	1年以内	6.34

惠州市侨锋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86,125.56	1 年以内	5.65
EIOIEBV Elektronik	非关联方	2,105,234.65	1 年以内	4.98
博罗县科昌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38,549.52	1 年以内	4.35
惠州市鼎力硅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98,001.26	1 年以内	4.25
合计		10,807,408.61		25.57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明细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惠州市超毅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12,249.19	1 年以内	6.88
惠州市侨锋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65,949.30	1 年以内	6.51
东莞市鼎耀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46,069.48	1 年以内	5.19
惠州市惠阳区新圩广利电子厂	非关联方	1,903,133.23	1 年以内	4.83
惠州市鼎力硅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64,336.14	1 年以内	4.73
合计		2,712,249.19		28.14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明细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东莞市鼎耀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38,123.10	1 年以内	8.58
惠州市超毅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04,046.34	1 年以内	5.54
惠州市鼎力硅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51,717.73	1 年以内	4.72
东莞市博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47,366.21	1 年以内	4.38
东莞市信雄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31,975.01	1 年以内	4.33
合计		8,473,228.39		27.54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无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应付账款款项。

（三）预收款项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413,689.39	99.35	4,036,789.33	100.00	5,298,210.35	100.00
1-2年	29,000.00	0.65				
合计	4,442,689.39	100.00	4,036,789.33	100.00	5,298,210.3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主要为预收货款，预收账款账龄基本在一年以内。

截至2016年6月30日，预收款项前五名单位明细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南山区同乐学校	非关联方	457,774.20	1年以内	10.30
IC RESOURCE PTE LTD	非关联方	401,373.27	1年以内	9.03
VVETEK D.O.O	非关联方	334,894.57	1年以内	7.54
成都伟航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5,858.00	1年以内	7.11
深圳市蛇口育才教育集团育才中学	非关联方	226,447.20	1年以内	5.10
合计		1,736,347.24		39.08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前五名单位明细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IC RESOURCE PTE LTD	非关联方	507,254.06	1年以内	12.57
深圳市仁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3,000.00	1年以内	12.21
深圳市坪山新区中山中学	非关联方	489,359.60	1年以内	12.12
深圳市南山区同乐学校	非关联方	457,774.20	1年以内	11.34
四川九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4,000.00	1年以内	5.55
合计		2,171,387.86		53.79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前五名单位明细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云南鑫鑫教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19,500.00	1年以内	79.64

贵州欧南教学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1,000.00	1 年以内	6.81
SENEASY Hong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非关联方	210,534.90	1 年以内	3.97
广东文廊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591.00	1 年以内	1.75
广东广视通科教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824.40	1 年以内	1.73
合计		4,975,450.30		93.91

(四)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6 月 30 日
短期薪酬	3,895,442.26	18,390,587.65	19,199,738.51	3,086,291.4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895,818.36	895,818.36	-
辞退福利	-	-	-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 计	3,895,442.26	19,286,406.01	20,095,556.87	3,086,291.40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2,392,802.95	29,493,824.80	27,991,185.49	3,895,442.2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813,591.27	813,591.27	-
辞退福利	-	-	-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 计	2,392,802.95	30,307,416.07	28,804,776.76	3,895,442.26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2,153,454.73	26,230,787.89	25,991,439.67	2,392,802.95
离职后福利-设 定提存计划	-	397,161.00	397,161.00	-

辞退福利	-	-	-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 计	2,153,454.73	26,627,948.89	26,388,600.67	2,392,802.95

2、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 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6 月 30 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895,442.26	16,386,621.47	17,202,710.74	3,079,352.99
(2) 职工福利费	-	1,243,151.37	1,236,212.96	6,938.41
(3) 社会保险费	-	402,763.31	402,763.31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54,024.07	354,024.07	-
工伤保险费	-	45,008.94	45,008.94	-
生育保险费	-	3,730.30	3,730.30	-
(4) 住房公积金	-	307,357.50	307,357.50	-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50,300.00	50,300.00	-
(6) 短期带薪缺勤	-	-	-	-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 其他	-	394.00	394.00	-
合 计	3,895,442.26	18,390,587.65	19,199,738.51	3,086,291.40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92,802.95	27,155,206.10	25,652,566.79	3,895,442.26
(2) 职工福利费	-	1,937,007.81	1,937,007.81	-
(3) 社会保险费	-	387,410.89	387,410.89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28,538.09	328,538.09	-
工伤保险费	-	51,803.16	51,803.16	-

生育保险费	-	7,069.64	7,069.64	-
(4) 住房公积金	-	-	-	-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3,800.00	13,800.00	-
(6) 短期带薪缺勤	-	-	-	-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 其他	-	400.00	400.00	-
合 计	2,392,802.95	29,493,824.80	27,991,185.49	3,895,442.26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53,454.73	24,071,392.04	23,832,043.82	2,392,802.95
(2) 职工福利费	-	1,917,875.70	1,917,875.70	-
(3) 社会保险费	-	241,120.15	241,120.15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16,539.30	216,539.30	-
工伤保险费	-	21,817.91	21,817.91	-
生育保险费	-	2,762.94	2,762.94	-
(4) 住房公积金	-	-	-	-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6) 短期带薪缺勤	-	-	-	-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 其他	-	400.00	400.00	-
合 计	2,153,454.73	26,230,787.89	25,991,439.67	2,392,802.95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6 月 30 日
基本养老保险	-	850,261.04	850,261.04	-

失业保险费	-	45,557.32	45,557.32	-
合计	-	895,818.36	895,818.36	-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	782,716.62	782,716.62	-
失业保险费	-	30,874.65	30,874.65	-
合计	-	813,591.27	813,591.27	-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	370,325.08	370,325.08	-
失业保险费	-	26,835.92	26,835.92	-
合计	-	397,161.00	397,161.00	-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26,627,948.89元、30,307,416.07元、19,286,406.01元。2015年职工薪酬计提数较2014年增加3,679,467.18元，增加比例为13.82%，由于员工薪酬水平提高及人数增加，应付职工薪酬呈逐年增长态势。

（五）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费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值税	42,436.59	939,444.70	3,293,766.47
企业所得税	1,674,611.17	555,805.75	2,181,932.00
个人所得税	1,200,310.18	1,194,258.45	7,244.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234.96	108,155.68	271,492.82
教育费附加	8,243.56	46,352.43	116,354.08
地方教育费附加	5,495.70	30,901.63	77,569.38
印花税	7,303.48	-	-
城镇土地使用税	186.90	-	-
合计	2,957,822.54	2,874,918.64	5,948,359.41

报告期内，各期末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5,948,359.41 元、2,874,918.64 元、

2,957,822.54 元, 2015 年末应交税费余额较 2014 年末减少 3,073,440.77 元, 减少比率为 51.67%, 主要系: ①2015 年实现利润总额较 2014 年减少 4,346,250.50 元, 导致 2015 年末应交企业所得税较 2014 年末少; ②2014 年通过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出口, 公司将货物出售给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属于内销, 不享受出口货物免抵退税。2015 年开始, 公司自行出口, 享受出口货物免抵退税, 导致应交增值税金额下降。

(六)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账龄分析

单位: 元

账龄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513,666.65	24.57	7,312,146.62	98.44	6,451,484.60	99.89
1-2 年	4,647,224.00	75.43	116,124.00	1.56	7,108.44	0.11
合计	6,160,890.65	100.00	7,428,270.62	100.00	6,458,593.04	100.00

2、其他应付款性质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预付款项	568,917.82	9.23	954,418.51	12.85	149,566.71	2.32
关联方应付款项	4,640,000.00	75.31	4,640,000.00	62.46	6,286,407.77	97.33
往来款及其他	951,972.83	15.45	1,833,852.11	24.69	22,618.56	0.35
合计	6,160,890.65	100.00	7,428,270.62	100.00	6,458,593.04	100.00

报告期末, 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关联方应付款项、往来款、预付款项等。各期其他应付款余额较大, 主要系公司应付股东余翀、胡卫清股权转让款所致。

截至2016年6月30日, 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明细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余翀	3,016,000.00	1-2 年	48.95
胡卫清	1,624,000.00	1-2 年	26.36
深圳天安骏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21,588.53	1 年以内	6.84
王峰	211,200.80	1 年以内	3.43
惠州市惠城区芦洲新奇特农工贸发展公司	91,189.00	1 年以内	1.48
合计	5,363,978.33		87.06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明细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余翀	3,016,000.00	1 年以内	40.60
胡卫清	1,624,000.00	1 年以内	21.86
深圳市梅红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035,000.00	1 年以内	13.93
王治航	256,568.05	1 年以内	3.45
胡悦琴	198,096.82	1 年以内	2.67
合计	6,129,664.87		82.52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明细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胡卫清	6,286,407.77	0-2 年	97.33
深圳市大浪新围股份合作公司	108,900.00	1 年以内	1.69
胡悦琴	20,000.00	1 年以内	0.31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8,332.44	0-2 年	0.28
中金支付有限公司	2,302.08	1 年以内	0.04
合计	6,435,942.29		99.65

(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55,201.26	-	-
合计	555,201.26	-	-

长期借款采用每期等额还款的方式还款，每月支付本息75,803.39元。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核算。

(八) 长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6,272,665.88	-	-
合计	6,272,665.88	-	-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借款的具体情形如下：

贷款单位	合同号	借款期限	借款本金	抵押物及担保人
招商银行 深圳车公 庙支行	2016年小金 七字第 1216380141	2016年3月4日 -2026年3月4日	7,020,000.00	由子公司盛思科教将其购置的 房屋提供抵押并由公司控股股东 和实际控制人余翀、胡卫清、 辰奕智能提供连带担保

九、报告期的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的股权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股本）	30,769,231.00	30,769,231.00	1,000,000.00
资本公积	18,614,557.22	6,730,769.00	15,200,000.00
盈余公积	-	501,112.70	206,244.94
未分配利润	-4,352,871.94	-331,636.58	4,604,537.00
股东权益合计	45,030,916.28	37,669,476.12	21,010,781.94

(一) 实收资本(股本)

单位: 元

股东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增(+)-减(-)				2016年6月30日
		股东投入	公积金转股	其他(注)	小计	
余翀	13,000,000.00	-	-	-	-	13,000,000.00
胡卫清	7,000,000.00	-1,750,000.00	-	-	-1,750,000.00	5,250,000.00
惠州市辰奕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6,153,846.00		-	-		6,153,846.00
惠州市盛思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4,615,385.00		-	-		4,615,385.00
惠州市众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50,000.00	-	-	1,750,000.00	1,750,000.00
合计	30,769,231.00	-	-	-	-	30,769,231.00

股东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增(+)-减(-)				2015年12月31日
		股东投入	公积金转股	其他(注)	小计	
余翀	650,000.00	12,350,000.00	-	-	12,350,000.00	13,000,000.00
胡卫清	350,000.00	6,650,000.00	-	-	6,650,000.00	7,000,000.00
惠州市辰奕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	6,153,846.00	-	-	6,153,846.00	6,153,846.00
惠州市盛思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	4,615,385.00	-	-	4,615,385.00	4,615,385.00
合计	1,000,000.00	29,769,231.00	-	-	29,769,231.00	30,769,231.00

股东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增(+)减(-)				2014年12月31日
		股东投入	公积金转股	其他(注)	小计	
赖有红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
胡卫民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
余翀		650,000.00			650,000.00	650,000.00
胡卫清		350,000.00			350,000.00	350,000.00
合计	1,000,000.00	-			-	1,000,000.00

实收资本(股本)的具体变化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一)公司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二) 资本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730,769.00	11,883,788.22	-	18,614,557.22
合计	6,730,769.00	11,883,788.22	-	18,614,557.22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5,200,000.00	6,730,769.00	15,200,000.00	6,730,769.00
合计	15,200,000.00	6,730,769.00	15,200,000.00	6,730,769.00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5,200,000.00	-	-	15,200,000.00
合计	15,200,000.00	-	-	15,200,000.00

2015年12月31日资本公积较2014年12月31日减少8,469,231.00元,其中增加资本溢价6,730,769.00元系2015年增资时股东溢价投入形成,减少15,200,000.00系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影响形成。2016年6月30日资本公积较2015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1,883,788.22 元，其中增加资本溢价 11,883,788.22 元系股改时股东溢价投入形成。

（三）盈余公积

报告期内，公司盈余公积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期初数	501,112.70	206,244.94	-
本期增加	-	501,112.70	206,244.94
本期减少	501,112.70	206,244.94	-
期末数	-	501,112.70	206,244.94

2015年盈余公积增加501,112.70系公司按照2015年实现的净利润的10%计提所致。2015年盈余公积减少206,244.94元系根据公司2014年12月18日股东会议决议，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余翀、胡卫清合计持有的审议实业100%的股权，收购价款超过余翀、胡卫清初始投资额的差额5,800,000.00元冲减留存收益，其中冲减盈余公积206,244.94元，冲减未分配利润5,593,755.06元。

2016年盈余公积减少501,112.70元，系公司以2016年3月31日为改制基准日整体折股变更为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时转作股本溢价的盈余公积501,112.70元。

（四）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31,636.58	4,604,537.00	1,542,874.68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331,636.58	4,604,537.00	1,542,874.6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7,361,440.16	1,158,694.18	3,267,907.2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501,112.70	206,244.94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其他	11,382,675.52	5,593,755.06	-
期末未分配利润	-4,352,871.94	-331,636.58	4,604,537.00

根据辰奕有限 2014 年 12 月 18 日股东会议决议，公司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余翀、胡卫清合计持有的申议实业 100% 的股权，收购价款超过余翀、胡卫清初始投资额的差额 5,800,000.00 元冲减留存收益，其中冲减盈余公积 206,244.94 元，冲减未分配利润 5,593,755.06 元。

根据辰奕有限 2016 年 5 月 7 日股东会议决议，广东辰奕科技有限公司以 2016 年 3 月 31 日为改制基准日整体折股变更为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时转作股本溢价的未分配利润为 11,382,675.52 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等有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及重要性原则，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包括：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联方名称	主体资格信息	与公司关系
余翀、胡卫清	自然人	余翀、胡卫清夫妇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共同实际控制人，直接共同持有公司 59.31% 的股份。辰奕投资、盛思投资、众创投资三家合伙企业合计持有公司 40.69% 的股份，胡卫清均为以上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控制以上三家有限合伙企业间接控制公司 40.69% 的股份。因此，余翀、胡卫清共同实际控制公司 100.00% 的股份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余翀、胡卫清，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1	惠州市辰奕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卫清制的合伙企业，直接持有公司 20% 的股份
2	惠州市盛思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卫清制的合伙企业，直接持有公司 15% 的股份

3	惠州市众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卫清控制的合伙企业，直接持有公司5.69%的股份
4	辰奕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余翀在香港成立的公司，辰奕香港从2015年9月30日起至今没有发生任何的经营活动。辰奕香港已于2016年2月4日向香港税务局提交了《要求发出不反对撤销公司注册通知书》并向香港税务局缴纳了撤销公司注册的申请费港币270元，目前香港税务局正在审核当中，其基本情况详见本公转说明书第三节之“五、同业竞争情况”之“（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5	深圳市辰奕电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余翀及其胞妹余燕妮控制的公司，目前已吊销，其基本情况详见本公转说明书第三节之“五、同业竞争情况”之“（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3、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联关系	报告期末直接持股比例
1	余翀	公司董事长	42.25%
2	胡卫清	公司董事、总经理	17.06%
3	赵耀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
4	唐丹	公司董事	-
5	胡悦琴	公司董事	-
6	唐成富	董事会秘书	-
7	张彩霞	财务总监	-
8	周军	公司监事	-
9	杨小优	公司监事	-
10	张金凤	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

注：与以上关联自然人（包括上述1、2）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其配偶、父母、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均为公司的关联方。

（2）报告期内其他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联关系
1	深圳市众力祺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比例5%以上股东（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胡卫清）胞兄胡新民控制的公司，其基本情况详见本公转说明书第三节之“五、同业竞争情况”之“（二）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2	湖北新祺商贸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余翀胞妹余燕妮及

		其配偶朱宇飞控制的公司，其基本情况详见本公转说明书第三节之“五、同业竞争情况”之“(二)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3	湖北新玺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余翀胞妹余燕妮及其配偶朱宇飞控制的公司，其基本情况详见本公转说明书第三节之“五、同业竞争情况”之“(二)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4	上海汝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余翀胞妹余燕妮及其配偶朱宇飞控制的公司，其基本情况详见本公转说明书第三节之“五、同业竞争情况”之“(二)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5	上海瑞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余翀胞妹余燕妮及其配偶朱宇飞控制的公司，其基本情况详见本公转说明书第三节之“五、同业竞争情况”之“(二)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6	宜昌市倍诺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余翀胞妹余燕妮及其配偶朱宇飞控制的公司，其基本情况详见本公转说明书第三节之“五、同业竞争情况”之“(二)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7	刘红艳	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胡卫清胞兄胡新民之配偶

(二) 关联方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众力祺	遥控器配件	公允价值	490,062.59	0.81	707,552.32	0.84	594,645.21	0.75

①关联采购的必要性

报告期内，公司向众力祺采购遥控器配件，主要是众力祺遥控器配件质量较好、交货及时，向其采购能较好满足公司生产的需要。

②定价依据

公司按市场价格向众力祺采购遥控器配件,价格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况。

③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按市场价格众力祺采购遥控器配件,且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6月,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0.75%、0.84%和0.81%,占比较小,且价格公允,因此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④关联交易所履行的决策程序

2016年9月8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确认报告期内的所有关联交易作价公允,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方担保、关联方采购等事项,不属于公司经营范围内的业务,且报告期内未连续发生,预计未来该类业务发生的可能性较低的,公司将该类交易划分为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本公司发生的关联方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胡卫清	2,000,000.00	2015年9月24日	2016年9月24日	否
余翀、胡卫清	7,020,000.00	2016年3月4日	2026年3月4日	否

(2) 偶发性关联采购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湖北新祺商贸有限	传感器模	公允价值	-	-	328,029.12	0.39	-	-

公司	块							
----	---	--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湖北新棋采购传感器模块主要是基于研发的目的，采购价格采用市场定价方式，价格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况。

①关联采购的必要性

报告期内，公司向湖北新棋采购传感器模块，主要是出于研发的目的。

②定价依据

采购价格采用市场定价方式，价格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况。

③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的影响

由于报告期内的关联采购定价公允，且采购金额占比较小，因此，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重大影响。

④关联交易所履行的决策程序

2016年9月8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确认报告期内的所有关联交易作价公允，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3）收购申议实业

2014年12月18日，辰奕有限召开股东会，以现金购买余翀、胡卫清各自持有的申议实业65%、35%的股权。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上述关联交易的原因：①当时申议实业亦有遥控器业务，将其收购可以彻底解决同业竞争的问题；②当时辰奕有限管理层看好STEAM创客教育业务，希望将其收购，使其成为辰奕有限的利润增长点。

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为：申议实业STEAM创客教育业务尚未形成稳定的经营和盈利能力，利润主要来源于家电智能控制器产品收入，申议实业100%的股权以申议实业2014年末的账面净资产1,423.24万元为作价基础，确定交易价格为1,600.00万元。当时辰奕有限的股东亦为余翀、胡卫清，本次交易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收购。以略高于净资产的价格确定交易价格，定价合理，且未损害其他股东的利益。本次受让方已支付了相应的股权转让款，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上述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上述关联交易在有限公司阶段发生，已通过了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预付款项	深圳市众力祺科技有限公司	628,370.31	624,053.74	977,617.41
其他应收款	湖北新棋商贸有限公司	49,000.00	49,000.00	-
	湖北新玺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	-
	刘红艳	-	-	5,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胡卫清	1,624,000.00	1,624,000.00	6,286,407.77
	余翀	3,016,000.00	3,016,000.00	

上表中，预付众力祺款项，系公司预付的遥控器配件款项。2016年10月24日，该预付款项已结清。

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湖北新棋的款项49,000.00元，系2015年湖北新棋向公司借款所致。2016年9月14日，湖北新棋向公司归还了该借款。

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湖北新玺的款项10,000.00元，系2016年5月4日湖北新玺向公司借款10,000.00元。2016年9月14日，湖北新玺向公司归还了该借款。

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刘红艳的款项5,000,000元，系刘红艳代余翀受让盛思科教持有盛思文化股权形成的待付股权转让款。2015年12月22日，该款项已清理完毕。

其他应付款中，应付胡卫清、余翀的款项系胡卫清、余翀转让盛思科教股权给辰奕智能的股权转让款。于2016年10月12日，该款项支付完毕。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关联方借款和欠款已归还和清理完毕，公司关联方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三）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或措施

1、公司章程规范

《公司章程》第三十八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中小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

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章程》第七十八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为：

（一）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如构成关联交易，召集人应及时事先通知该关联股东，关联股东亦应及时事先通知召集人。

（二）在股东大会召开时，关联股东应主动提出回避申请，其他股东也有权向召集人提出关联股东回避。召集人应依据有关规定审查该股东是否属于关联股东及该股东是否应当回避。

（三）关联股东对召集人的决定有异议的，可就是否构成关联关系、是否享有表决权等提请人民法院裁决，但在人民法院作出最终的裁决前，该股东不应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四）应当回避的关联股东可以参加讨论涉及自己的关联交易，并可就该关联交易产生的原因、交易的基本情况、交易是否公允等向股东大会作出解释和说明。”

2、股东、董监高承诺

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2016年9月，公司股东、董监高出具《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公司将尽可能避免、减少与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辰奕智能”）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该公司《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遵照一般市场交易规则依法进行，不损害辰奕智能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利益。如违反承诺导致该公司及其子公司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承担赔偿责任。”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重大事项。

（二）或有事项

2015年4月8日，辰奕有限与深圳市搭搭乐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岳亚明签署协议，约定辰奕有限以货币形式投资深圳市搭搭乐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200万元，持股比例2.5%。协议约定：拟要求深圳市搭搭乐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岳亚明、标的公司深圳市搭搭乐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共同保证深圳市搭搭乐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实现的经投资方认可的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利润总额（未扣除所得税）分别不低于人民币700万元、人民币1500万元、人民币2250万元，如上述2015年度至2017年度任一年度的利润总额未达到上述要求，辰奕有限有权要求深圳市搭搭乐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岳亚明受让投资方持有的标的公司的股权。回购价格为投资本金加上每年12%的资金使用成本（应扣除历年深圳市搭搭乐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已向投资方支付的分红）。

2015年度深圳市搭搭乐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经深圳市华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深华审字【2016】第127号审计报告，审定净利润为-4,787,970.57元，未达到上述利润总额的要求，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辰奕智能股东及管理层暂未要求深圳市搭搭乐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岳亚明回购股权，主要原因如下：

①国家政策积极鼓励素质教育的发展，社会亦越来越推崇素质教育。深圳市搭搭乐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致力发展机器人教育、创客教育，与国家政策、社会需求和教育行业的发展趋势相一致，发展前景良好。深圳市搭搭乐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目前处于亏损状态，主要因为其前期研发投入、市场开拓投入较大，随着未来业务量的增加，深圳市搭搭乐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预计逐步实现盈利。

②上述协议内容对股权回购的具体时间未作要求，公司可以在2015年后的任何年度要求岳亚明回购该股权，目前公司暂未行使该权利，但其权利并未受影响。若截至2017年深圳市搭搭乐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仍亏损，辰奕智能管理层将要求岳亚明按投资本金加上每年12%的资金使用成本的价格回购股权。

③2016年10月8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余翀和胡卫清出具《承诺函》，对公司的该项投资作出以下承诺：“若岳亚明无法履行关于深圳市搭搭乐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的对赌协议给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造成损失，余翀、胡卫

清对全部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若公司执行对赌条款，岳亚明执行的回购价格为投资本金加上每年 12% 的资金使用成本，因投资总金额非重大，对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综上，公司认为机器人教育、创客教育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预期深圳市搭搭乐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的亏损属于暂时性的，公司要求实际控制人岳亚明按约定回购股权的权利仍然处于持续状态，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余翀和胡卫清已出具了对全部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的承诺函，故公司对搭搭乐乐的股权投资不存在减值风险，未计提减值准备。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持续经营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等需要披露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资产评估情况

评估报告名称	编号	评估目的	评估增减值
《广东辰奕科技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净资产市场价值评估报告》	银信评报字[2016]沪第0560号	广东辰奕科技有限公司整体改制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事宜	评估增值187.87万元

2016年5月5日，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证书)采用资产基础法对本公司股份制整体改制涉及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广东辰奕科技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净资产市场价值评估报告》(银信评报字[2016]沪第0560号)。本次评估基准日为2016年3月31日，广东辰奕科技有限公司的总资产为11,747.30万元，总负债6,808.92万元，净资产为4,938.38万元。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总资产价值为11,935.17万元，总负债为6,808.92万元，净资产为5,126.25万元，净资产增值187.87万元，增值率3.80%。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和股利分配情况

（一）有限公司阶段的股利分配政策

有限公司阶段的《公司章程》约定的股利分配政策为：公司依法律规定在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

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会决议，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的实缴出资比例分配。不按实缴的出资比例分取红利的，应经全体股东同意。

（二）股份公司阶段的股利分配政策

股份公司阶段的《公司章程》约定的股利分配政策为：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如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形的，公司在分配利润时，应当先从该股东应分配的现金红利中扣减其占用的资金。

3、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实行同股同利的股利政策，股东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2) 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注重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3)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4) 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发展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公司应当进行适当比例的现金分红。

(三) 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十四、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纳入合并的子公司为盛思科教及其子公司盛思文化。其基本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盛思科教合并报告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7,934,611.45	19,167,035.05	33,710,828.77
净利润	-3,842,024.51	-3,790,657.81	1,205,457.90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4,909,628.31	31,066,982.74	38,733,334.85
净资产	3,095,094.66	6,937,119.17	15,727,776.98

十五、风险及重大事项提示

(一) 应收账款余额较大风险

2014年末、2015年末和2016年6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1,799.14万元、3,346.27万元和3,410.74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29.45%、44.85%、41.12%。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同时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也较高。虽然期末应收账款的账龄主要集中在1年以内，且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大型企业，不能收回的风险较小，但由于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占用公司较多营运资金，如果发生大额呆账或坏账，

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制定了完善的客户信用政策，要求销售、财务等有关部门人员加强对应收账款的管理，做好应收账款的回收工作，并将其纳入公司对相关人员业绩考核的指标体系中。最大程度上确保应收账款及时、全额的收回，降低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二）客户集中度高的风险

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6月，公司对前五大客户销售的金额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5.22%、43.09%和44.17%，占比相对较高，如果部分客户经营情况不利，从而降低对公司产品的采购，公司的营业收入增长将受到较大影响。另外，客户集中度过高对公司的议价能力也存在一定的不利影响，并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公司未来拟在稳固与现有重点客户合作关系的前提下，坚持进行市场和客户培育，不断拓展新的区域和新的客户，未来有望减轻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但公司仍存在客户集中度过高的风险。

客户集中程度较高主要由于行业特性所致，公司的客户主要系电视机、机顶盒等大型电器生产企业，该行业本身集中度就较高。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体现出较好的稳定性和持续性，公司也正在加大新市场的开拓力度。

（三）对海外市场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销售给国外客户，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6月国外客户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78.51%、65.10%、71.05%。若未来公司产品销售分布的海外重要地区出现经济危机或者全球经济陷入危机，将对公司产品销售的持续性和稳定性造成较大影响，或将间接影响公司的应收账款回款风险，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一方面稳定与海外主要客户保持良好的关系，对现有已开发的海外市场进行深耕细作，另一方面公司积极参加国内行业展览，积极开发国内市场和客户，提高国内销售比例，以减少对海外市场的过度依赖。

（四）汇率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通过出口贸易销售给国外客户，公司最终客户当中国

外客户的占比较高，由于公司的国外客户货款主要以美元进行结算，2014年、2015年、2016年1-6月，公司汇兑收益分别为588,016.00元、1,321,051.89元和795,727.30元。近年来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整体波动较大，可能会对公司出口产品的国际市场竞争力产生不利影响，汇率变动对公司业务会有一定影响。

（五）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余翀、胡卫清夫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共同持有公司59.31%的股份。另外，惠州市辰奕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惠州市盛思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惠州市众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三家合伙企业合计持有公司40.69%的股份，胡卫清均为以上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控制以上三家有限合伙企业间接控制公司40.69%的股份。因此，余翀、胡卫清实际控制公司100.00%的股份。同时，余翀和胡卫清分别担任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直接参与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如果实际控制人以其在公司中的控制地位对公司施加影响并做出不利于公司现有及未来中小股东的决策，则可能给公司经营和中小股东带来风险。目前，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规章制度，有利于规避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逐步改善法人治理结构，通过《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监事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安排，规范实际控制人行为，完善公司经营管理与重大事项的决策机制。《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可以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实行累积投票制，进一步限制了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保护未来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治理风险

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制度尚未健全，公司治理不完善。公司于2016年7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内部控制制度等文件。但由于股份公司对公司规范治理要求较高，公司在相关制度的执行中尚需理解、熟悉，短时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内部控制制度不能全部有效执行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股份公司设立后，对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不规范的情况进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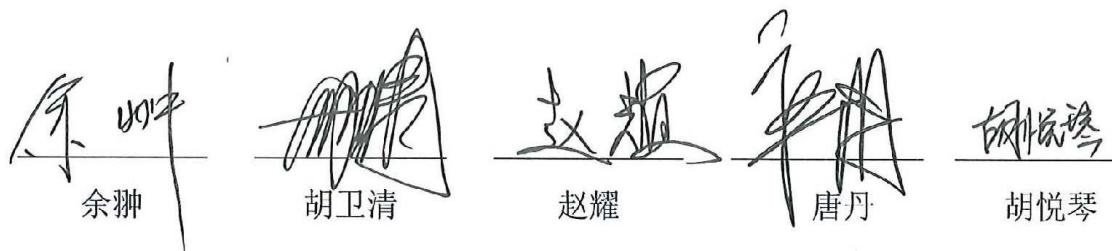
了整改，通过《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与公司治理有关的管理制度以及信息披露制度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改进股份公司的治理机制，提高治理水平；股份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强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理解和执行能力，督促其勤勉尽责；股份公司将充分发挥监事会作用，通过召开相关会议、现场检查等措施对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

第五节有关声明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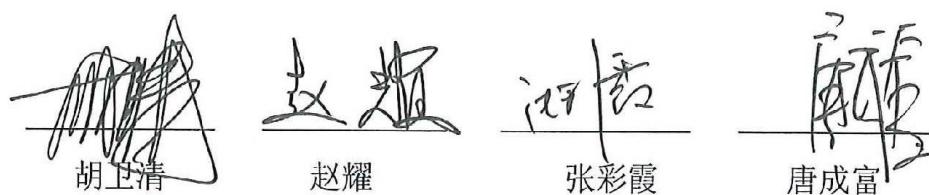
余翀 胡卫清 赵耀 唐丹 胡悦琴

公司全体监事（签字）：



周军 杨小优 张金凤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胡卫清 赵耀 张彩霞 唐成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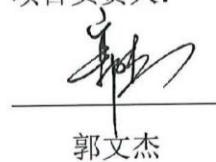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授权法定代表人）：


张 钊

项目负责人：


郭文杰

项目小组成员：


潘根峰


李丽萍


王 平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朱治理（身份证号码：413026196708198439）是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张钊（身份证号码：230103196512035579），代表法定代表人签署《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及相关文件事宜（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要求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本人签名的除外）。本授权书自签章之日起生效，其有效期限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止。

法定代表人：



三、律师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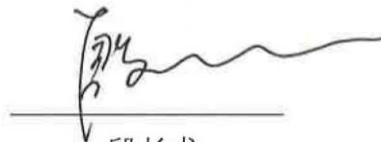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张利国

经办律师



殷长龙



方啸中



2017年1月9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声明仅供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用，并不适用于其他目的，且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签字注册会计师：

签名：



签字注册会计师：

签名：



首席合伙人：

签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

(公章)

(特殊普通合伙)

SHULIN PARTNERSHIP ACCOUNTANTS LTD.

2017 年 1 月 10 日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机构负责人 (签字): 

签字资产评估师 (签字): 

签字资产评估师 (签字): 

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10 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